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文明论概略

〔日〕福泽谕吉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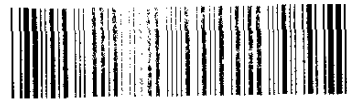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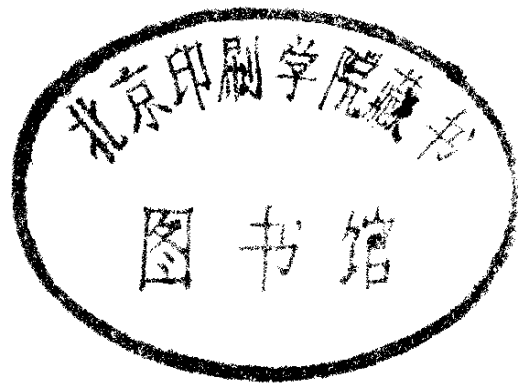
53557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文明论概略

〔日〕福泽谕吉 著

北京编译社 译



S013993A

商务印书馆

1982年·北京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1981年着手分辑刊行。限于目前印制能力，1981年和1982年各刊行五十种，两年累计可达一百种。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将陆续汇印。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82年1月

出版說明

福泽諭吉(1834——1901)是日本近代的重要启蒙思想家。他出身于德川末期^①下級武士家庭,身受封建压迫,深刻体会到封建制度的腐朽;同时,他又目击当时日本在列强的环伺欺凌之下,国家独立受到严重威胁。在内忧外患的处境里,福泽立志与封建体制作斗争,并以谋求国家独立富强为己任。他早岁游历欧美,受近代科学和西方资产阶级自由民主思想的影响很深,回国以后,他极力介绍西方国家的状况,传播自由平等之说,以倡导民权,促进“文明开化”,并鼓励日本人学习科学,兴办企业,发扬独立自主的精神,以争取日本民族的独立。福泽毕生从事教育和著述工作,对于日本资本主义的发展和资产阶级民主运动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福泽的著译很多,共有六十余种。“文明論概略”和“劝学篇”是他的两部代表性著作(“劝学篇”一书本館已于1958年翻译出版),当时畅销全国。在日本知识界有很大影响。“文明論概略”一书共十章,书中阐述了文明的涵义。福泽认为文明一词至大至广,无所不包,从工商企业、科学技术到政法制度、文学艺术和道德智慧等等,举凡人类社会的一切物质和精神财富,都被他包括在文明这一概念之中。其中他特别强调道德智慧的重要,他说一国文明程度的高低,可以人民的德智水准来衡量。因此他认为要促进文明,必须首先提高人民的道德和智慧,人民德

^① 日本历史上的一个时期(1603——1867),亦称江戶时代。

德川即德川家康(1542——1616),是江戶幕府的第一代將軍。

智的提高是沒有止境的，因而文明的进步也沒有止境。

福泽从历史上分析比較了日本文明和西洋文明，断定日本落后，西洋先进，日本應該向西方学习，以便急起直追，迎头赶上。福泽虽然認為西洋文明高于日本文明，但他并不認為西洋文明已經尽善尽美，登峰造极，相反地，他認為缺点甚多，并不完滿，只是在当时情况下，对于落后国家來說，可以称为文明罢了。至于千万年后，全世界人民德智大大增进，再回顧今天西洋的文明，一定会感到野蛮得可怜。福泽不是把西洋文明看作至高无上、永世长存的东西，而是看作一定历史发展的范畴，这是福泽思想中极为可贵的地方。

福泽思想中也有非进步的、妥协的一面，这一方面是由于福泽的階級局限性；一方面是由于日本資本主义确立的时候，西方資本主义已接近最高阶段，即帝国主义阶段。福泽看出西洋文明并不完滿，这固然表明他的目光远大、思想深邃，其实也是資本主义世界客观现实的反映。福泽眼見西方国家的富强皆出于文明的昌盛，他要求学习西洋文明，也是作为爭取国家独立的手段。所以他尽管极力倡导自由、平等和民权，但总以不触动統治階級的法权为限，他唯恐一过此限度就会削弱国家的实力。当着日本資產階級民主运动进一步发展时，福泽在与封建統治階級作斗争中所表現出的妥协性也就更为明显，弄到后来，他竟然主张“官民調和”，藉以約束在他看来有些过分的“自由民权”运动。

日本在由封建社会过渡到資本主义社会的历史轉变中，資產階級的表現是极其軟弱的，富有极大的妥协性，民主运动极不彻底，这些在它的思想家福泽身上都一一反映出来了。福泽的思想，具体地、历史地来看，在当时仍然起了很大进步作用，他的著作也不失为日本近代思想史上的重要文献之一。我們研究日本

近代史，是不能不研究福澤的著作的。為此，繼“勸學篇”譯述出版之後，我們又選譯了“文明論概略”一書以供參考。

商務印書館編輯部 1959年2月

序 言

“文明論”是探討人類精神發展的理論。其目的不在於討論個人的精神發展，而是討論廣大群眾的总的精神發展。所以，文明論也可稱為群眾精神發展論。一般說來，人們在社會上立身處事，往往由於被局部的利害得失所迷惑，以致失去正確的見解。習以為常，便幾乎不能分辨出哪些是自然的，哪些是為的了。有時，認為是自然的實則是習慣所使然；認為是習慣的却又是出於自然。在這種錯綜複雜的情況下，要創造一套完整的文明理論，不能不說是一件難事。

現代的西洋文明，是從羅馬滅亡到現在大約一千多年之間形成起來的。它的歷史可以說是相當悠久的了。日本自從建國以來，已經經過了二千五百年，我國的固有文明，雖然也自發地發展到一定的程度，但與西洋文明相比較，情況就有所不同了。自從嘉永^①年間，美國人來到日本，此後日本又與西洋各國締結了通郵、貿易等條約，我國人民才知道有西洋，互相比較，才知道彼此的文明情況有很大的差異；人們的視聽一時為之震動，人心彷彿發生了一場騷亂。我國自建國以來二千五百年間，由於治亂興衰，雖然也發生過不少驚人的事件，但是，能深入人心使人感動的，最先是古代從中國傳來的儒佛兩教，以後最顯著的就是近年來的對外關係了。而儒佛兩教是以亞洲的固有精神傳播於亞洲

① 日本年號，1848—1854年。——譯者

的，其中只有精粗之不同，对于日本來說，并不难于接受，因此說它新而不奇，也未为不可。至于近年来的对外关系就不然了：由于地理畛域不同，文明因素不同，以及这种因素的发展情况和发展程度不同，所以我国人民驟然接触到这种迥然不同的新鮮事物，不仅感到新異，而且感到所見所聞无一不奇无一不怪。这好比烈火突然接触到冷水一般，不仅在人們的精神上掀起波瀾，而且还必然要渗透到人們的内心深处，引起一場翻天覆地的騷乱。

这种人心騷乱的具体表現，就是几年前的“王制革新”以及“废藩置县”，而且发展到如今依然沒有停止。兵馬的騷乱虽然在几年前就已平息，但人心的騷乱至今依然在日甚一日地发展着。这种騷乱是全国人民向文明进軍的奋发精神，是人民不滿足于我国的固有文明而要求汲取西洋文明的热情。因此，人民的理想是要使我国的文明赶上或超过西洋文明的水平，而且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然而，西洋文明也在日新月異地发展提高着，所以我国人民的思想也必須随着这种发展而永无止境地前进。嘉永年間美国人跨海而来，彷彿在我国人民的心头燃起了一把烈火，这把烈火一經燃烧起来便永不熄灭。

人心既如此騷乱，社会上一切事物的錯綜复杂情形又几乎达到不可想象的地步。在这种情况下，要創造一套完整的文明理論，对于学者來說，无疑是一件极其艰巨的任务。現在西洋各国的学者不断发表新的学說，真是推陈出新层出不穷，其中包括許多令人惊奇的东西。但是，这不过是繼承千余年来的历史传统和前人的遺產，而加以研究整理得来的。即使有些新穎之处，也都是同出一源，并非首創。这和目前日本的情况相比，又怎能同日而語呢？今天我国的文明，将是一种所謂从火变水，从无到有的突

变，这种变化似乎不应单纯叫作革新，而应称为首创。所以说，探讨文明理论是极其艰巨的任务，并不是没有道理的。

当代学者能够承担这个艰巨的任务，不能不说是一种幸运。因为我国自开禁以来，社会上的学者都在努力钻研“洋学”，研究的结果虽不免有些粗浅狭隘，但似乎也窥见了西洋文明的一斑，并且这些学者在二十年前，都受过日本固有文明的熏陶，不仅是耳濡目染，而且也是身临其境躬行其事的。所以在论述往事的时候，他们不会陷于臆测揣度和模糊不清，而能够直接利用自己的切身体验与西洋文明互相比照。这是一个有利条件。从这点看来，必须认为，站在已经形成的一个文明体系圈内去推测其他国家情况的西洋学者，就不如我国学者根据这种切身体验来得更加可靠了。所谓当代学者的幸运，也就在于具有这种切身体验这一点上。而且，这种体验一过了这一世代，就不可复得，因此必须认为今天的这个时代是特别宝贵的大好机会。请看目前我国的洋学家们，没有一个不是以往研究汉学的，也没有一个不是信仰神佛的；他们不是出身于封建士族，便是封建时代的百姓。这好象是一身经历了两世，也好像一个人具有两个身体。如果把这两世和两身前后相比较，以前世前身所接触的文明和今世今身所接触的西洋文明互相比照的话，那么这两者互相辉映究竟会呈现什么样的景象呢？人们自然会得出确实可靠的观点。我之所以不揣庸陋，敢于以肤浅的洋学见解来撰写这本小册子，并且不直接翻译西洋各家的著作，只是斟酌其大意结合日本的实际情况加以阐述，无非是想要利用我所获得的而后人不可复得这个大好机会，把我的见解留传后人参考而已。但是，抱歉得很，由于自己理论粗浅，错误必多，不能满足读者期望，所以，恳切希望今后的学者能够努力钻研，精读西洋文献，仔细研究日本的实际情

况，使知識更加渊博，理論更加严密，将来能够写出一部精湛完备的文明理論，从而使全日本的面貌为之一新。我年岁还不算老，为使这一壮举早日实现，今后定要加倍努力鑽研，以期做出一分貢獻。

拙著中引用了西洋各种著述，其中直接从原文譯出的，都注明了原著書名以明出处；至于摘譯其大意，或参考各种書籍拈取其精神藉以闡明我个人見解的，都沒有逐一注明出处。这正如消化食物一样，食物虽然是身外的东西，但一經摄取消化之后，就变成我体内的东西了。所以本書理論如果有可取之处，这并不是由于我的理論高明而是因为食物良好的原故。

在撰写本書的过程中，我曾不断地請教过几位知友，或者征求他們的意見，或者傾听他們介紹讀过的論著，获益非浅；特别是承蒙小幡篤次郎君审閱校正，更大大提高了本書的理論价值。

明治8年3月25日 福澤諭吉

目 次

序 言	
第一章 确定議論的标准·····	1
第二章 以西洋文明为目标·····	9
第三章 論文明的涵义·····	30
第四章 論一国人民的智德·····	42
第五章 續前論·····	59
第六章 智德的区别·····	73
第七章 論智德的时间性和空間性·····	104
第八章 西洋文明的来源·····	121
第九章 日本文明的来源·····	131
第十章 論我国之独立·····	168

第一章 確定議論的标准

輕重、长短、是非、善惡等詞，是由相对的思想产生的。沒有輕就不会有重，沒有善就不会有惡。因此，所謂輕就是說比重者輕，所謂善就是說比惡者善，如果不互相对比，就不能談論輕、重、善、惡的問題。这样經過互相对比之后确定下来的重或善，就叫做議論的标准。日本諺語有所謂“腹重于背”和“捨小济大”之說。这就是說：在評價人的身体时，腹部比背部重要，因此宁使背部受伤，也要保护腹部的安全；又如对待动物，仙鶴比泥鳅既大且貴，因而不妨用泥鳅喂鶴。例如日本，废除封建时代不劳而食的諸侯藩臣制度，改变成目前这样，在表面上似乎是推翻了有产者而使其陷于窘境，但如果以日本国家和各藩来比較，当然日本国家为重而各藩为輕。废藩正如为保全腹而牺牲背。剝夺諸侯藩臣的俸祿犹如杀鳅养鶴。研究事物，必須去其枝节，追本溯源以求其基本标准。这样，就能逐渐克服議論的紛紜，而树立起正确标准。自从牛頓发现万有引力定律，确立了物体靜者恒靜、动者恒动的規律以来，說明世界万物的运动之理，无不以此为依据。定律也可以叫做理論的标准。假使在探討运动的道理时沒有这个定律，就会众說紛紜，莫衷一是，或者还会根据船的运动建立一套有关船的理論定律，根据車的运动又建立一套有关車的理論标准，这样只能增加理論的紛紜而得不到根本的統一，不統一也就談不到正确。

不确定議論的标准，就不能推論利害得失。例如城堡，虽然对守者有利而对攻者就有害，敌之得就是我之失，往者的便利就

是來者的障礙。所以在討論利害得失之前，必須首先確定其立場，是為守者，還是為攻者？是為敵，還是為我？不論為誰都必須確定其基本立場。從古至今，議論紛紜相互齟齬，其根本原因都是由於最初沒有共同標準，到了最後又要強求枝葉一致而造成的。譬如神佛之說，就常常不一致。他們的主張聽來似乎各有道理，如果深究其根源，神道是講現世的吉凶，而佛法是講未來的禍福，因其議論標準不同，這兩種學說也就不能一致。漢學家和皇學家之間也有爭論，他們的爭論雖然紛紜複雜，但其基本的分歧在於：漢學家贊成湯武放伐，而皇學家則主張萬世一系；漢學家所感到為難的也只在於這一問題上。對於事物，如果這樣捨本逐末地爭論下去，神儒佛的不同論點，永遠不會趨於一致，正如在武備上一味爭論弓矢刀槍的優劣一樣。因此，要想消除這種無味的爭論而達到協調一致，只有一個方法，那就是提出比他們更高明和更新的見解，讓他們自己去判斷新舊的好壞。例如弓矢刀槍的爭論雖曾喧囂一時，但自從採用洋槍以來，社會上就再也沒有談論弓矢刀槍的人了。〔如果只听雙方片面的辯解：神官^①將會說，神道也有葬祭之法，所以也是講未來的；僧侶也會說，法華宗等也有加持祈禱的儀式，所以佛法也注重現世的吉凶。這樣，議論就會糾纏不清。這完全是由於神佛兩教混淆已久，僧侶想模仿神官，神官想侵犯僧侶的職分所致。其實論神佛兩教的總的精神，一個是以未來為主，一個是以現世為主，這可以從幾千年來的習慣得到證明，已無須再聽那些喋喋不休的議論了。〕

再看議論的標準不相同的人，至其主張的末端細節有時似乎相同，但一追溯其由來，往往在中途發現分歧，而結論也就互不

^① 日本對皇室的祖先、神話時代的神或對國家有勞功的人都奉之為神，而設立神社，掌管神社祭祀的叫做神官。——譯者

相同。所以，在人們論及事物的利害时，开始听起来，認為某一事物是利或是害的看法，好象没有什么不同，但进一步追問其所以認為利或是害的理由时，就会發現他們的見解在中途有所分歧，其最后結論也就不能取得一致。例如，頑固分子总是憎恶西洋人，而在学者之中稍有見識的，看到西洋人的举止行为也并不滿意，其憎恶洋人的心情可以說与頑固分子并无二致。如果单就这一点來說，两者的主张似乎相同，但是一談到憎恶的理由时便发生分歧，前者認為西洋人是異种，所以就不問事情的是非利害只是一味憎恶；后者則見識較广，并非单纯地憎恶，而是考慮到在互相接触时可能发生的那种恶劣情况，而憤恨那些自命为文明人的西洋人对日本人的不平等待遇。两者憎恶的心情虽同而憎恶的原因各異，所以在对待西洋人的方式上也就不能一致。攘夷論者和“开国論者”^①对細节的看法相同，而中途分歧和根本出发点不同的原故即在于此。人們对一切事物，甚至于游嬉宴乐，往往表面上相同，而其爱好却各自不同。所以，不应从表面上观察一时的行为，而遽然判断这个人的思想。

另外还有一种情况，在談論事物的利害得失时，各走极端，从議論一开始双方就发生显著的分歧而不能互相接近。例如，一听到有人談論公民权利平等的新学說，守旧者就立刻認為这是共和政治論，从而提出：如果在我們日本主张共和政治論，那么，我們的国体怎么办，甚至还要說这将招来不測的大祸，而为之惶惶不可終日仿佛国家将陷于无君无政的大乱中。这种人从討論的一开始，就考慮到遙远的未来，既不研究权利平等为何物，又不探求其目的之所在，只是一味反对而已。革新論者則从一开始就

① 主張同外國交往、亦即反对閉关自守者。——譯者

把守旧者当作敌人，毫无道理地排斥旧說，因而形成敌对之势，意見无法趋于一致。这就是由于双方各走极端，所以才造成不可調和的局面。举一个浅近的比喻來說，有好酒和不好酒的^①两个人，好酒的讨厌年糕，不好酒的讨厌酒。他們各談年糕和酒的害处，主张取消自己所不喜欢的东西。不好酒的駁斥好酒的說：

“如果說年糕有害，那么是否能够破除我国几百年来习惯，在元旦那天吃茶泡飯，停止年糕鋪的营业，禁止全国播种糯米呢？这当然是行不通的。”好酒的也反駁說：“如果說酒有害，那么，是否能从明天起就封閉全国的酒館，严惩那些酗酒的人，用甜米酒代替药用酒精，举行婚礼时以水盃^②代酒呢？这当然是行不通的”。这样各执一端势必彼此冲突而不能接近，終于会使人与人之间发生糾紛而給社会造成大害。古今各国这种例子比比皆是。这种糾紛如果发生在士大夫之間，就会引起笔爭舌战，著書立說，以所謂空論蠱惑人心。如果是不学无术的文盲不能舌战笔爭的話，就要訴諸筋膂之力，很可能企图进行暗杀。

再看社会上彼此爭論辯駁时，往往只是互相竭力攻击对方的缺点，不肯显露双方的真实面目。所謂缺点，就是指和事物的好的或有利的一面相表里的坏的或不利的一面。譬如，乡村的农民虽然正直但是愚頑；城市的居民虽然聪明但是輕薄。正直和聪明虽然是人的美德，但是也往往附带着愚頑和輕薄这种坏的方面。农民和市民之間的爭論多半发生在这里：农民視市民为輕薄儿；市民罵农民为蠢貨。这种針鋒相对的情形，恰如各閉上一只眼睛，不看对方的优点，只找对方的缺点。如果能使他們睜开双眼，

① “不好酒的”——原文为“下戸”，日本人称不喝酒的人为下戸，下戸一般喜食年糕等甜食。——譯者

② “水盃”——日本风俗，在生离死别不能再会时，以水代酒举盃互飲。——譯者

用一只眼观察对方的长处，而用另一只眼观察对方的短处的話，就能长短相抵，双方的爭論也就可以得到解决。或者发现对方的长处完全掩盖了短处，那么，不仅可以消除爭論，且可彼此友好，互相获益。社会上的学者也是如此。例如現在日本議論界有保守和改革两派。改革派精明而进取，保守派稳重而守旧。守旧者有陷于頑固的缺点，进取者有流于輕率的弊病。但是，稳重未必都陷于頑固，精明未必都流于輕率。試看世上的人，有喝酒而不醉的，有吃年糕而不伤胃的，可見酒和年糕未必都是醉人和伤胃的原因。醉酒或伤胃与否，只在于是否能够节制。既然如此，保守派就不必憎恶改革派，改革派也不必藐視保守派了。假設这里有四个人：甲稳重，乙頑固，丙精明，丁輕率；如果甲遇丁，乙遇丙，一定互相敌对彼此看不起；但甲遇丙，就一定会意气相投而相亲。如果彼此在感情上能够融洽，双方就能显露出真实面目，从而就能逐漸消除敌对情緒。在以前封建时代，諸侯的家臣，住在江戶藩邸^①的和住在諸侯采邑的，两者之間在言論上，常发生分歧，属于同藩的家臣儼然如同仇敌，这也是未能显露出人的真实面目的一例。这些缺点随着人类知識的进步，固然可以自然消除，但是最有效的办法，莫过于人与人之间之間的接触。这种接触可以通过商业交易或学术研究，甚至可以通过游艺宴飲，也可以通过公务、訴訟、斗毆、战争等方式，凡是便于人与人的互相接触或者有把心里所想的用言語行为表达出来的机会，都能使双方的感情融洽，这就是所謂睜开双眼看到对方的长处。有識之士所以特別重視人民議會、社团講演、交通便利、出版自由等，

^① “江戶藩邸”——日本天正18年（1590）德川家康在江戶（現在的东京）設立了幕府，掌握政权統治全國，为了防范各地諸侯作乱，制定了參觀的制度，各地諸侯每隔三年輪流到幕府所在地江戶居住一个相当时期，因此，諸侯便在江戶另設一藩邸以便居住。

也就是因为它有助于人民的接触。

一切关于事物的議論都是反映每一个人的意見，当然不可能完全一致。見識高的，議論也就高；見識肤浅，議論也就肤浅。見識肤浅的人，还未能达到議論的出发点就想駁斥对方的主张，就会产生两种主张背道而馳的現象。譬如，在討論同外国交往的利害时，甲主张开国，乙也主张开国，驟然看来甲乙的主张似乎一致，但随着甲的理論逐渐深入發揮，乙就逐渐感到不能接受，于是双方便发生爭执。因为象乙这种人即所謂社会上的普通人，只能提出普通的論調，其見解亦极肤浅，不能明了議論的根本出发点，遽然听到高深的言論，反而迷失了方向。社会上这种事例比比皆是。这好比胃病患者摄取营养品不能消化，反而加重了疾病。乍看起来，高深的議論似乎对于社会有害无益，其实不然，如果没有高深的議論，就不可能引导后进者达到高深的境地。如果怕胃弱而废营养，結果只会造成患者的死亡。由于这种認識的錯誤，古今各国，不知发生了多少悲剧。不論在任何国家，任何时代，社会上下愚和上智的人都很少，大多数是处于智愚之間，与世浮沉，庸庸碌碌，随声附和以終其一生的。这种人就叫做普通人。所謂輿論就是在他們之間产生的。这种人只是反映当时的情况，既不能回顧过去而有所反对，也不能对未来抱有远見，好象永远停滞不前似的。可是，如今竟有人因为这种人在社会上占大多数，說是众口难拗，于是便根据他們的見解，把社会上的議論划成一条綫，如果有人稍微超出这条綫，就認為是異端邪說，一定要把它压入这条綫內，使社会上的議論变成清一色，这究竟是什么用意呢？假如真的这样，那些智者对国家还能起到什么作用呢？将要依靠誰来予見未来为文明开辟道路呢？这未免太沒有头脑了。自古以来一切文明的进步，最初无一不是从所謂

異端邪說开始的。亚当·斯密最初講述經濟学时，世人不是也曾把它看做是邪說而駁斥过嗎？伽里略提出地动說时，不是也被称为異端而获罪了嗎？異說的爭論年复一年地繼續下去，社会上一般群众又仿佛受到了智者的鞭策，不知不觉地接受了他的观点，到了如今这样的文明时代，即使小学生也沒有認為經濟学和地动說是奇怪的了。不但不奇怪，假如有人怀疑这些定律，就要被当做愚人而为人所不齿。再举一个最近的例子來說，仅在十年以前，三百諸侯曾各設一个政府，定下君臣上下之分，掌握着生杀与夺的大权，其政权之巩固，大有可以传之子孙万代之势。然而轉瞬之間便宣告土崩瓦解变成了目前的局面。到了今天，社会上当然沒有人認為这是什么奇怪的事，但是，假如在十年以前，藩臣中有人提倡废藩置县，藩府該怎样对待他呢？不消說，他将立刻遭到迫害。所以說，昔日的所謂異端邪說已成現代的通論，昨日的怪論已成今日的常談。那末，今天的異端邪說，一定会成为后日的通論常談。学者无須顧慮輿論的喧嚷和被指斥为異端邪說，尽可鼓起勇气暢所欲言。或許別人的主张与自己的意見有所不合，但是应仔細研究其論点，可采納的就采納，不可采納的暫且放在一边，以待双方意見趋于一致的一天，这就是議論标准統一的一天。切不可企图把別人的主张硬拉到自己的主张范围以內而划一社会上的議論。

根据上述情形，討論事物的利害得失时，必須首先研究利害得失的关系，以明确其輕重和是非。論述利害得失比較容易，而辨別輕重是非却很困难。不应根据一己的利害来論断天下事的是非，也不应因眼前的利害而貽誤长远的大計。必須博聞古今的学說，广泛了解世界大事，平心靜气地認清真理，排除万难，突破輿論的束縛，站在超然的地位回顧过去，放大眼光展望将来。我当然

不想确定議論的标准，闡明达到这个标准的方法，使所有人都同意我的見解，但是我愿意向国人提出一个问题：在今天这个时代，是应该前进呢，还是应该后退？是进而追求文明呢，还是退而回到野蛮？问题只在“进退”二字。如果国人有前进的愿望，那么我的議論也許就有可取之处，至于討論实际如何进行的方法，則非本書的目的，这一点唯有留待大家研究。

第二章 以西洋文明为目标

前章已經說过，事物的輕重是非这个詞是相对的。因而，文明开化这个詞也是相对的。現代世界的文明情况，要以欧洲各国和美国为最文明的国家，土耳其、中国、日本等亚洲国家为半开化的国家，而非洲和澳洲的国家算是野蛮的国家。这种說法已經成为世界的通論，不仅西洋各国人民自詡为文明，就是那些半开化和野蛮的人民也不以这种說法为侮辱，并且也沒有不接受这个說法而强要誇耀本国的情况認為胜于西洋的。不但不这样想，而且稍識事理的人，对事理懂得越透澈，越能洞悉本国的情况，越明了本国情况，也就越觉得自己国家远不如西洋，而感到忧虑不安。于是有的就想效仿西洋，有的就想发奋图强以与西洋并駕齐驅。亚洲各国有識之士的終身事业似乎只在于此。（連守旧的中国人，近来也派遣了西洋留学生，其忧国之情由此可見）。所以，文明、半开化、野蛮这些說法是世界的通論，且为世界人民所公認。那么，为什么能够这样呢？因为人們看到了明显的事实和确凿的証据。茲将其情况說明如下。这是人类的必經的阶段，也可以說是文明发展的过程。

第一、既沒有固定的居处，也沒有固定的食物，因利成群，利尽而散，互不相关；或有一定的居处从事农漁业，虽然衣食尙足但不知改进工具，虽然也有文字但无文学，只知恐惧自然的威力，仰賴他人的恩威，坐待偶然的祸福，而不知运用自己的智慧去发明創造。这样的人就叫做野蛮，可以說距离文明太远。

第二、农业大有进步，衣食无缺，也能营造房屋建設城市，

在形式上儼然成为一个国家，但察其内部則缺欠太多；文学虽盛而研究实用之学的人却很少；在人与人的交往中，猜疑嫉妒之心甚深，但在討論事物的道理上，却没有質疑問难的勇气；模仿性工艺虽巧，但缺乏革新創造之精神；只知墨守成規不知改进；人与人相处虽有一定規矩，但由于习惯的力量特大还不成体統。这样的人就叫做半开化，还没达到文明的程度。

第三、这里已經把社会上的一切事物納于一定规范之内，但在这个规范内人們却能够充分發揮自己的才能，朝气蓬勃而不囿于旧习；自己掌握自己命运而不必仰賴他人的恩威；敦品励学，既不怀慕往昔，也不滿足现状；不苟安于目前的小康，而努力追求未来的大成，有进无退，虽达目的仍不休止；求学問尚实用，以奠定发明的基础；工商业的日益发达，开辟幸福的泉源；人的智慧似乎不仅能滿足当时的需要，而且还有余力为将来打算。这就叫做現代的文明，这可以說是已經远远地摆脱了野蛮和半开化的境界。

象以上这样分成三个阶段，就可以划清文明、半开化和野蛮的界限。但是，这些名称既然是相对的，那么，在未达到文明的时期，也不妨以半开化为最高阶段。这种文明对半开化來說固然是文明，而半开化对野蛮來說，也不能不謂之文明。例如，以現在的中国与西洋各国相比，不能不說中国是半开化。但是，把中国与南非各国相比，或取更近的例子來說，以日本近畿地方的人民与虾夷民族相比，那么，前者就可以称做文明了。現在称西洋各国为文明国家，这不过是在目前这个时代說的，如果認真加以分析，它們缺陷还非常多。例如，战争是世界上最大的灾难，而西洋各国却专门从事战争；窃盜和杀人是社会上的罪恶，而西洋各国窃盜和杀人案件层出不穷；此外西洋各国还有結党营私爭权

夺利的，也有因丧失权力而互相攻訐吵嚷不休的；至于在外交上耍手段，玩弄权术，更是无所不为。只是大体上看来，西洋各国朝有朝向文明方面发展的趋势，而决不可认为目前已经尽善尽美了。假如千百年后，人类的智德已经高度发达，能够达到太平美好的最高境界，再回顾现在西洋各国的情况，将会为其野蛮而叹息的。由此可见，文明的发展是无止境的，不应满足于目前的西洋文明。

既然不能以西洋文明为满足，那么，我们就可以舍弃西洋文明而不效法它吗？如果这样，我们将要处于何等地位呢？既不能安于半开化，更不能退回野蛮的地位。要摆脱这两个落后地位就必须另寻出路。人们期待中的百年后所谓太平盛世的最高境界，不过是人类的空想罢了。况且，文明并不是死的东西，而是不断变化发展着的。变化发展着的东西就必然要经过一定的顺序和阶段，即从野蛮进入半开化，从半开化进入文明。现在的文明也正在不断发展进步中。欧洲目前的文明也是经过这些阶段演变而来的。现在的欧洲文明，仅仅是以现在人类的智慧所能达到的最高程度而已。所以，现在世界各国，即使处于野蛮状态或是还处于半开化地位，如果想使本国文明进步，就必须以欧洲文明为目标，确定它为一切议论的标准，而以此标准来衡量事物的利害得失。本书全编就是以欧洲文明为目标，而讨论对这种文明的利害得失的，希望学者不要误解本书主要的这种旨趣。

有人說，世界各国彼此分立，各自形成独特的体制，人情风俗也互有差异，国体政治也各有不同，现在为追求本国的文明，而完全以欧洲为衡量利害得失的标准，岂不是不合理吗？应该适当地汲取外国文明，研究本国的人情风俗，根据本国的国体和政治制度，选择其合乎国情者，当取则取，当舍则舍，这样才能调

和适宜。我对这个问题的回答是这样。半开化的国家在汲取外国文明时，当然要取舍适宜，但是文明有两个方面，即外在的事物和内在的精神。外在的文明易取，内在的文明难求。谋求一国的文明，应该先攻其难而后取其易，随着攻取难者的程度，仔细估量其深浅，然后适当地采取易者以适应其深浅的程度。假如把次序颠倒过来，在未得到难者之前先取其易，不但不起作用，往往反而有害。所谓外在的文明，是指从衣服饮食器械居室以至于政令法律等耳所能闻目所能见的事物而言。如果仅以这种外在的事物当作文明，当然是应该按照本国的人情风俗来加以取舍。西洋各国即使国境毗连，其情况也互有差异，何况远离在东方的亚洲国家，怎么可以全盘效法西洋呢？即使仿效了，也不能算是文明。例如，近来我国在衣、食、住方面所流行的西洋方式，这能说是文明的象征吗？遇到剪髮男子，就应该称他为文明人吗？看到吃肉者，就应该称他为开化的人吗？这是绝对不可以的。又如在日本的城市仿建了洋房和铁桥；中国也骤然要改革兵制，效法西洋建造巨舰，购买大砲，这些不顾国内情况而滥用财力的做法，是我一向反对的。这些东西用人力可以制造，用金钱可以购买，是有形事物中的最显著者，也是容易中的最容易者，汲取这种文明，怎么可以不考虑其先后缓急呢？必须适应本国的人情风俗，斟酌本国的强弱贫富。某人所谓研究人情风俗，可能就是指此而言。关于这一点，我本来没有异议，不过，某人似乎只谈文明的外表，忽视了文明的精神。那么，究竟所谓文明的精神是什么呢？这就是人民的“风气”。这个风气，既不能出售也不能购买，更不是人力所能一下子制造出来的，它虽然普遍渗透于全国人民之间、广泛表现于各种事物之上，但是既不能以目窥其形状，也就很难察知其所在。我现在愿意指出它的所在。学者们如果博览世界历

史，把亚欧两洲加以比較，姑且不談其地理物产，不論其政令法律，也不問其学术的高低和宗教的異同，而专门寻求两洲之間迥乎不同之处，就必然会发现一种无形的东西。这种无形的东西是很难形容的，如果把它培养起来，就能包罗天地万物，如果加以压抑，就会萎縮以至于看不见其形影；有进退有盛衰，变动不居。虽然如此玄妙，但是，如果考察一下欧亚两洲的实际情况，就可以明确知道这并不是空虛的。現在暫且把它称作国民的“风气”，若就時間來說，可称作“时势”；就人來說可称作“人心”；就国家來說可称作“国情”或“国論”。这就是所謂文明的精神。使欧亚两洲的情况相差悬殊的就是这个文明的精神。因此，文明的精神，也可以称为一国的“人情风俗”。由此可見，有人說要汲取西洋文明，必須首先研究本国的人情风俗这句话，虽然在字句上似乎不够明确，但是，如果詳細加以分析，意思就是：不应单纯仿效文明的外形而必須首先具有文明的精神，以与外形相适应。我所主张的以欧洲文明为目标，意思是为了具有这种文明的精神，必須从它那里寻求，所以两种意見是不謀而合的。不过，某人主张寻求文明应先取其外形，但一旦遇到障碍，則又束手无策；我的主张是先求其精神，排除障碍，为汲取外形文明开辟道路。两种見解的差異即在于此。某人并非厌恶文明，只是爱好得不如我殷切，議論还不够透澈而已。

前面已經論述了文明的外形易取而文明的精神难求。現在来闡明这个道理。衣服飲食器械居室以至政令法律，都是耳目可以聞見的东西。然而，政令法律若与衣食居室相比，情况便有所不同，政令法律虽然可以耳聞目見，但終究不是可以用手来捉摸或者用金錢可以买卖的东西，所以汲取的方法也較困难，不同于衣食房屋等物。所以，仿效西洋建筑鉄桥洋房就容易，而改革政治

法律却難。我們日本雖然已經有了鐵橋洋房，但是政治法律的改革直到現在還未能實行，國民會議未能很快地成立，其原因即在於此。至於更進一步想要改變全國人民的風氣，更是談何容易，這決不是一朝一夕所能奏效的。既不能單靠政府命令來強制，也不能依賴宗教的教義來說服，更不能僅僅通過衣食房屋等的改革從外表來引導。唯一方法是順應人民的天性，消除弊害，排除障礙，使全體人民的智德自然發展，使其見解自然達到高尚的地步。假使這樣能夠打開改變人心的端緒，則政令法律的改革自然可以暢行無阻了。人心有了改變，政令法律也有了改革，文明的基礎才能建立起來，至於那些衣食住等有形物質，必將隨自然的趨勢，不招而至，不求而得。所以說，汲取歐洲文明，必須先其難者而後其易者，首先變革人心，然後改革政令，最後達到有形的物質。按照這個順序做，雖然有困難，但是沒有真正的障礙，可以順利到達目的。倘若次序顛倒，看來似乎容易，實際上此路不通，恰如立于墻壁之前寸步難移，不是躊躇不前，就是想前進一寸，反而後退一尺。

以上所述僅限於謀求文明的順序，但我決不是說有形的文明完全無用。有形也好無形也好，不論求之於國外或是創造於國內，都不應有所軒輊。只是要看當時的情況，察其先後緩急，而決不是全然否定。人的才能是無限的，既有身體的才能，也有精神的才能，它所涉及的范围極廣，需要的方面極多，因為人的天性本來是趨向於文明的，所以只要不傷害天性就可以了。文明的真諦在於使天賦的身心才能得以發揮盡致。例如，在原始時代，人們都重視膂力，它支配了人與人的關係，在人與人的關係上勢必要偏重於權力這一方面，而運用人的才能的范围則是非常狹窄的。後來文化稍微進步，人的精神漸漸發展起來，智力也自然取

得了地位，而与膂力相提并论，两者互相制约，取得均势，于是才稍微克服了偏重权威，而发挥人们才能的范围也有了扩大。但是在古代，由于膂力和智力并用的机会很少，膂力只用于战斗，而无暇顾及及其他。至于对衣食住所需物资的取得，只不过是利用战斗的余力罢了。这就是所谓尚武的风俗。当时智力虽然逐渐有了地位，但因忙于维系野蛮的人心，致使智力未能运用于康乐和平的事业，而只是用作治人的手段，并且还须和膂力互相依存，以致未能取得独立的地位。试看今天世界各国，不仅在野蛮的国家，即使在半开化的国家，凡是智德兼备的人，都是通过种种关系而服务于政府，并依靠政府的力量从事于治人的工作。即或偶尔有不从属于政府而为自身工作的，也不过是研究古典，或陶醉于诗歌等文艺之中，可以说并未能充分发挥人的才能。后来，社会上的事情逐渐复杂起来，身心的需要也逐渐增加了，于是社会上有了发明和研究，工商业日益繁荣，学术的发展也越来越多样化了，因此不能再满足于往日的简单状况。于是，战斗、政治、古学和诗歌等，只不过是人事中的一个项目，而丧失了独霸的权威。最后，千百种事业同时并举，互相竞争，形成彼此势均力敌的状态，互相影响互相推动，使人的品德进步到高尙的境界。直到这个时候，智力才跃居上位，文明才有了显著进步。人类的活动越单纯，用心也就越专，用心越专，而权力也就不能不偏于一隅。在古代，由于事业较单纯，人的才能无处发挥，因而它的力量只局限于一隅。但是，日积月累，恰如单纯的环境变成了复杂的世界，给身心开辟了新的活动场所。现在西洋各国，可以说正是如此复杂的世界。所以促进文明的要领，在于尽量使各种事务繁忙起来，各种需要不断增多，不问事物的轻重大小，多多益善，从而使精神的的活动日益活跃起来。这样只要无碍于人的天

性，各种事物就必然会日趋繁荣，各种需要也必定日見增长，这从世界古今各种实际經驗上可以得到証明。因为人的天性自然趋向于文明，这样决不是偶然的，也可以說这是造物的本意。

从这个議論来推想，还可以发现一个事实，就是中国文明和日本文明的同異問題。所謂純粹的专制政府或神权政府，是把君主尊貴的道理完全归之于天与，把至尊的地位和最高的权力合而为一，以統治人民，并且深入人心，左右着人心的方向。所以，在这种政治統治下的人民的思想趋向必然偏执，胸怀狹窄，头脑单纯〔思想不复杂〕。由于这种原故，社会上一旦发生变故，这种关系稍稍被破坏，不論事体的好坏，其結果，必定导致一种自由风气的产生。在中国周朝末叶，諸侯形成割据之势，数百年間人民不知有周室，此时，天下大乱，独裁专制的权力大为削弱，人心稍有舒緩余地，于是，很自然地产生了自由思想。以后，在中国文明的三千多年間，只有周末才出現过那种百家爭鳴、完全相反的主张也能为世人所接受的局面〔老庄楊墨等百家之說繁兴〕。这些就是孔孟所謂的異端。这些学說从孔孟的立場来看，認為是異端，但从異端的立場看来，則孔孟也不免为異端了。現在虽因缺乏古籍无从考証，但是，当时人心的振奋和自由风气之盛，是可以想象的。秦始皇統一天下虽有焚書的暴举，但其用意并不是单纯地憎恶孔孟之教，而是想把百家爭鳴，所有各种学說，不問孔孟或是楊墨，一律加以禁絕。假使当时只有孔孟之教，秦始皇未必会作出焚書之举。为什么这样說呢？因为后世也有很多暴君，其暴虐并不亚于秦始皇，但都不認為孔孟之教有害，而孔孟之教并不妨碍暴君的作为。那末，秦始皇为什么特別憎恶当时的百家爭鳴而加以禁止呢？这是因为当时的众說紛紜，特別妨碍了他的专制。所謂妨碍专制的不是别的，很明显在于百家爭鳴必然要产生自由的因素。

假如只有一个学說，無論这个学說的性質怎样純粹善良，也决不能由此产生自由的风气；自由的风气只有在不同意見的爭論之中才能存生。秦始皇杜絕了爭論的根源以后，統一天下，从此实行了专制政治，虽然經過多次改朝换代，但人与人之間的关系本質上并未改变，仍然是以至尊的地位与最高的权力集中于一身而支配着社会。因为孔孟之教对这个制度最有利，所以只讓它流传后世。有人說，中国虽然是专制政府，但还有改朝换代的变革，而日本却是万世一系，所以，日本人的思想必然是頑固閉塞的。这种說法，只是局限于表面形式，而沒有了解事情的真相，假如詳細考察事实，就可以发现相反的情况。当然，我們日本，在古代也是以神权政府的意旨統治天下，致使民智不开，并且完全迷信集中至尊地位和最高权力于一人的传统观念，因而人民的思想也是偏执的，这些情况基本上和中国人没有什么区别。然而，到了中古武人执政时代，逐渐打破了社会的結構，形成了至尊未必至强，至强未必至尊的情况，在人的心目中开始認識到至尊和至强的区别，恰如胸中容納两种东西而任其自由活动一般。既然允許这两种东西自由活动，其中就不能不夹杂着另外一些道理。这样，尊崇神政的思想、武力压制的思想和两者夹杂着的道理，三种思想虽有强弱之分，但是任何一种思想都不能垄断，既然不能垄断，这时自然要产生一种自由的风气。这与中国人拥戴绝对的专制君主，深信君主为至尊至强的传统观念相比，是迥然不同的。在这一点上，中国人的思想是貧困的，日本人的思想是丰富的，中国人是單純的，日本人是复杂的。思想复杂丰富的人，迷信就会消除。在专制神权政府时代，由于天子一遇到日食时就举行辟席以及观天文来卜吉凶等等，人民也就尊崇这种作风，因而愈視君主为神圣，并愈加陷于愚昧。现在的中国就是这种风气，而我日

本則不然。日本人民愚昧迷信的程度固然不能算不甚，然而这种迷信是出于本身，受神权政府的遺毒影响則較少。例如，在武人执政时代，日食时，天子也許还是举行辟席，也許还观察天文和举行祭祀天地等仪式，但是，至尊的天子既然沒有至强的权力，因之人民就把它置之度外而不加重視。再如至强的將軍，他的权威十分强大足以压服一世，但在人民的心目中，并不象拥戴至尊的天威那样，而是自然地把他看做凡人。这样，至尊和至强的两种思想取得平衡，于是在这两种思想当中便留下了思考的余地，为真理的活动开辟了道路，这不能不說是我們日本的偶然幸运。在今日的情势下，固然我們不希望恢复武人执政，但是，假使在幕府执政的七百年間，王室掌握着將軍的武力，或幕府得到王室的尊位，而集中至尊和至强于一身，并且控制着人們身心，則絕不会有今日的日本。时至今日，如果仍以皇学家們所謂的祭政一体的原則来統治社会，那么，也不会有后日的日本。正因为今天不是这种情形，所以應該說这是日本人民之幸。所以，中国是一个把专制神权政府传之于万世的国家，日本則是在神权政府的基础上配合以武力的国家。中国是一个因素，日本則包括两个因素。如果从这个問題来討論文明的先后，那么，中国如果不經過一番变革就不可能达到日本这样的程度。在汲取西洋文明方面，可以說，日本是比中国容易的。

在前一段中談过，某些人曾說到汲取西洋文明时应根据本国国体斟酌取舍。本章的目的虽然不是要討論国体，而在討論汲取外国文明問題时，首先使人們感到阻碍的，似乎就是国体論，甚至于有人認為国体和文明似乎是不相容的。而对于这个問題，理論家們很多人避而不談。这恰如作战时未經交鋒就各自后退一样，无论如何看不出和战的究竟。更看不到闡明了道理以后，根本用

不着交鋒，而唯有和合的一途。有什么理由捨而不談呢？所以我才以冗长的篇幅来答辯他們的論点。第一，所謂国体是指什么呢？姑且不談社会上一般的講法，先就我所知道的來說。“体”就是集体的意思，或者是体制的意思，也就是，把物体集合起来成为一体并与其他物体相区别的意思。所以国体，就是指同一种族的人民在一起同安乐共患难，而与外国人形成彼此的区别；本国人的互相照顧，比对待外国人要篤厚；本国人互相帮助比对外国人尽力；在一个政府之下，自己支配自己的命运，不受外国政府的干涉，禍福都由自己承担而能独立自主。西洋人所謂“Nationality”就是这个意思。世界上的一切国家，各有其国体。中国有中国的国体，印度有印度的国体，西洋各国也都各有一定的国体，并且对于这个国体沒有不尽力加以保护的。国体的由来，有由于人种相同的，有由于信仰相同的，或由于語言，或由于地理，情况各不相同。但其最主要的因素是，同一种族的人民經過共同的社会历史沿革，有着共同的传统观念。偶尔也有不受上述条件的限制而构成国体的。例如瑞士，虽然国内各州，在人种、語言和信仰上有所不同，却也能构成坚固的国体。但如果上述条件相同，則人民之間的感情将更融洽。例如日耳曼民族的各国，虽然各有其独立的体制，但由于有着相同的語言文化和共同的传统观念，所以直到今天，日耳曼民族还是維護着日耳曼联邦的国体，而与其他国家有所不同。

国体在一个国家里未必始終如一，而是可能有很大变化的。或合并，或分离，或扩大，或縮小，甚至还可能完全消失。因此，判断一国国体的是否存在，不能仅从語言、信仰等条件的存亡来衡量。因为，即使語言、信仰还存在，而人民丧失政权，受到了外国人的統治，这就是国体的灭亡。例如英国与苏格兰合并为一个政府，这是国体的合并，双方皆无所失；荷兰和比利时分

为两个政府，这是国体的分裂，而不是被外国人所征服。中国宋朝末年，宋的天下被元夺去，这是国体的丧失，也是华夏的初次灭亡。后来明又推翻元朝，光复了故国，完成了大明的统一。这可以说是恢复了华夏的本来面目。可是到了明末，政权被满清夺取，以致华夏的国体再度丧失，而变成了满清的天下。直至今日，汉族人民虽依旧保存着共同的語言风俗，并且其中也有人身为清廷的高官，从外表上看，清和明好象是合而为一，实际上华夏已被北方的满族所侵占，南方的汉族已经丧失了国体。又如印度被英国所征服，美洲土人被白种人所驱逐，这都是丧失国体最鲜明的例子。总而言之，国体的存亡，只在于这个国家的人民是否丧失了政权。

第二，对于国家，有用“Political Legitimation”这两个字来形容的，前者是政治的意思，后者是正統或嫡系的意思，現在暫譯作“政統”，也就是在國內所施行的而为人民所普遍承認的政治的正統。由于世界各国的国情和时代的不同，政統也就有所不同，有以君主立宪为政統的，有以封建割据为政統的，有以国民議會为政統的，也有以寺院政治为政統的。为什么有这种政統呢？这就是因为在这些学說最初取得政权一半总是要依靠武力，但是一旦取得政权之后，就不需要再显示威力了，不但如此，而且，以武力得天下这句话，也成为当权者的禁語，是他們所最忌諱的。无论任何政府，如果問它取得政权的原因，一定回答說，我所以取得政权，是因为我掌握了真理。及其統治日久，随着時間推移，任何政府沒有不是逐漸放棄武力，依靠真理的。厌恶武力和爱好真理，本是人类的天性，所以人們看到政府的措施合理，便欣然喜悅，時間越久，就越認為这是正統，忘古而慕今，以致对于当代的一切事物便不感觉有什么不合理之处了。

这就是所谓“政统”的由来。政统的变革，多半是由战争造成的。在中国，秦始皇废封建置郡县，欧洲由于罗马的衰落，遭受北方野蛮民族的蹂躏，终于形成封建割据的局面，这些都属于此例。但后来，由于人类文化不断进步，学者的理论权威逐渐提高，同时又对国家情况有利，偶尔也有不用武力而获得和平变革的。例如英国，若以今日的政治与十八世纪初期相比较，真有天壤之别，前后恍若两个国家的政治。英国由于政权问题而发生内乱，只是在十七世纪后半这个时期。自从1688年威廉三世即位以后，英国从未因政权问题而发生内乱，在国内动用干戈。所以，英国的政统在一百六七十年之间虽然有很大的变革，但却没有用过武力，而是在不知不觉之中改变过来，从前的人们就认为从前的政治是正统，以后的人们就认为以后的政治是正统了。在未开化的时代，也有不用武力而改变政统的情形。例如，在古代的法国，查理曼朝的君主，名义上虽称臣于法王，实际上却掌握着一国的大权；又如在日本，藤原氏之对于皇室，北条氏之对于源氏，也都属于此例。

政统的变革，并不影响国体的存亡。政治的形态，无论如何变化，或经过多少次更迭，只要是由本国人民执政，就于国体无损。例如荷兰过去曾经是共和政体，但现在却实行着君主立宪政体；又如法国，在近百年之间，政治形态改变十余次，但其国体依然不变。正如前段所述，维护国体的最低的条件，只在于不让外国人夺去政权。美国规定总统必须从在本国出生的人中选出，就是根据本国的政治必须由本国人管理的愿望出发的。

第三，所谓血统，就是西洋语言的“reign”，就是君主父子相传血缘不绝的意思。世界各国各有不同的惯例，因而继承国君的血统，有的只限于男子，有的男女均可，有的继承法规定，

并不限于父子，无子可立兄弟，无兄弟可从亲属中选其最亲近者。在实行君主政治的西洋各国，极其重视血统，所以在历史上，由于争执血统继承的问题，往往引起了战争。有时甲国君主死后无子嗣，恰好乙国国君又是其近亲，于是便兼任甲乙两国的君主而形成两国一君。欧洲有这种习惯，中国、日本尚无此例。虽然两国共戴一君，但丝毫不影响两国的国体和政统。

如上所述，国体、政统和血统，都是各不相干的东西，有时血统不变，而政统改变了。例如英国的政治变革，法国查理曼朝均属此例。也有政统虽改而国体不变的，世界各国例子甚多。还有不改血统而改变国体的，例如，英国人和荷兰人占据亚洲各地，虽然仍旧保留原来的酋长，但却以英荷的政权统治着当地的土人，同时也控制了酋长。

日本自有史以来，从未改变过国体，皇祚世代相传从未间断，但政统却经常发生极大的变革，最初是国君亲自执政，以后则有外戚专权，或是权柄转移到将军的幕府，或落于陪臣之手，或又归于将军之门，逐渐形成封建割据的局面，直至庆应末年。政权离开王室以后，天子只是徒拥虚位而已。山阳外史评北条氏说：

“视万乘之尊如孤豚”，这句话十分中肯。政统如此变革，为什么还没丧失国体呢？这是因为掌握日本政治的是语言风俗相同的日本人，丝毫不让外国人干预过日本的政权。

然而，这里有个问题使我百思莫解，这就是社会舆论专门注意血统一方面，似乎把国体和血统混淆起来了，因此就产生了重视这一方面而忽视另一方面的弊病。本来我国的皇统是和国体共同绵延到现在的，这是世界上绝无仅有的例子，这也可以叫做一种国体。但是如果推究事理严格来说，皇统绵延只是未丧失国体的一种象征。用人的身体作比喻，国体犹如身体，皇统犹如眼

睛。看到人的目光可以知道人的身体未死，但是为了保护身体的健康，不应该只注意眼睛而不顾及全身。如果全身的元气衰弱，眼睛自然会失去光彩。或者甚至全身既死，已无生机，只因他还睁着眼睛，竟有人误认为他还活着的情形也不是没有的。英国人统治东亚各国的手段，有不少正是杀其身而存其眼睛的。

据历史记载，保持血统的绵延并非难事。从北条时代起一直到南北朝的情况就是一个明证。在那个时代，虽然也曾争论过血统的正逆问题，但事情早已成为过去，今天没有再究其正逆的必要了。正逆问题只是一时的争论，在后人来说，两者均系天子的血统，只要血统未断，就于愿已足了。所以，血统的正逆，在当时虽然是件大事，但若把时代撇开，以现代的眼光，回顾往事，只偏重血统的绵延，而不讲求绵延的方法，那就无所谓忠与不忠，义与不义，而楠木正成与足利尊氏也就难以区别了。然而分析当时的情况，楠氏不仅是争血统，而且是争政统，想把天下的政权归还于天子，是先攻其难而后取其易的。保持血统和保持政权孰难孰易，由此可见。

据日本古今的一般论调，都自诩是金甌无缺，冠绝万邦，大有洋洋得意之概。所谓冠绝万邦，只是为皇统绵延而自豪么？皇统绵延并非难事，即使北条、足利等叛臣，尚且保持了血统的绵延。是否由于政统冠绝万邦呢？我国的政统，自古至今迭次变革，情况与外国相同，没有什么值得夸耀。那末所谓金甌无缺，究竟是指什么呢？只是在于从开国以来，能保全国体，政权从未落入外人之手这一点而已。所以应该说，国体是国家的根本，政统和血统，只是随着国体的盛衰而共同盛衰。中古时代，王室虽曾失去政权和发生过血统的正逆之争，但这些问题正因为发生在金甌无缺的日本，今天方能扬扬自得。假如在从前，让俄国人或英

国人作出源賴朝那樣的事，縱然皇統綿延，作为一个日本人，也决不会有得意之色。幸而鎌倉时代还没有俄国人和英国人，但是今天，他們确已集聚在日本的周围，时势的演变，真是值得注意。

日本人当前的唯一任务就是保卫国体。保卫国体就是不丧失国家的政权。为此，必須提高人民的智力。提高智力的办法固然很多，但是，首先在于摆脱旧习的迷惑，汲取西洋的文明精神。不扫除阴阳五行的迷信，就不能踏上科学研究的大道。人事也是如此，不打破陋习的束縛，就难以改进人与人的关系。果真能从迷信陋习中摆脱出来，而进入心智开朗的境地，发挥全国人民的智慧来维护国家主权，以奠定国体的基础，还有什么可惧的呢？至于维持皇統的綿延則更是最容易的事，試問天下的士人，除忠义之外就没有其他愿望了嗎？忠义固然不是坏事，可是要尽忠就該尽大忠。想保持皇統的綿延，就該为皇統的綿延增光。国体不巩固，血統就不会有光采。正如前举的比喻，全身没有生机，眼睛必然失去光輝。知道眼睛可貴，就必須注意全身的健康，只用眼药，是不可能保持眼睛的光明的。由此看来，唯有汲取西洋文明才能巩固我国国体，为我皇統增光，这又何必躊躇呢？应该坚决汲取西洋文明。

上面已經談到要摆脱对于旧习的迷惑。迷惑这个詞应用范围极广，关于世上事物有各式各样的迷惑，現在我想先从政府方面討論这个問題，即就政府的“实威”和“虛威”的区别来加以說明。在討論事物的利害的时候，若不先决定其目的，就很难下結論。房屋是用来遮避雨露，衣服是用来防禦风寒。人間万事莫不有其目的。但是，积习日深，便往往忘却事物的实际效用，只知重視事物本身而不知重視它的实际效用。所以只顧裝修，粉

飾，或爱好、眷恋，甚至于不管有无其他害处，一味地喜爱。这就是迷惑，也是世上所以产生虚饰的根源。譬如，日本的战国时代，武士都佩带双刀，这原是因为当时法律不可靠，人们用以自卫的。可是积习日深，到了太平盛世，仍不废弃佩刀这个习惯。不但如此，反而更加重视起来，甚至有人倾家荡产，装饰双刀，凡是属于士族的，不论老少，没有不佩刀的。那末，其实际效用是怎样呢？有的只是在刀的外部镶嵌金银，而鞘里插着的却只是细窄的钝刀，并且带刀人十有八九不懂剑术。佩刀既然有害无益，那末为什么废除这个习惯还要引起不满呢？这是因为世人都忘却了双刀的实际效用，而养成了只重其物的习惯的原故。这种习惯就是迷惑。如果向现在太平盛世的士族质问带刀的目的，他只能借口说，这是传统习惯，或者说这是士族的标志，除此之外决不会有更明确的解答。也没有谁能圆满答复这个质问，讲出带刀的实际效用来。既然说这是习惯或是标志，那就大可把它废除。如果还有不可废除的实际效用，就应改变方式只取其有用之处。无论找出任何借口，也不能说明带刀是士族的天性。至于政府也是如此。世界各国无论什么地方，在最初成立政府建立国家体制时，都是为了保持国家政权，维护国体。为了维护政权，当然不能没有权威，这种权威叫作“政府的实威”。而政府的作用就是要贯彻这种实威。原始时代，人民昧于事理，只知畏惧表面事物，从而统御人民的方法，也不能不根据这种情况而使用道理以外的威力。这种威力叫做“政府的虚威”。当然，这种虚威是为了维系当时人心不得已而为之的一种权术。不过站在人民的立场来说，当时人类还是刚刚摆脱了同类相残的禽兽世界；初步学会了顺从，所以这种办法还是无可厚非的。然而，从人类的天性来看，掌权的人，一般的通病，是陶醉于权威以至恣意胡为。这好

比嗜酒的人，每飲必醉，醉后更加嗜酒，結果好象酒能使人飲酒一般，那些大权在握的人，一旦用虛威取得权柄之后，就乘其虛威进一步展其虛威，似乎虛威使人更无限制地逞虛威。这样积习日深，終于以虛威建立政府的体制，然后又把这个体制加以种种修飾，修飾愈多，愈能迷惑人的耳目，反而忽略了实际的功用，只看到修飾的外形，就認為是金玉而加以眷恋和爱护，而对其他的利害得失却置之不顧。同时还要把君主和人民当作不同类而强行加以区别，制定出一套官阶、服飾、文字、語言等尊卑的体制，周唐的礼仪就是这些东西。还有人发出无稽之談，說君主是受命于天，或者說其祖先曾登灵山会见天神，或說梦兆或說神托，如此荒唐而恬然不以为怪，所謂神权政府的由来就是如此。这可以說是完全忘了政府必須拥有实威的意义，而迷醉于不应有的虛威的荒誕的行徑。虛实的区别正在于此。

这种荒誕无稽的事，在上古荒誕时代，固然还不失为一时的权术，但是，随着人智渐开，就不應該再用这种权术了。在如今的文明世界里，縱然衣冠华丽，衙署巍巍，又怎能眩耀人的目光呢？唯有招識者的哂笑而已。即使对文明毫无認識，只要見聞过文明事物的人，他們的見識自然会有所提高，所以，决不可用荒誕的事物来加以强制。統治人民的方法，唯有根据道理，制定法律，然后用政治法律的实威，使他們遵守。今天，如果发生七年大旱，即使筑坛祈雨，人們也都知道雨不是可以求得的。尽管国君亲自祈祷五谷丰收，也不能动摇科学的定律。依靠人們的祈祷是不能增产一粒粮食的，这个道理，小学生也都明白。古时虽有投剑于海而潮退的传说，但今天人人都知道海潮的涨退有一定的时刻。古时人們看見紫云鬢鬢就認為将有英雄出現，但在今天，誰都知道英雄不能求之于云間，这决不是由于古今事物的道理不

同，而是由于古今人类智慧的程度不同。人民的品质逐步提高，全国的智力增长，政治上取得了实际的权威，这对国家来说，岂不是值得庆幸的吗？然而，如今竟乘实而就虚，一味粉饰外形，反而增加人们的愚昧，那真是执迷不悟到了极点。如果非主张虚威不可，那就只有设法使人民退回到原始时代的愚昧状态。如果人民退回到愚昧状态，则政治力量势必逐渐衰弱。政治力量衰弱，则国家不能成其为国家了。国家既然不能成为国家，还有什么国体可言。这是欲保护国体，反而戕害了国体，应该说是本末倒置。譬如，在英国，假使继承其先王遗志，仍旧保持君主专制的旧制，恐怕王统早已灭绝了。其所以没有灭绝，就是因为减少了王室的虚威而解放了民权，增加了全国政治的实力，结果使王位也随着国力的加强而巩固起来，这可以说是维护王室的最上策。总之，国体并不因文明而受到损害，实际上正是依赖文明而愈益提高。

不论世界上任何国家的人民，凡是迷惑于旧习的，一定喜欢誇耀他们的历史如何古老悠久，历史越久，就越加珍视，恰如古玩家珍爱古董一般。在印度历史上有这样一个传说：印度的第一个国王叫作普拉薩麻·拉加，是一位圣明的君主，这位国王即位时，已是二百万岁，在位六百三十万年后传位于王子，又经过十万年他才逝世。又说，印度有一部称为《摩奴》的经典。〔按古印度的传说：这部经典是造化神梵天（Brahma）之子摩奴所传授的，因而得名。公元1794年英人琼斯把它译成英文。这部经典的内容虽然巧妙地记述了神道专制之说，但在修德方面却非常严正，立论也很高超，其内容有很多地方与耶稣教义相符合。不仅教义如此，文章也相类似。例如《摩奴》里说：待人须要怜悯，不可使人牢骚不满；不可用实际行动去害人；不可存心去害人；

不可罵人；被人罵时要忍耐；別人对我发怒时，我不要用憤怒去回答等等。另外，基督教圣咏作者的詩篇与《摩奴》的經文，更有字字相似的，如在圣咏作者的詩篇里說：“愚人認為沒有神”，而《摩奴》的經文里說：“恶人認為誰也不看他，但是，神是看得很清楚的，并且也知道他心里想的是什么”。这些，都是很相似的。以上录自布兰德的《韻府》。] 据說这部經典传授到人間大約是在二十亿年以前，可以說是最古老的东西。印度人在遵守这部宝貴的經典和保存着这种古老的国风，在高枕安臥之际，政权竟被英人夺去，神圣的国家竟变成了英国的俎上之肉，普拉薩麻·拉加的子孙也变成了英国人的奴隶。他們誇耀的所謂六百万年或二十亿年与天地比寿的悠久历史，也不过是些毫无根据的自我誇张，实际上这部經典的来历，只不过三千年。暫且不管他們的誇张，假如有人对于印度誇耀六百万年的历史，說非洲的历史已經有七百万年，对于印度誇耀二十亿年的历史，有人說我們已經有三十亿年的历史时，印度人就只好閉口无言了。如此誇张簡直是儿戏。还有一句話也足以駁倒印度的自詡，那就是宇宙之大是永恒无穷的，区区典籍又怎能与天地爭短长呢？造化的一瞬間就是世上的亿万年，二十亿年的岁月只不过是这一瞬間的一小部分而已。对于这一小部分的时刻，作无益的爭論，却把文明大計置于脑后，这豈不是不知輕重的人，假使印度人听到這句話，又将沉默无言了。所以，世上的事物，并非因为陈旧古老就有价值。

如上所述，我国的皇統是和国体相依为命綿延至今的，这是世界上絕无仅有的，也可以說是一种君国并立的国体。即使把这个“并立”叫作一种国体，但是也决不可就这样保守下去，甚至倒退，而是應該加以运用使之前进。如果运用适宜，在某种情况下，却可以收到很大的成效。因此，君国并立的可貴，并不在于

自古它就为我国所固有而可贵，而是因为有了它而维持了我国的政权和促进了我国的文明。这并不是物的可贵，而是它的作用可贵。犹如房屋，并不是以它的形状为可贵，而是以它具有遮防雨露的效用而可贵。如果因为这是祖先传留下来的建筑形式，而只重视房屋的外表形状，那么用纸糊制房屋也未尝不可。所以，君国并立的国体，如果有不适合于文明的地方，其原因必定是由于习惯日久而产生虚饰迷惑所造成的。如果能去其虚饰迷惑而存其实际效用，逐渐改革政治的面貌，则国体、政统和血统三者才不致互相抵触，而与现代的文明长期共存。譬如，现在的俄国，如果今天改革政治，明天就效仿英国的自由风尚，这不仅实际上行不通，而且立刻会招致国家的大祸。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俄英两国文明进步的程度不同，人民的智慧互异，现在的俄国，实行现在的政治，正适合于它的文明程度。但是，如果让俄国永久墨守旧制，不顾文明的得失，一味遵奉固有的政治，也不是我的意思。我的意思也只是要详察文明的进展，文明前进一步，政治也随着前进一步，使文明和政治步调一致。关于这一点在第三章末段，有所论述，可供参考。〔书中或称西洋或称欧洲，其义相同。记述地理时，欧洲和美洲有所区别，讨论文明时，因为美洲的文明也是来自欧洲，所以所谓欧洲文明也就是指欧洲式的文明。所谓西洋也与此义相同。〕

第三章 論文明的涵義

繼續前章的論述，現在應該談到西洋文明的來歷，但是在討論這些之前，首先必須明確文明究竟是什麼？文明之為物，是極難形容的，不僅如此，甚至連文明的是非問題在輿論界還爭論不休。引起爭論的原因，是由於文明的涵義，既可以作廣義講，又可以作狹義解釋。若按狹義來說，就是單純地以人力增加人類的物質需要或增多衣食住的外表裝飾。若按廣義解釋，那就不僅在於追求衣食住的享受，而且要礪智修德，把人類提高到高尚的境界。如果學者能從其涵義的廣狹上着眼，就無須乎喋喋爭辯了。

文明是一個相對的詞，其範圍之大是無邊無際的，因此只能說它是擺脫野蠻狀態而逐步前進的東西。交際活動本來是人類的天性，如果與世隔絕就不能產生才智。只是家族相聚，還不能算是人與人之間的交際，所以只有在社會上互相往來人與人互相接觸，才能擴大這種交往。交際越廣，法律也就越完備，從而，感情就越和睦，見聞也就越廣闊。文明一詞英語叫作“Civilization”，來自拉丁語的“Civildas”，即國家的意思。所以“文明”這個詞，是表示人類交際活動逐漸改進的意思，它和野蠻無法的孤立完全相反，是形成一個國家體制的意思。

文明之為物，至大至重，社會上的一切事物，無一不是以文明為目標的。無論是制度、文學、商業、工業、戰爭、政法等等，若將它總括地互相比較時，用什麼作標準來衡量其利害得失呢？能促進文明的就是利就是得；反之，使文明退步的就是害就是失。文明恰似一個大劇場，而制度、文學、商業等等猶如演

員，這些演員如能表演一出卓越的技藝，并能切合劇情，維妙維肖，而使觀眾滿意的叫作優秀的演員；反之，進退失度，言語失節，笑既不逼真，哭又沒有感情，影響戲劇結構破壞劇情的叫做笨拙的演員。或者哭笑雖然逼真，但若弄錯地點和時間，當哭而笑，當笑而哭的，也是演技拙笨的演員。文明恰似海洋，制度、文學等等猶如河流。流入海洋水量多的叫做大河，流入少的叫做小河。文明恰似倉庫，人類的衣食、謀生的資本、蓬勃的生命力，無一不包羅在這個倉庫里。社會上的一切事物，可能有使人厭惡的東西，但如果它對文明有益，就可以不必追究了。譬如，內亂或者獨裁暴政，只要能促使文明進步，等它的功效顯著地表現出來時，人們就會把它往日的醜惡忘掉一半而不再去責難了。這種情形，正如出錢買物，價格雖然很高，但是用來頗感方便或得到很大好處時，就會把往日的吃虧忘掉一半。這原是人之情。

現在列舉幾個問題，來說明文明的所在。

第一、這裡有一群人民。表面上安樂自在，租稅輕徭役少，司法也還公正，懲罰壞人也有辦法，一般說來，對人民衣食住處置得宜，本來是無可厚非的。但是，這裡只有衣食住的享受，沒有智德發展的自由，把人民當作牛羊來牧養，僅關心其飢寒。這樣的社會，不僅是從上而下的壓制，而且是从四面八方同時壓擠，從前“松前”^①之對待“蝦夷”民族，就是如此。這能說是文明開化嗎？在這種人民當中，能看到智德的進步嗎？不能。

第二、這裡又有一群人民。表面上雖不及前一種人民那樣安樂，但還沒有達到不能忍受的程度。生活享受雖少，但發揮智德

^① 北海道南端的地名，文化4年（1807年）江戶幕府曾在此處設置過“松前奉行”衙門。——譯者

的道路並沒有完全堵塞，人民也有主張高尚學說的，道德信仰還算進步。但是，這裡並不存在真正的自由，一切事物都要妨礙自由。人民雖然也可能獲得智德，但其獲得的情形，正如貧民獲得救濟的衣食一般，並不是靠自己的力量獲得的，而是仰賴於他人。人民也可能尋求真理，但是他並不能為自己尋求而是為別人尋求。如亞洲各國的人民，由於遭受神權政府的束縛，已經喪失了蓬勃的氣象，而陷於愚蠢卑屈的深淵，這種情況，能說是文明開化嗎？在這種人民當中，能看到文明進步的跡象嗎？不能。

第三、這裡又有一群人民。生活情況雖然自由自在，但是一切毫無秩序，也毫無權利平等的气氛，大欺小，強凌弱，只憑暴力支配整個社會。例如，昔日歐洲的情形就是如此。這能叫做文明開化嗎？文明的種子雖然在這裡開始萌芽，但這種情況依然不能叫做文明。

第四、這裡又有一群人民。人人都有自由，不受任何限制，人人可以各盡所能，也沒有大小強弱之分，他們欲行則行，欲止則止，各人的權利義務一律平等；然而，這些人民尚未懂得人間社會的意義，每人都把他的力量，用於個人身上，不能為全體的共同利益服務，不知國家為何物，也不理解交際為何事，世世代代，有生有死，出生時的情況和死去時的情況沒有什麼不同，雖然經過若干世代，在這塊土地上仍看不到人類蓬勃發展的跡象。例如現在的所謂野蠻人就是如此。雖然自由平等的風氣很濃厚，但是這能夠說是文明開化麼？不能。

從以上四個例子來看，沒有一個能稱得起是文明的。那末，怎樣才能叫作文明呢？所謂文明是指人的身體安樂，道德高尚；或者指衣食富足，品質高貴而說的。但是，僅以身體的安樂就能叫做文明嗎？不是的，人生的目的，不是單為衣食，若僅以衣食

为目的，人就与螞蚁或蜜蜂无異了，这不能算是合乎大地自然。或者仅以道德高尚就能叫做文明嗎？也不是，如果这样，天下人都将成为貧居陋巷簞食瓢飲的顏回了，同时这也并非天命。所以，如果不能使人的身心各得其所，就不能謂之文明。而且人的安乐是沒有限度的，人的道德品質也是沒有止境的。所謂安乐，所謂高尚，是指正在发展变动中的情况而言，所以，文明就是指人的安乐和精神的进步。但是，人的安乐和精神进步是依靠人的智德而取得的。因此，归根結蒂，文明可以說是人类智德的进步。

前面說过，文明是至大至重，而且是包罗人間一切事物，其范围之广是无边无际，并且不断在向前发展着。人們如果不明白这个道理，往往就要发生很大錯誤。比如有些人說：既然文明是人的智德的表现，可是現在西洋各国人，却有很多不道德的行为，既有用欺詐办法营商的，又有用威吓手段謀利的，这能叫作有道德的人民嗎？又如号称最文明的英国，在其統治下的爱尔兰人民，不諳生活之道，一年到头只吃馬鈴薯过活，这能叫作有智慧的人民嗎？由此看来，文明未必是和智德联系在一起的云云。可是，說这种話的人，認為目前的世界文明已經登峰造极，而不了解文明是指正在不断前进的过程。今天的文明还没达到路程的一半，豈能遽然要求它尽善尽美？象这种无智无德的人就是文明社会的疾病。所以对現代社会，要求文明登峰造极，犹如在社会上寻求一个十足健康的人一样。世界人口虽多，但是能够找到一个身无疾患，从生到死不得一点疾病的人嗎？决不可能的。从病理上来說，一般人縱然似乎很健康，充其量只能說是帶病的健康，国家也象人一样，縱然称为文明，也絕不会毫无缺点的。

又有人說，既然文明是至大至重的，社会上任何事物都阻挡不住它。然而，文明的本义，不是在于上下权利平等嗎？試看西洋各

国文明的情况，改革的第一步，首先是推翻貴族。如英法及其他国家的历史就是这样，近者如我們日本，也是同样地实行了废藩置县，士族失去了特权，貴族也丧失了威风，文明的意思可能就是如此。若从这个道理去推論，文明国家似乎是不应该拥戴君主，是不是这样呢？我的回答是：这完全是用一只眼观天下事的說法。文明之为物，不仅既大且重，并且既宏且寬。文明既然至宏至寬，豈能沒有容納国君之地？既可容納国君，又可保留貴族，何必拘泥这些名称而发生怀疑呢？基佐氏的“文明史”講道：“君主政治，既可以在国民等級之区分极其严格的印度施行；又可以在人民权利平等，完全沒有上下等級之分的国家施行，同时还可以在专制压迫的国家施行，而且也可以在开化自由的国度施行。君主恰如一个珍奇的头，政治风俗就好象躯体，以同一的头可接于不同的躯体。君王恰似一种珍奇的果实，政治风俗好象树木，同一的果实可結在異种的树木上。”这些話的确不錯。世界上任何一个政府，都是为了人民的利益而設的。政府的体制只要对国家的文明有利，君主也好，共和也好，不应拘泥名义如何，而应求其实际。有史以来，世界各国的政府体制，虽然有君主专制、君主立宪、貴族专制、民主制等不同的体制，但是不能单从体制来判断哪种好，哪种不好，最重要的是不使偏于极端。君主未必不好，共和政治也未必都好。如1848年，法国的共和政体，徒具公平之名，实际却极残酷。奥国在法兰西斯二世时代，虽是专制政府，而实际却很寬宏。現今美国的共和政治优于中国政治，但是墨西哥的共和政治則远不及英国的君主政治。所以，奥国和英国的君主政治虽好，但不可因此而推崇中国的君主政治。美国的共和政治虽然值得称讚，但不可法效法国和墨西哥的做法。評論政治应从实际出发，不应徒慕虛名。况且，政府的体

制不是千篇一律的，因此，在議論體制時，學者應該高瞻遠矚，不可偏執。古往今來因名而害實的事例是不不少的。

在中國和日本，把君臣之倫稱為人的天性，認為人有君臣之倫，猶如夫婦父子之倫，並且認為君臣之分，是在前生注定的。就連孔子也沒能擺脫這種迷惑，畢生的心願在於輔佐周朝天子以施政，至於旁途末路，只要諸侯或地方官肯於任用他，便欣然往就為其效忠，總之，他除了依靠統治人民和土地的君主來搞事業以外，就別無他策了。這說明孔子也未能洞悉研究人類天性的道理，而是被當時的社會情況遮住了眼睛，被當時的民風蒙蔽了心思，不知不覺地受到迷惑，主觀地斷定了立國之道一定要有君臣。儒教關於君臣的論述，達到了爐火純青的地步。從這一方面來看，不僅沒有什麼不當，而且好象極盡人事之美。然而君臣的關係，本來是在人出生之後才發生的，所以不能說它是人的本性。天賦的人性是本，人出生之後產生的是末。不能以有關事物之末的高深理論來動搖事物之本。譬如，古人不懂天文學，只知天是動的，就根據地靜天動的思想，牽強附會，定出四時循環的算法，其中似乎也有一些道理，可是因為不懂得地球的本性，就極端錯誤地製造出星宿分野的妄說，連日食和月食的道理也未能理解，以致事實上有很多不合理的地方。原來古人所謂地靜天動，只是因為目睹日月星辰似乎在動，於是便根據目睹的現象加以臆測。但實際上地球和其他星球是相對的，以上的情況是因地球旋轉而發生的現象。所以地動是本性，而現象只是末的表征。不可誤以末的表征而認為是本性，也不能因為天動之說有些道理，就以此排斥地動說。所謂天動的道理絕不是真理，只是由於不研究事物的道理，光看物與物的表面關係，而產生的牽強附會的說法。如果以天動說為真理，那末，從航行中的船上看海岸好象在移

动，就說岸是动的船是靜的，这岂不是荒謬之极嗎？所以要談論天文，首先應該研究地球为何物，轉动情形又如何，然后再弄清楚地球和其他星球的关系，才能論述四时循环的道理。这就是說，先有物而后有伦，并不是先有伦而后有物。切不可臆断而論物之伦，以其伦而害物之理。君臣之伦也是如此。君与臣的关系就是人与人的关系。这种关系上虽然存在某些道理，但这是因为世上偶然有了君臣以后才产生出来的，所以不能根据这个道理，說君臣的关系是人的本性。如果說这是人的本性，那末世界各国只要有人就必然有君臣之伦，但是事实并不如此。人类社会莫不有父子夫妇，莫不有长幼朋友，这四者是人类天赋的关系，也可以說是人的本性。唯独君臣，在地球上，某些国家就沒有这种关系。目前一些实行共和制的国家，就是如此。这些国家虽然沒有君臣，但政府与人民之間，各有各的义务，政治情况也极好。孟子曾說：“天无二日，民无二王”，但实际上現在已經有无王的国家，而且其国民的情况，有的远远超过唐虞三代之上，这又該作何解释呢？假使孔孟活到今天，将有何面目見这些国家的人民呢？这可以說是圣賢的漏洞。所以主张君主政治的人，首先要分析什么是人性，然后再論君臣之义，这种君臣之义，究竟是胚胎于人性呢，还是在人出生之后，偶然发生了君臣关系，而把这种关系的准則称作君臣之义呢？必須根据事实弄清其先后。如果平心靜气地探討真实情况，一定能发现这个准則完全是出于偶然的原因。既知其为偶然，就不能不衡量这个准則的利弊。对于某种事物如果容許考虑它的利弊，便說明它是可以修正改革的。凡可以修正改革的事物就不是天然的規律，所以，尽管子不能为父，妇不能为夫，父子夫妇的关系难以更改，但是君可以变为臣，例如湯武的放伐就是如此。另外，君臣也可以同起同坐，

例如我国的废藩置县，就是如此。由此看来，君主政治，并不是不可以改变的。至于决定改与不改的标准，只在于它对文明是否有利而已。（某西洋学者曾說：不仅在中国、日本有君臣之分，西洋也有Master和Servant的名称，这就是君臣的意思。但是，西洋的君臣和中国日本的君臣意义不同。因为我们沒有相当于Master和Servant的辞汇，所以姑且把它譯为君臣，不要拘泥这种字面的意义，我是把古来中国人和日本人印象中的君臣叫作君臣的。譬如，从前在我国杀害主人者处以磔刑，而臣僕被主人杀死則不能申冤。这种主人和臣僕，就是君臣。封建时代的諸侯和藩士的关系，就是君臣关系的鮮明例子。）

依以上的論述，君主政治是可以变革的，那么，变君主政治为共和政治，这就能認為是达到理想境地了嗎？絕对不然。在北美有一群人，在距今二百五十年前，他們的祖先（指“Pilgrim fathers”，共有一百零一人，是在1620年离开英国的）因为在英国受尽残酷的政治压迫，厌恶君臣之义，毅然离开祖国，来到北美，历尽了千辛万苦，为独立自主奠定了基础。这个地方就是馬薩諸塞的普立茅斯。它的历史遺蹟迄今尙存。后来，有同样心愿的人，接踵而至，从本国携眷迁来的日見增多，他們定居下来开辟了“新英格兰”。此后人口逐漸繁衍，国家財富日益增长，到了1775年，已經占有了十三州的土地，遂脱离本国政府，苦战八年，終于获得胜利，建立了一大独立国家，这就是現在的美利坚合众国。这个国家之所以获得独立，并不是由于这些人民的自私，更不是为了达到某种野心，而是根据公平合理的原則，为了維護人类的权利义务和保全天赋的幸福。由当时的独立宣言就可以知道他們爭取独立的目的。何况在1620年12月22日，当这一百零一名先人冒着风雪来到美洲大陆，踏上海岸岩石的时

候，怎么会有丝毫自私心呢？正是所謂大公无私，除敬神和爱人以外别无他念。現在我們推測这些人的思想，不消說，他們是非常厌恶暴君和貪官污吏的，他們甚至想要在二百五十年前就从这个世界上把政府这个东西彻底废除。其后在1770年代的独立战争，正是繼承了这种精神，并且具体实现了这种精神。战争结束后，决定政体，也是根据这种精神。后来在国内实行的工商业、政令、法律等以及所有人与人的关系，也都是以实现这种精神为目的的。那末，合众国的政治，既然是由独立的人民竭尽力量按照自己的愿望建立起来的，按理說这个国家的政治应该是完美无缺，真正达到人类美满境界，实现了真正的理想国了。但是，今天的实际情况，完全不是这样。共和政治成了聚集在一起的人群施行的暴政。这个暴政的严酷情况和君主专制的暴政并无二致。所不同的，只是出于一人之手与出于众人之手而已。据说美国的风俗是崇尚簡朴的，簡朴本来是人間的好事，但是，由于世人喜好簡朴，于是就有伪装簡朴以欺世盜名的，也有假借簡朴以騙人的，犹如乡下人利用其淳朴以欺騙人。再如美国禁止賄賂的法令很严密，但是禁令越严密，賄賂越猖獗，与过去日本禁賭越严，賭风越盛的情况很相似。这类瑣事是举不胜举的，現在姑且不談。輿論認為共和政治公平，那是因为它是以全国人民的意志为施政的方针的，犹如在百万人口的国家，集中百万人的意志以决定国事，所以才說它公平。但是事实上，都大有出入。举例來說，在共和政治制度下，选举議員时有采用投票选举，以其得票多者当选的办法。既然取决于多数，則多一票也是多数，假如把全国人民的投票倾向分为两派，在百万人口的国家，以一派为五十一万人，另一派为四十九万人来进行投票，則当选者必然要偏于一方，即是說四十九万人那一面，从开始就失掉参加議会的机会

了。再者，假定这些当选的議員为一百人，在他們出席国会討論国事时，照例是用投票方式表决，如果是51人与49人之比，那么事情就不得不取决于51票的多数了，所以作出的決議并不是按照全国人民的多数，而是按照多数中的多数来决定的。票数相差极少，因而大致的比例是以全国人口四分之一的意志控制了余四分之三人口的意志，这不能叫做公平（見穆勒氏《議會政治論》）。此外，关于議會政治，尚有許多糾纏不清的爭論，很难断定其利弊。另外，君主政治有以政府的权威压制人民的弊病，共和政治则有以人民意見干扰政府的缺点，所以政府有时不胜其扰，很可能动用武力，以致引起大祸。因此，不能說唯有共和政治战祸最少。以最近的例子來說，在1861年，由于买卖黑奴引起了糾紛，美国南北分成了两派，上百万的市民突然拿起武器，掀起了空前未有的一場大战，同室操戈，同类相残，混战四年，所損失的生命和財產，不計其数。本来，这次战争的原因，是由于国内的上层人物反对买卖黑奴的恶习，提倡天理人道而引起的爭端，这本来是社会上的一件好事，但是，事件一旦爆发，就节外生枝，以致理智和利益，道德和慾望混淆不清，終于失去了本来的意义。如果从具体情况来看，不外乎是这个所謂自由国家的人民在爭权夺利，各逞其一己之私而已。这种丑恶情况恰如天堂乐土出現群魔厮斗一样。如果先人地下有知看到这种情况将作何感想！陣亡者在黄泉之下，又将何顏以見先人！又如英国学者穆勒氏所著的《政治經济学原理》中写道：“有人說人类的的目的唯有进取，为了爭夺利益，不惜互相排挤践踏追逐搶先，这种現象对于促进生产发展最为有利。虽然还有人以为追求利益是人类最高的法則，但依我个人的見解，却不敢贊同。在現代世界上，实际情况是这样的国家，就是美利坚合众国。这些白种人的男儿联合

起来摆脱了不公平不合理的羈絆，开辟了新世界，那里人烟并非不稠密，财富并非不丰裕，耕地之辽阔绰绰有余，民主自由的权利也已普遍施行，人民简直不知什么做贫穷。虽然有了这样完美的条件，可是从这个国家一般风俗上所表现的实况来看，不禁令人惊讶。全国的男子毕生奔走追逐金元，而全国妇女毕生只顧不断地生育这般追逐金元的男子，这难道是人类生活的崇高理想嗎？我是不能相信的。”从密勒氏以上的話，可見美国风俗的一斑了。

从以上的論述来看，君主政治未必良好，共和政治也未必妥善，不管政治的名义如何，只能是人与人关系上的一个方面，所以不能光看一个方面的体制如何，就判断文明的实质。如果体制不合适也可加以改变，如果不影响大局，也可以不改。人类的目的一唯有一个，就是要达到文明。为了达到文明的目的，不能不采取种种措施，因而边試驗边改，經過千万次試驗，才能得到一些进步。所以人的思想不可偏执，必須气量寬宏。世上一切事物，若不經過試驗，就沒有进步，即使經過試驗而順利进步，也还不能达到进步的頂峰。所以从有史以来直到今天，可以說世界还处于不断試驗中。目前各国的政治，依然正处在試驗过程，所以不能遽然断定其好坏，这是不消說的。只能把对于文明有較多好处的叫作好政府，較少的甚至有害的叫作坏政府。所以評論政治的好坏，应从衡量它的国民所达到的文明程度来决定。世界上既然沒有达到文明頂峰的国家，也就沒有尽善尽美的政治。如果文明真的达到了頂峰，那时不論什么样的政府，都等于无用的废物，还有什么体制值得选择的呢？还有什么名义可爭論的呢？只因为現今的世界文明，还正在前进的道路上，所以政治也显然处在前进的途中，各国之間前后相差不过几步而已。以英国和墨西哥相比較，英国的文明走在前面，政治也走在前面。美国的风俗虽然不

好，但若与中国的文明相比，却略胜一筹，因此美国的政治也就比中国好。所以，君主政治和共和政治，如果說是好，也可以說都好，如果說不好，也可以說都不好，而且政治并不是文明的唯一来源，它是随着文明而进退的。前面已經講过，它是和文学、商业等共同构成文明的一部分。所以，文明可以比作鹿，政治如同射手，当然射手不只一人，射法也因人而异，不过他們的目标都是在于射鹿和得鹿。只要能获得鹿，不管立射和坐射，甚至徒手捕获亦无不可。如果专拘泥于一家一派的射法，射箭不能中的，而失去当获之鹿，那就是拙笨的猎戶了。

第四章 論一國人民的智德

前章曾說過，文明就是人類智德進步的狀態。那末，假若這里有一個智德兼備的人，可否把他叫作文明人呢？是的，可以叫作文明人。但是，他所居住的国家，可否叫作文明国家，這就不一定了。文明不能從個人來論定，應當從全國情況來考察。現在雖稱西洋各國為文明国家，稱亞洲各國為半開化国家，但若只就兩三個人物來評論，西洋也有守舊愚頑的人，亞洲也有智德兼備的英俊之士。然而，說西洋是文明的，亞洲是半開化的，就是因為在西洋，蠢人未能施展其愚頑，亞洲的英俊之士不得發揮其智德。其所以不能施展與發揮的原因是什麼呢？這並非由於個人的愚蠢所致，而是由於受到全國風氣束縛的緣故。所以，要想知道一國的文明，就必須首先考察支配這個国家的風氣。同時，這個風氣，是全國人民智德的反映。這個反映，有進有退，有增有減，進退增減，變動不居，恰如全國機能的動力一般。所以一旦找到這個風氣之所在，則全國事物無不瞭然；而考察和分析其利害得失，則比探囊取物還要容易。

這樣，這個風氣，不是一個人的風氣，而是舉國上下的風氣，所以若就一件事情來考察，就不可能見聞到，即或有所見聞，也總會參差不齊，仍然不能據以判斷事情的真相。譬如，測量一個国家的山澤，必須測量分布在這個國內的山澤面積，求出總和，然後才可以稱之為山國，或稱之為澤國，不能因為有極少數的大山大澤，就把它叫作山國或澤國。所以，如果要了解全國人民的風氣，進而探討其智德的情況時，必須從其全體活動所表

現于社会上的全般情况进行研究。这种智德，或者也可以不称为人的智德，而叫做国家的智德。所以称为国家的智德，是由于指全国人民的智德的总量而言。既知其总量的多寡，也就不难了解它进退增减的情况和明确它的发展方向了。智德的发展，恰如大风，又似河流。大风从北向南吹，河水从西向东流，如果从高处眺望，它的緩急和方向，可以一目了然。但若退入室内，就好象无风；只看堤边好象水不流动，假如遇到障碍物，水流也可能完全改变方向，变成逆流。但是这种逆流是因为有障碍物而造成的，那么，只看局部的逆流，就很难判断河流的方向了。所以，观察事物，必須高瞻远瞩。例如，經濟論里說：“致富的基础，在于誠实、努力、节约三个条件”。現在如果以西洋商人与日本商人就經營的情况来加以比較，則日本商人不見得不誠实，也不見得懶惰，而节俭朴素之风，更不是西洋商人所能及的。但从一个国家在商业上的貧富状况来看，日本就远不如西洋各国了。又如，中国自古以来称为礼义之邦，这句话好象是中国人的自夸，但如无其实，也不会有其名。古代中国，确有礼义君子，而且有不少事情是值得称赞的，就是在今日，仍然有不少这种人物。不过从全国的情况看来，杀人盜窃案件层出不穷，刑法虽极严厉，但犯罪人数并未减少。其人情风俗的卑鄙低賤，可以說彻底暴露了亚洲国家的原形。所以，中国不能叫作礼义之邦，而只能說是礼义人士所居住的国家。

人的思想动态，可以說是千变万化，朝夕不一，昼夜不同。今日的君子可以变为明日的小人，今年的敌人，也可以变为明年的朋友。变化愈出愈奇，如幻如魔，既不可思議，也无法揣摩。所謂他人之心不可忖度，确是一句真話。即使父子夫妇之間，也不能互相推测对方的心理变化。不但父子夫妇，甚至自己也不能控

制自己的思想变化。所謂“今吾非故吾”，就是說明这种情况。这种情形恰如晴雨的不可預測一样。例如在日本古时，有一个叫木下藤吉的，曾偷窃主人六两黄金潛逃，他用这六两黄金作为投靠武門的資本，因而作到了織田信长的部属，后来他漸漸显貴起来，因为仰慕丹羽柴田的名望，遂改名为羽柴秀吉，做了織田信长属下的队长。后来又遇到无数次的事变，有时失敗有时成功，他随机应变，終于統一了日本全国，并以丰臣太閤的名义，掌握了全国政权。直到現在，人們提起来，沒有不称赞他的丰功伟績的。但是，当藤吉窃取六两黄金潛逃时，他怎能有統一日本全国的志向呢？况且在他侍奉織田以后，也不过是仰慕丹羽柴田的声望，而改了姓名。当时，其志向的渺小可想而知。所以，以他窃取主人的黄金的窃盜身分來說，未被逮捕已經是万幸了。而他以后又当上了織田信长的队长，这从木下藤吉說来，也是喜出望外的事。后来經過几年的成败浮沉，終于統一了日本全国，这从他改名后的羽柴秀吉說来，仍然是意外的幸运。現在他身为太閤，如果回顧往年窃取六两黄金和在他的平生事业中沒有一件不是偶然成功的，一定会产生一种如幻如梦的心情。后来学者在評論丰太閤的时候，总是引用他作了丰太閤以后的言行，来論証他一生的为人，所以造成很大的誤解。藤吉也罢，羽柴也罢，丰太閤也罢，都不过他一生中的一个阶段。他身为藤吉时有藤吉的思想，身为羽柴时有羽柴的思想，及至身为太閤，自然又有太閤的思想。他的思想动态，可分为始、中、末三个阶段，每个阶段各不相同。如果詳細分析，他一生的思想动态可以分成一千个甚至一万个阶段，同样也是千变万化的。古今学者不晓得这个道理，每当評論人物时，总是千篇一律地說，某人幼有大志，某人三岁时出此奇言，某人五岁时有此奇行。有的甚至記述其生前吉

兆，或談論夢兆，來作為某人言行錄的一部分。這真可以說是糊塗之至。（在所謂的正史里有這樣的記載：丰太閤的母親夢見太陽入懷而懷孕；後醍醐帝因夢見楠木而得楠氏；又說漢高祖因得龍瑞而生，其貌似龍等等。如果從日本和中國的歷史中，列舉這種妄誕之說，簡直是多得不勝枚舉。學者高倡這種怪論，不但欺人，而且自己也迷信這種說法，真是可憐！這是由于無原則的慕古，盲目崇拜古人，所以在人死之後追述他的生前事業時，故意把它說成奇蹟，而捏造一套牽強附會的妄說，以聳動後人的視聽，這簡直是賣卜者流的妄談。）人由于天賦和教育的不同，其志向自然有高下，志向高的想做高尚的事業，志向低的只想做低微的事情。各人的志向大体上都有一定方向，這是肯定的。但是，這裡要討論的是，有大志的未必能成大業，成大業的也未必從童年時代就能預見日後的成功。即使大体上決定了志向，但是他的意圖和事業都是隨時變化隨時進退，進退變化永無窮盡的。因為乘偶然的時機，也有完成大業的。希望學者不要誤解此意。

從以上的論述來看，是否可以認為，人的思想變化無法觀察。那末，是否可以說，人的思想活動完全出于偶然而沒有任何規律呢？絕對不是這樣。研究文明的學者，自有觀察這個變化的方法。如果根據這個方法去尋求，不但可以知道思想的變化確有一定的規律，而且這個規律的明確，就好象看物體的方圓和讀刻板上的文字一樣，就是想曲解也曲解不了。那末，這個方法究竟是什麼呢？這就是把廣大群眾的思想當作一個整體，長期地廣泛地加以比較，然後再去論證它在各種事迹上所表現出來的情况。譬如晴雨，不能以朝晴而預計夕雨，何況在幾十日中，怎能預定出有幾日晴幾日下雨的一定規律呢？這不是人的智慧所能達到的事。但是，若在一年中，平均計算一下晴雨的日數，便可以知道

晴天是多于雨天的。并且把这个计算方法从一个地方扩展到一州或一国时，计算晴雨的日数就更精确。如果把这个计算方法扩展到全世界，并且把前数十年和后数十年的晴雨日数都统计一下加以比较，则前后必然一致，连几天之差也不会有的。如果能把这种统计比较扩展到一百年或一千年，其准确性可以达到连一分钟也不差的地步。人的思想动态也是如此。单就一身一家来看，虽不能发现它的规律，但是如果扩展到全国来考察，这个规律的准确性，就象求晴雨的平均日数一样，所得出的比率数是同样精确的。某一国家在某一个时代，它的智德是趋向于某一方面，或者由于某种原因发展到某种程度，或者遇到某种障碍后退到某种程度，好象观察有形物体的进退方向同样一目了然。英国作家勃库尔氏著的《英国文明史》中说：“如果把一国人的思想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就能令人惊奇地发现它的动态是有一定规律的。例如，犯罪也是人的一种思想活动，若单从一个人身上来看，当然看不出活动的规律，但是，国家的情况如果没有改变，每年的罪犯人数，是不会增减的。例如，杀人犯，多数是由于一时的愤怒所造成的。从个人来说，谁能预先考虑到要在明年的某月某日杀害某某人呢？然而根据法国的统计，杀人犯的人数不但每年相同，并且连用以杀人的凶器种类，每年也没有差别。更奇怪的是自杀。自杀这件事，本来不是别人可以命令的，也不是别人可以劝说、引诱或强迫的，而是完全出于自愿的，所以，不可能认为自杀的数目会有什么规律。但是，从1846年到1850年中，每年伦敦的自杀人数，多则266人，少则213人，平均240人，几乎成了固定的数目。”以上是勃库尔氏的论述。现在再举一个浅显的例子来说明。譬如在商业上，卖主不能强迫买主购买，买与不买的权利完全由买主决定，但是，卖主在进货的时候，由于考察市场的需要

情况，所以他就能作到不积压商品。米麦布匹等物不会腐烂即使进貨多了一些，也不致立刻受到損失。在暑热的季节采購魚肉或日本点心的商人，如果早晨購进的东西，当天不能卖出，就会立刻受到全部損失。但是，实际上你如果到东京的糕点鋪去买这种点心，你就会知道那里整天在卖的蒸糕，一到傍晚便会售完，从未听到有剩下变坏的。其供应适宜的情况，仿佛卖主和买主預先約定好了。在傍晚去購買点心的人，好象不管自己是否需要，惟恐糕点鋪有貨卖不完似的。这不是怪事嗎？糕点鋪的情形是这样，那末，再問問每个住戶在一年內究竟吃几次这类点心，在哪个鋪子买，买多少，恐怕誰也回答不出来。所以，吃这类点心的人的思想动态，不能只从一个人身上去考察，但若是把全市的人的思想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就可以知道想吃这类点心的人的思想动态也有一定規律，并且可以很准确地掌握其动向。

所以，天下的形势，不可只就一事一物加以臆断。必須广泛地观察事物的动态并考察实际上所表現的全般情况，然后彼此加以比較，否則不能明了真实的情况。这种广泛地研究实际情况的方法，西洋人叫作統計学。这个方法，对研究人类的事业和衡量其利害得失，是不可缺少的。据說，近来西洋学者，专用这个方法研究事物，收获很多。把社会上有关土地人口的多寡、物价工資的高低、婚姻、出生、疾病、死亡等数字，都統計出来制成表格，互相加以对照比較，即使是无从探索的社会問題，也可以一目了然。例如，据說在英国，每年結婚的人数，随着食粮价格的升降而有所增減，粮价上升，結婚人数减少，粮价下降結婚人数就增多，从无例外。在日本，还没有編制这种統計表格的人，所以情况还无从知晓。但是婚姻的数字也必然是随着米麦的价格而增減的。男婚女嫁本是人之大伦，所以人們都重視婚姻大事，从

不草率从事，当事人双方各有好恶，身分貧富也各有不同，又得听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此外还要考虑种种条件，双方都認為合适之后才能成婚。这不能說不是偶然的巧合了，实际上也真是不期而遇的事情。所以人們把婚姻称为奇緣，甚至有月下老人撮合姻緣的神話，这都是說明婚姻是出于偶然的。但是，从实际来看，决非出于偶然。既不是由于当事人的心愿，也不是由于父母之命，媒妁虽能巧辯，神灵虽能撮合，但对于社会上一般的婚姻，是无能为力的。所以，能够支配当事人的心愿、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以及神灵的撮合，并能任意摆布地使婚姻成功或者破裂的只有米价，它是社会上最有决定力量的东西。

按照这个原則研究事物，对于寻求事物动态的原因，将有很大帮助。本来，事物的动态，必定有它的原因，而且这个原因又可分为近因和远因两种，近因易見，远因难辨。近因的种类較多，而远因的种类較少。近因容易混淆視听，而远因一經查明，就确定不移。所以寻求原因的关键，在于从近因逐漸溯及远因。追溯得越远，原因的种类就越减少，并且可以用一种原因解释几种动态。譬如使水沸騰的是柴火，使人呼吸的是空气，所以空气是呼吸的原因，柴火是沸騰的原因。但只查明这个原因，还不能算彻底。原来，木柴所以能燃烧，是由于它本質里的碳和空气里的氧互相化合而发热；人所以能呼吸，是由于吸进了空气里的氧，在肺里和血液中过剩的碳相化合，然后又呼出。所以木柴和空气只是近因，氧才是远因。因此，水的沸騰和人的呼吸，两者的作用既不相同，近因也就不同，所以必須再进一步求得远因的氧，才能把沸騰的作用和呼吸的作用归納于同一的原因，而定出一个正确的結論。上面所說的关于社会上的婚姻多寡的問題，其近因好象由于当事人的意愿、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以及其他各种

条件都适合而促成的，但是，这些近因不但不能說明其真实情况，反而会引起混乱，迷惑人的耳目。因此，必須舍弃这些近因，进一步寻求其远因，了解到粮食的价格，这才发现制約婚姻数字多寡的真正原因，得出确定不移的規律。

現在再举一例來說明。譬如这里有一个酒徒墜馬伤腰，从而患了半身不遂之症。如果要問这个病症究应如何治疗，是否由于是墜馬，就要在腰部貼上膏药，完全按照跌打的疗法来治疗呢？如果这样治，他一定是个庸医。本来，墜馬只不过是发病的近因，而实际上是由于他多年飲酒不知养生，早已引起了脊髓衰弱，恰在这个病症将要发作时，从馬上跌下来震动了全身，因此才突然发作，成了半身不遂之症。所以治疗方法，只有先戒酒，使致病的远因即脊髓的衰弱得以恢复。稍有医学常識的人，都会明了这种病源，治疗也很容易。但是，討論社会文明的学者，就不然了。他們多是庸医之流，只知迷惑于当前耳目所見聞的現象，而不知寻求事物的远因，不是被这个所迷惑，就是被那个所蒙蔽。象这样的人也要标奇立異，妄想作大事，那簡直是盲人騎瞎馬等于胡鬧。为这种人着想，真是可怜！若为社会着想，也非常可怕。

上面講过，世界上的文明，既然是普遍赋予于一国人民的智德的反映，因此一个国家的治乱兴衰，也是和国民的智德有关联的，不是区区两三人所能为力的。全国的形势不是凭主观想使它前进就能前进，也不是想使它停留就能停留的。下面再举两三个历史上的事例說明这个道理。本来在講理論时，引用历史文献，文章冗长难免使讀者生厌，但是，根据历史来談論事理，犹如給小孩吃苦药时掺点糖使他适口些一样。因为初学的人，理解无形的理論比較困难，如果掺些历史事例說明理論，就能帮助他理解

得快些。在日本和中国的历史中，自古以来英雄豪傑，得志的极少，多数是以唏嘘叹息，牢騷不平了此一生。后世的学者，也无不為他們的遭遇而落淚。他們說孔子不遇时，孟子也是如此。再如菅原道真之被謫于筑紫；楠木正成战死在湊川等等，这种事例不胜枚举。所以古今把偶有成功于一世的，称之为“千載奇遇”，这正是說明遇时之难。那末，所謂“时”是指什么呢？是否說，周朝諸侯如果能任用孔孟，委托国政，天下必然大治，而沒有重用他，这是諸侯的罪过呢？道真的远謫、正成的战死，难道也是藤原氏和后醍醐天皇的罪过嗎？如果說“不遇时”就是不合两三个人的“心意”，那末所謂“时”，难道就是由三个人的心意形成的嗎？假使周朝諸侯，偶然重用孔孟，后醍醐天皇听从楠氏的献策，果然就能象今日的学者所想象那样，完成千載一遇的大功而成大业嗎？所謂“时”，和两三个人的愿望沒有什么差別嗎？所謂“不遇时”，就是指英雄豪傑的愿望和人君的愿望互相矛盾的意思嗎？依我看来，完全不是这样。孔孟之未被任用，不是周朝諸侯的罪过，而是另有使諸侯不能任用他的原因。楠氏之战死，不是后醍醐天皇不够明智，而是另有使楠氏陷于死地的原因。这个原因是什么呢？就是“时势”，当时人民的“风气”，也就是当时人民普遍賦有的“智德”水平。下面来論証这个问题。天下的形势，就好象輪船的航海，执掌天下大事的人，就好象航海人員。假使这里有一只一千吨的輪船装有五百馬力的蒸氣机，如果航速每小时五哩，十天可以航行一千二百哩，这就是輪船的速度。任何航海人員，用任何方法，也不能把这五百馬力增加为五百五十馬力，也无法把一千二百哩的航程縮短为九天。航海人員的职責，只是在机器正常运转的条件下充分发挥駕駛的作用。假如有两次航行，初次用了十五天，第二次只用十天就到

達了目的地，這並不是由於後者的技巧，而是由於前者拙笨，第一次的航海人員妨礙了蒸氣機發揮潛力。人的拙笨是沒有限度的，同是駕駛一只輪船，就有用十五天，也有用二十天完成航程的，甚至也有完全不能開動的。但是，人無論怎樣機靈，也決不能使機器發揮出它所沒有的能力。社會上的治亂興衰，也是如此。如想改變大勢，僅由二三個執掌國政的人來支配全國人心的趨向，那是絕對不可能的。更何況違背人心強使天下人順從自己的願望呢？其困難猶如陸地行舟。古來英雄豪傑成大事業的，並不是用他的智術提高了人民的智德，只不過是沒有阻礙人民智德的進步罷了。試看全國的商人，不是夏天賣冰，冬天賣煤嗎？這完全是順應一般人的心理。如果有人冬天賣冰、夏天賣煤，恐怕沒有人不說他是個愚人。可是，唯獨英雄豪傑就不然。他們在風雪的嚴冬想賣冰，如果沒有人買，就歸罪於不買的人，而大發牢騷，這是什麼道理呢？真是太沒有頭腦了。英雄豪傑如果憂慮冰賣不出去，最好是把它貯藏起來，等到夏天再賣，而在等待期間，倒不如努力宣傳冰的功用，使人們普遍知道他那里有冰。假使這種東西真正有用，只要時機一到，就不愁沒有人來買。假使沒有真正的功用，從而根本沒有可能賣掉的話，就應當堅決地停止這種營業。

在周朝末期，天下人都不滿意王室禮法的束縛，隨着這種束縛的逐漸鬆弛，諸侯背叛了天子，大夫挾制了諸侯，甚至陪臣執掌了國家權柄，天下四分五裂。這時，封建貴族互相爭霸，沒有人仰慕唐虞禪讓之風，天下人只知有貴族而不知有庶民。所以，誰能幫助弱小的貴族與強大的貴族相抗衡，就能適應天下的人心，執掌一世的權柄。齊桓晉文的霸業，就是這樣。在這個時期惟獨孔子主張堯舜的治風，提倡以抽象道德來教化天下的學說，

当然实际上是行不通的。从当时的情况来看，孔子的事业远远不如管仲之輩能善于順应时势。到了孟子的时候，情况就越发困难了。当时的封建貴族，已經逐漸趋于統一，扶弱抑强的霸业已經行不通，而形成了强吞弱，大灭小的兼并局面。当时，苏秦张仪之輩，奔走四方，或助其成，或破其策，忙碌于合縱連衡的战争之間，貴族本身尚难自保，哪有余暇去关怀人民，考虑孟子所說的“五亩之宅”呢？他們只顧集全国的力量，以应付战争，謀求君主一己的安全而已。当时即使有圣明君主，听从孟子的主张施行仁政，恐怕也将随着政治的崩潰而危及本身的。例如滕国介于齐楚两大国之間，孟子也无良策，这就是一个左証。我决不是偏袒管仲苏张，攢斥孔孟，只是慨叹这两位大师不識时务，竟想以他們的学問来左右当时的政治，不仅被人嘲笑，而且对后世也无益处。孔孟是一代的伟大学者，是古来罕有的思想家，假若，他們具有真知灼見，摆脱当时的政治羈絆，开辟一个新的局面，講解人类的本分，确定万世不易的教义，則他們的功德必将无比宏大。然而，他們終身被限制在这个范畴之內，未能迈出一步，因此，他們的主张就自然不成体系，不能成为精湛的理論，大半掺杂了政論，以致貶低了哲学的价值。尊奉孔孟的人，即使是讀書万卷，如果不从政，就絲毫沒有别的用处，只好私下鳴不平而已。这能說不是卑劣嗎？如果这种学說普遍盛行于天下的話，人人都要参加政府成为統治者，那么，在政府下面就沒有被統治的人了。他們把人划分为智愚上下，而以智者自居，亟亟于統治愚民，所以参与政治的念头也非常急切。終因求之不可得，反而招来丧家之犬的譏諷，我真为圣人感到可恥！至于要是把他的学說实施于政治上，我認为也有很大的弊病。本来，孔孟的学說，是講正心修身的伦常道理的，毕竟是討論抽象的仁义道德的，所

以也可以称为伦理学。道德是純洁的，不應該輕視。对于个人來說，它的功能是极大的。但是，道德只是存在于个人的内部，与有形的外界事物接触并不发生作用。所以，如果在未开化的和人事單純的社会里，它对維持人民的秩序，是有用的。但是，随着民智的逐漸开化，它的功效必然逐漸喪失。假使現在还想以內在的无形道德，施于外在有形的政治，想用古老的方法处理現代的事务，想用感情来統御人民，这未免太糊涂了！这种不考虑時間和地点的情况，恰似想在陆地行舟，盛夏穿皮裘一般，事实上是根本行不通的。事实証明数千年来一直到今天，从沒有过由于遵行孔孟之道而天下大治的事例。所以說，孔孟之未被重用，并不是諸侯之过，而是那个时代的趋势所使然。在后世的政治上，孔孟之道未能实行，并不是因为孔孟之道的錯誤，而是由于時間和地点不对头。在周末时期，不是适合于孔孟之道的时代；在这个时代，孔孟也不是有所作为的人物；在后世，孔孟之道也未能适用于政治。理論家的学說（哲学）和政治家的事业（政治）是有很大区别的。后世的学者，切不可根据孔孟之道寻求政治途徑。关于这个問題，以后本書另有論述。

楠氏的死，也是时势所使然。当时日本王室政权旁落已經很久，即从保元、平治以前，軍事大权就完全操在源、平二氏之手，天下的武士沒有不隶属于他們的。源賴朝承袭父祖的遺业，起于关东，日本全国沒有一人敢和他相抗衡。这是因为全国人民都畏服关东的威力，只知有源氏，而不知有王室的緣故。后来北条氏相繼执掌政权，仍能保持鎌仓的旧观，也是凭借源氏的余蔭。及至北条氏灭亡，足利氏兴起，也是依靠源氏的門閥。北条足利时代，各地的武士虽然曾以“勤王”名义兴兵举事，但其真正目的是想打击关东，以猎取个人功名。假使这些所謂勤王之輩

果然得志，必定同样会变成北条第二或足利第二。若为天子着想，不过是前門拒虎，后門进狼罢了。这种情况可从織田、丰臣、德川等的历史事迹得到証明。自从鎌仓以来，举事于天下者，沒有一人不是打着勤王旗帜的，但在成功之后，又沒有一人是实行勤王的。所以勤王，只是作为举事时的一种借口，成功以后并沒有成为事实。史書中写道：“后醍醐天皇在灭北条氏以后，首賞足利尊氏之功，并使其位列諸将之上，新田义貞次之，楠正成等真正勤王的功臣，則置于不顧。致使足利野心得逞，王室再度衰微。”直到如今，学者讀到这一段历史，莫不切齿痛恨尊氏的凶恶，叹息天皇的不明智。其实这是不知时势的論調。在当时，天下大权，掌握在武人之手，而武人的根据地又在关东，消灭北条的又是关东的武士，使天皇复辟的也是关东的武士。足利氏是关东的名門，威望一向很高，当时关西的各族虽起义勤王，但是足利氏若不改变态度，天子怎能复辟呢？事成之后，把足利尊氏列为首功，原非天皇有意奖赏足利尊氏的汗馬功劳，而是順应时势不得不敷衍足利氏的威名。从这件事就可以判断当时的形势了。尊氏自始至终沒有勤王之意，因为他的权威并不是由于勤王而获得的，乃是足利氏一族固有的权威。他勤王是为了推翻北条，对自己有利。既然推翻了北条，不用勤王名义，也能保全自家的权威，这正是他反复无常和盘据鎌仓长期独立的原因。至于楠木正成就不然了，他出身于河內的一个貧寒家庭，用勤王的名义，仅仅募集了数百士卒，历尽千辛万苦才获得奇功。但他的威望不高，又怎能和关东的名将相比呢？在足利氏看来，他不过等于自己的部属罢了。天皇并非不知正成的功劳，但也不能背謬人心，把他列为首功。所以說，足利是駕御王室的，而楠氏是受王室駕御的。当时的形势如此，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而且，正成本来

是由于勤王二字而起家的。所以，只有天下勤王的风气越盛，正成的威望也就日隆，否則，正成只有衰敗下去，这是必然的道理。尤其从首倡勤王的正成不得甘心隶属于尊氏之下，而天皇对此也是无可奈何的情况，可以想象到当时天下勤王的声势是很微弱的。微弱的原因是什么呢？并不只是由于后醍醐天皇个人的不明智。試看保元平治以来，历代的天皇，不明不德的，举不胜举，即使后世的史家用尽諛諛的笔法，也不能掩飾他們的罪跡。如王室父子相残，兄弟鬩牆，或依靠武臣自残骨肉。及至北条时代，情形更为严重，不单陪臣司掌了天子的废立，甚至王室各支也有互相向陪臣进讒，互相傾軋，以爭夺王位的。因为他们忙于爭夺繼承王位，无暇顧及国政，所以置天下大事于度外，这是可以想象的。这时，天子并不是統治天下的主人，只不过是屈服于武人威力下的奴隶。（如伏見帝曾密諭北条貞时，訴說立龟山帝后代之不利，因而改立伏見帝的皇子为后伏見帝。但是，伏見帝的从兄后宇多天皇又向貞时請求，于是又废了后伏見帝，改立后宇多帝的皇子为帝。）后醍醐天皇虽然不是明圣的君主，但比起前几代的皇帝，言行頗有可取之处，又怎能将王室衰微的罪責完全加在他的身上呢？政权的脱离王室，并不是由于別人夺去，而是由于积年累月的趋势，王室自己放棄了权柄，讓別人拾去的。这就是为什么天下的人心只知有武人而不知有王室，只知有关东而不知有京师的緣故。所以在当时即使天皇圣明，并且得到十个正成作大將軍，但在积弱之余，又能有什么作为呢？这决不是人力所能及的。由此看来，足利氏的成功不是偶然的，楠氏的战死也不是偶然的，都是有其必然的道理。所以說，正成的死，不是由于后醍醐天皇的不明智，而是时势所造成。正成不是敗于尊氏而死，而是由于违逆时势为敌而敗亡了。

如上所論，所謂英雄豪傑的不遇，只是沒能适应当时的一般风气，以致未能实现自己的愿望而已。所謂得千載一遇的机会而成其大业的，也不过是恰好适应了时势，使人民得以充分发挥了力量罢了。十八世紀美国的独立，既不是四十八位勇士的創業，也不是华盛顿一人的战功。四十八勇士只是把十三州人民所具有的独立精神力量具体地表现出来，而华盛顿則把这个力量运用在战场上罢了。所以，美国的独立不是千載一遇的奇跡。即使当时战败，一时未能成功，但还会有四百八十勇士，十个华盛顿出現。总之，美国人民必然要独立的。近例如四年前的普法战争，有人說，法国的败北是拿破崙三世的失策，普国的胜利是宰相俾斯麦的功勛。这是不对的。并不是拿破崙和俾斯麦智愚悬殊，其胜败的原因主要在于当时的趋势。普魯士人民能团结一致所以强盛，法国人民党派分歧所以衰弱。加以俾斯麦能顺应这个趋势发挥了普国人民的勇敢，而拿破崙則与法国人民的希望背道而馳，违背了人心。再举一个明显的例子，假設現在讓华盛顿作中国的皇帝，讓惠灵吞作他的將軍，率領中国军队同英国军队作战，結果勝負如何呢？即使中国拥有大量的軍艦大炮，也要被英国的土枪和帆船打败的。由此看来，战争的胜败，既不在于将帅，也不在于武器，而完全在于一国人民的精神力量。如果率領数万将士作战而吃败仗，这与士兵无关，只能归罪于将帅的无能，因为他妨碍了士兵的行动，未能使士兵充分发挥勇气。

現在再举一个例子，假定今天的日本政府，把行政效率不高，归咎于长官的无能，于是为了寻求人才，录用这个，或拔擢那个，但試行的結果，对事务本身仍然沒有改变。或者以人才不够为理由，聘請外国人当教师或当顧問，向他們請教，但是行政效率依然不能提高。若从行政效率不高这方面来看，政府的官員好象实

在是无能，聘請的外國教師和顧問也好像都是愚人。其實，現在的政府官員都是國內的人才，而聘來的外國人，也不是特意挑選來的愚人。那麼，行政效率為什麼總不見提高呢？必然另有原因。它的原因是什麼呢？每當實際推行政務時，必有何可奈何的情況發生，這就是它的原因。這種情況是極難形容的，也就是俗語所說的“寡不敵眾”。政府失策的原因，常常是由于寡不敵眾。政府官長並非不知失策，知道為什麼還要作呢？這是因為官長勢孤，群眾的輿論勢大，實在何可奈何。要問這個輿論的來源，是无法找到的，就好像從天而降似的，但是它有足以左右一個政府的政務的力量。所以行政效率不高，不是二三官員的罪過，而是群眾輿論的過錯。世人切不可錯誤地歸咎于官員的處置不當。古人認為正君心之非最緊要，可是我的說法完全相反，我認為國家的要圖，首先在於糾正群眾輿論的錯誤。身為官員的，因為親自接觸國事，其憂國的心情也當然比較深切，本來應該考慮群眾輿論的錯誤而設法予以糾正。但是有些官員並不這樣，他們不是贊同這種輿論的一分子，就是迷惑于這種輿論，變成了這種輿論的同情者。這種人真正是身居憂人的地位，反而作出令人憂慮的事情。政府的失策往往在於，好像自己制定，自己又來破壞，這都是這班人造成的。從國家看來，如果說這也是屬於一種無可如何的事情，那末，一切憂國之士就必須大力提倡文明，不論官員和平民，都應該從迷惑中清醒過來，以改變群眾輿論的方向。輿論之所趨是天下無敵的，區區政府何足慮！小小的官員又何足怪呢！本來，政府是隨著輿論為轉移的。所以，今日的學者不必責備政府，而應該考慮輿論的錯誤。

有人或者再說：如果按照本章的意思，天下的事物，只能一任人心的趨向而無能為力；世界上的形勢，也象寒暑的往來，草

木的荣枯一般而人力无可奈何了？好象政府对于人民也没有用处，学者也成了无用的废物，商人、工人也只有听其自然，没有应尽的义务了。这能说是文明进步的现象吗？我的回答是绝对不然。前面已经说过，文明既然是人类的规律，实现文明，当然是人类的理想。在到达文明的过程中，必各有应尽的职责。如政府要维持社会秩序，实行当前的措施；学者应该瞻前顾后，策划未来；工商业者应努力经营个人的事业，增加国家的财富等等，都是各守其职各尽所能为文明的实现尽一分力量的。当然，政府也不能没有长远的计划，学者也不能没有当前的职责。而且政府的官员，也是出身于学者，彼此的职责虽然相似，但是，既然有了公私的区别，明确地划分了职务的范围，那么职务的性质就不能没有现在与未来之分。假如国家一旦有事，首当其冲并即时决定对策的当然是政府的责任，但是，经常注意观察世界形势，为应付未来作好准备，或促其实现，或防患于未然，都是学者的职责。一般学者，不明此理，爱管闲事，到处奔走呼号，而忘却自己的本分，甚至有的受官方利用，想插手处理当前的事务，结果，不但一无所成，反而贬低了学者的身价。真是愚昧已极。政府的作用，譬如外科手术，学者的理论，譬如养生方法，其效果虽有缓急迟速之不同，但对人的身体健康都是同样不可缺少的。现在论政府和学者的作用虽然说一个是为现在，一个是为未来，但是都有其重大功用，对于国家同样是不可缺少的。最重要的是，政府和学者的作用切不可丝毫互相抵触，必须互助合作，互相鼓励，共同为文明进步而努力。

第五章 續前論

从国民的一般智德，可以看出一个国家的文明状况。前章所講的輿論，就是指国内群众的議論，也就是在某一时代，人民普遍具有的智德的体现，所以，从輿論可以看出人民的思想动向。但是，关于輿論，这里有两种看法。第一种意見是，輿論的强弱不是决定于人数的多寡，而是决定于智慧的高低。第二种意見是，即使人人都有智慧，但是，如果不能和习惯互相结合起来，就不能构成輿論，茲述其理由如下。

第一、一人的主张，不能胜过二人，三人的主张，可以制服二人。人数愈多，輿論的力量也愈强，这就是所謂寡不敌众。然而这种輿論的众寡强弱，只是限于在人們的才智相等的情况下。若把天下人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則輿論力量的强弱，并不是决定于人数的多寡，而是决定于智德的高低。人的智德，犹如人的体力，有一人的力量等于三人的，有一人的力量等于十人的。因此，假如把群众合成一个整体来計算它的强弱，就不能单从人数的多寡来决定，而应从整体之中分別具有的力量来計算。譬如一百人举一万斤的东西，每人平均力量为一百斤。但是，人的力量不可能是相等的，假使把这一百人分为两组，每组五十人，然后使这两组分別来举，結果，可能一组举七千斤，另一组举三千斤。如果再把它分成四组或八组来举，則必定要相差越来越大，最强者和最弱者相比，可能有一人力抵十人的。如果从这一百人中选出力量最强的二十人为一组，其余八十人为一组，分別举重，二十人这组，能举六千斤，而八十人这组，只能举四千斤。現在

按照这情况計算，从人数来看是二与八之比，从力量上来看，却是六与四之比。所以力量不能由人数多寡来决定，而应按照所举之物的輕重和人数的比例来决定。

智德的力量，虽然不能以度量衡来衡量，但是在道理上却和体力沒有两样，它的强弱相差，比体力更悬殊，可能有一人抵百人或抵千人的。假如把人类的智德变成酒精一类的东西，一定会有惊人的奇观。蒸馏十个这一类的人，能得一斗的智德量，而蒸馏一百个那一类的人，也許只能得三合的智德量。一国的輿論，不是从人的体質中发出来的，而是来自人的精神。因此，所謂輿論，不是完全由于論者的人数多而有力，而是由于在論者之間所具有的智德分量多，以这个分量弥补了人数的不足，而成为輿論的。如果把欧洲各国人民的智德平均一下来看，国内不識字的愚民，可能超过半数以上，而在这些国家里所出現的所謂国論或輿論，都是一般中人以上的智者的言論，至于其他的愚民不过是随声附和，被包括在这个范围之内，不能施展个人的愚見而已。而且，在这些中等以上的人們中也有无限的智慧之差。或甲胜过乙，或乙排除甲，有一旦交鋒立即遭到失敗的，也有爭論不休而勝負难分的。經過千錘百鍊好不容易才压倒異說于一时的，也就被称作国論或輿論。这就是欧洲各国报纸和講演会盛行，众口喧囂的原因。总之，人民是处在全国智德指导之下，智德如果改变方向，人民也随着改变方向，智德如果分成党派，人民也分成党派，进退聚散，无一不是跟着智德走的。（社会上嗜好書画的人，本是中等以上有文化的风雅人士。他所以嗜好，是要考究历代的古物，比較書画运笔的巧拙，从中寻求乐趣。但是，現在社会上，普遍流行着爱好古玩書画的风气，很多目不識丁的人，只要有几个錢，也要买些書画，挂在房間里，或者因为收藏些珍玩古

董而揚揚得意，這的確可笑亦復可怪！其實，這些愚民不過是追隨中等以上人物的風雅，不知不覺地形成了這種風氣。此外，如時尚的服裝，布匹的花樣等等，也是模仿別人的式樣來加以欣賞。）以最近我們日本的事例為証，前幾年政府實行了維新，接着又有廢藩置縣之舉，華族和士族因而失去了權力和俸祿，但是他們沒有敢出怨言，這是什麼道理呢？或者有人說，王制革新，是由于王室的威嚴，廢藩置縣是由于執政者的英明果斷才完成的。這完全是不能識時務者的臆測。王室如果真有實際的威力，王制的復古又何必等到慶應的末年，不是早就可以推翻德川氏嗎？或者在足利末期就可以收回政權了。復古的時機不一定非在慶應末年不可，然而為什麼直到現在才完成維新大業和實行了廢藩置縣呢？它既不是由于王室的威嚴，也不是由于執政者的英明果斷，而是另外有其根本原因。

我國人民長期遭受專制暴政的壓迫，門閥成了他們發號施令的資本，即使才華過人，如果不依靠門閥就不能施展其才能，也不能有所作為。在當時由于被這種勢力所壓制，全國已經找不到可以發揮智力的余地，一切事物都陷于停滯不前的狀態。但是，人類智慧發展的力量，是怎樣壓制也壓制不住的，在這停滯不動的期間，人們也能不斷前進。到了德川氏的末期，社會人士已經開始產生了厭惡門閥的心情。因此，有的棄官而作儒醫，有的埋頭著作。在藩士里面有這種人，在僧侶神官之間也有這種人，這些都是懷才不遇的人。從“天明”、“文化”年間出版的著作、詩集或野史小說之中往往有借隱喻影射以發泄牢騷等的情况，就可以發現這種跡象。當然在文章表面上沒有直接對門閥專制政治進行攻擊，但是，從國學家悲嘆王室的衰微，漢學家諷刺貴族執政的奢侈，以及一些小說家，利用狂言戲語譏諷社會等，不論在文

章上或事跡上，雖然沒有一套完整的見解，但是，不滿意現狀的心情，是溢于言表的。其實作者本人也只是莫明其妙地發洩牢騷，這種情形，恰如陳疴纏身的病人不能說明自己的病狀，而只能訴說痛苦一樣。（在德川初期，政權強盛之時，著作家懾于幕府的威力，絲毫不敢批評時政，有些人反而諂媚歌頌幕府；從新井白石的著作，中井竹山的逸史等就可以看出當時的情況。後來，直到文政年間賴山陽在著述日本外史的時候，才敢于對王政的衰微表示憤慨，字里行間，有如譴責德川氏的罪惡。現在我們研究其中原因，很显然，白石、竹山不見得甘當幕府的奴隸、賴山陽也不見得是天子的忠臣，這都是時勢所使然的。白石、竹山是受當時權勢所壓制，不能暢所欲言，賴山陽不過是稍微擺脫這種束縛，由于憤恨當時的專制政治，借著述日本外史發洩其積郁而已。以後在國學、小說、狂詩、狂文特別是在天明文化之後這種風氣最盛。如本居、平田、馬琴、蜀山人、平賀源內等人，雖然都是有志之士，但是，由于懷才不遇，只得獻身于文字，或者提倡尊王之說，或者記述忠臣義士的事蹟，或大放狂言嘲諷時世，而發洩其不平。）然而，這些國學家不見得是王室的忠仆，漢學家也不見得是真正憂世之士。試看世上所謂的隱君子，平素雖然牢騷滿腹，一旦踏上宦途，驟然變節，再也聽不到牢騷不平的聲音了。再如今日的尊王之士，如果得到幕府五斗米的俸祿，明日就會變成擁護幕府派；又如昨日的貧儒，一經拜命封官，今日就會趾高氣揚。這從古今許多事實可以得到證明。總之，這些國漢學家，在德川末期，雖然把尊王憂世之意形諸筆墨，無形中开辟了輿論的途徑，但是，大多不是他們本來的面目，不過是借尊王憂世之名以發洩自己的不平而已。至于他們的內心是否真誠，他們的議論究竟為私為公，姑置不問，如果研究發生不平

的原因，这是由于他們受专制門閥的压制，不能發揮自己的才智而感到憤恨，因此，在心情上是不愿再屈居于专制之下的。这从他們的筆墨言語之間，可以清楚地看出来。只是在于暴政强盛时代，这种心情不能暴露于外而已。至于暴露与不暴露，則完全要看暴政力量和人民智力的强弱来决定。政府的暴力和人民的智力是互相对立的，这个得势，那个就要失权，那个得势，这个就要鳴不平，两者的对比恰如天秤的均衡一般。在德川氏的政权全盛时期，天秤始終是偏重于一方，到了末期，人智稍微有了进步，在天秤的另一端，才能放上一个小小的砝碼。从天明文化年代以后所出版的那些書籍，就可以說是这个砝碼。但是这个砝碼的重量太輕了，根本不能使天秤平衡，又怎能談到打破这个平衡呢？若没有后来的开港問題的話，到什么时候才能把这个平衡顛倒过来，使智力获得优势，誰也不能予測。幸而在嘉永年間佩里渡海来到日本，这才为改革創造了条件。

自从佩里来日，德川政府和各国締結了条約之后，世人看到政府的措施才知道政府的懦弱无能。另一方面由于和外国人接触，听到他們的言論，或閱讀外国書籍和翻譯書刊，見識越广，民勢越盛，于是觉悟到幕府虽然暴虐如桀紂，但完全可以用人力把它推翻。这种情况正如聾瞎的耳目頓开，聞見了声色一般。首先出現的就是“攘夷論”。而这个議論产生的根源，决不是出于个人的私心，而是出于要划清敌我界限，出于保卫祖国的一片热忱。有史以来，初次与外国人接触，犹如从黑暗沉寂的深夜，走到喧嘩紛扰的白昼，看到的一切事物都是奇奇怪怪，沒有一件是适意的。这个意并不是私意，而是在思想上仅仅考慮到日本和外国区的区别，想要挺身而出以肩起祖国伟大事业的意图，所以这不能不說是为公。在明暗突然变化时期，必然会眼花撩乱，議論的条

理也不可能周密，行动也必然粗暴魯莽。总而言之，爱国思想虽然粗獷和不成熟，但其目的却是为了国家，完全是为公的。他們揭示的主张，唯一目标在于攘夷，所以是单一的。以为公之心提倡单一之論，其势必强，这就是攘夷論从开始就得到了响应的原由。社会人士一时也受到了这个影响，还未看到和外国交际的利益，就产生了憎恶外国的情緒，把天下的坏事完全归罪于和外国交际上。假使国内发生灾祸，就認為这是外国人造成的，那是外国人策划的，以致举国上下都不愿意和外国人交际，即使有人愿意和外国来往，也不得不附和社会上的普遍风气。然而，唯有幕府不能不首当其冲，要和外国人接触，并根据道理办事。幕府当局也未必喜欢外交，不过因为懾于外国人的威力和不能解答外国人提出的問題，許多人不得不講些道理。但从攘夷論者看来，这种作法只是一种因循姑息。这时，幕府好象被夹在攘夷論者和外国人中間，陷于进退維谷的境地，不能保持平衡。幕府愈发暴露弱点，攘夷論者气焰更加囂张，更加肆无忌惮地主张攘夷复古，尊王討幕，傾其全力以打倒幕府，驅逐外夷。在当时虽然也发生很多杀人、縱火等为士君子所不取的举动，但是推翻幕府这一点，众論却始終一致，全国的智力整个地指向了这个目标，终于在庆应末年完成了革命大业。若按当时发展趋势，在革命复古之后，本应立即攘夷，但却沒有这样做。在推翻了万恶的幕府以后，按理說應該停止行动而並沒有停止，却同时又排斥了諸侯和士族，这是什么道理呢？这也不是偶然的。因为攘夷論只不过是革命的开端，也就是所謂事物的近因。总的智力所要达到的目标根本就不在于此，它的真正目的既不是复古，也不是攘夷，而是利用复古攘夷的主张为先鋒以声討根深蒂固的門閥专制。所以举事的既不是王室，要打倒的也不是幕府，而是一场智力和专制制

度的生死搏斗，掀起这次战争的就是全国总的智力。这就是事件的远因。这个远因早从开港以来就以西洋文明学說作为援軍而逐渐强大起来，但是，为了展开一場智战，必須有个先鋒队，于是乎才和近因結合起来一同走向战場，而完成了革命的壮举取得了胜利。先鋒队的主张虽然曾經一度發揮过英勇作用，但在胜利以后，方始发觉它的組織松懈不巩固，因而逐漸放棄暴力，参加了智力的陣营，形成了今天的局面。今后如果这个智力的权势越大，从而使那粗浅的爱国观念变为精深的爱国思想，使那未成熟的成熟起来，共同来保护我們的团体，則将是无限的幸福。所以說，王制复古，并不是凭借王室的威力，而只是国内的智力假王室的名义而成了事；废藩置县并非出于执政者的英断，执政者只是受国内的智力所驅使，而采取了实际措施而已。

如上所論，由于全国的智力，形成了輿論，輿論之所归，促进了政府的改革，废除了封建制度。但是，实际上参与这个輿論的人数，計算起来却为数甚少。日本全国人口以三千万計算，其中农工商的人数占二千五百万以上，而士族还不足二百万人，另外把儒医、神官、僧侶、浪人等姑且也列入士族以內，假定大約五百万人属于华族士族，二千五百万人为平民，那末，由于平民自古以来就不参与国事，当然对于这次事变，也是漠不关心的，因而，很显然这个輿論是由士族的五百万人之中产生的。在这五百万人当中，愿意改革的仍占极少数，首先最不欢迎改革的是华族，其次是大臣冢宰，再其次是高祿的武士。改革对于这些人是不利的，所以，他們根本不贊成改革。自古以来，腰纏万貫，无才无德，在朝为高官、在野为富豪之輩，能为国家仗义疏財取义杀身成仁者，簡直如凤毛麟角。所以在这次改革中，不論士族或平民，这类人物仍然极少。贊成这次改革的都是在藩府中沒有門

閥的，或虽有門閥，但經常不得志心怀不滿的，或是无官无祿的貧寒書生。总而言之，凡是贊成改革的都是一些有才智的穷人，并且一旦发生事变，对他们是有百利而无一害的。这种情况征諸古今历史也可以得到証明。策划这次改革的人，在五百万士族中，还不够十分之一，除去妇孺，人数就更无几了。不知从何处突然发出了这种新奇的学說，莫名其妙地传布在社会上，首先响应这个学說的，当然是富有才智的人。周围的人，或者被这个学說說服的，或者受其威胁，也有盲从附和的，也有被迫順从的，人数越来越多，这种主张终于成了全国的輿論，压倒了天下大势，打倒了暴虐如桀紂的政府。后来实行废藩置县，对于华族士族來說，是极其不利的，因此，不贊成的十居七八、而贊成这个办法的只不过十之二三。但是，这十之七八的人数，就是所謂的守旧派。这派人智力非常短浅，在分量上远不及占总人数十之二三的改革派。守旧派和改革派在人数上，虽然是七八对二三的比例，但在智力的分量上，比例却是相反的。改革派就是用这种智力的分量，弥补了人数的不足，从而使十分之七八的多数人不得恣其所欲。在目前的情况下，真正的守旧派已經很少，就是在旧士族当中也沒有人主张保持祿位了。国学和汉学的古学家，大部分也改变了主张，或者牵强附会地制造了一套論調，企图掩飾自己学說的本来面目，而混入改革派。表面上說是求和实际上是要投降。当然，求和也好，投降也好，相处日久，实际方向自然会趋向一致，而共同走上文明的道路，这样一来，改革派的队伍就逐渐扩大了。但是，最初策划举事而获得成功，并不是由于人数众多，而是由于智力战胜了多数人。假如在今天守旧派中出現了有智慧的人物，逐渐扩大党羽，大事宣传保守思想，那末它的势力也一定会壮大起来，也非改革派所能阻挡得住的。但是，幸而

守旧派里有智力的人极少，即便偶尔出现一个人物，也要背叛该派而不为其效忠。

从前段的论证，可以明了事情的成败，不是由于人数多寡，而是由于智力的高下。因此，处理一切社会事件，都必须顺应智力所指引的方向，切不可为了迁就十个愚者而招致一个智者的责难，也不可为了博得一百个愚者的赞许而引起十个智者的不满。被愚者指责不足为耻，受愚者赞许也不足为荣。不能以愚者的褒贬作为处理事物的准绳。例如，后世的政府，有时遵循周礼所记的乡飮耆宾之义，给人民以酒饌，但是，不能因为看到这些人民欣悦，而推断这一地方的人心。尤其在现今日臻文明的人类世界上，接受别人的惠赐酒食而感觉欣悦的人，如果不是饥饿者就是愚民。看见这种愚民的欣悦而欣悦的人，也无非是和愚民差不多的愚民而已。根据古史的记载，国君有到民间微行私访，听到童谣而有所感怀的，这未免过于迂阔了！固然这是古老的事情，不足以为凭，可是，在今天确有与此相类似的人。这类人就是独裁政府所用的特务。政府施行暴政，恐怕人民不服，所以派遣小人暗中刺探社会的情况，企图听取他们的密报来处理政务，这类小人就叫作特务。但是，这些特务究竟能接触到一些什么人听到一些什么事情呢？光明磊落的正派人物，事无不可对人言，而真正阴谋作乱的人，他的才智自然比特务高明得多，谁肯把机密透露给这些特务呢？所以说，特务之类，只是受金钱驱使，徘徊于市井之间，接触些愚民，听些愚言，再加上自己的臆断揣测而报告主子而已。对实际问题毫无补益，只是消耗他主子的金钱，买来了智者的嘲笑。法国皇帝拿破崙三世，虽长期使用特务，但在和普鲁士的战争时，没有探得国民的真情实况，结果不是一败涂地而遭生擒吗？这不可不引为殷鉴！政府如果真要了解社会的真情实况，则

莫如使出版自由，傾听智者的議論。对著作和报刊加以限制，堵塞智者的言路，只利用特务来探索社会动静的办法，正如把生物密閉起来，断絕空气流通，而从傍窺伺其生死一般。这有多么卑鄙呀！如果想致之于死地，可以打死、烧死。如果認為人民的智慧，对于国家有害，就应该采取秦始皇的办法，既可以禁止全国人讀書，也可以活埋全国的讀書人。英明如拿破崙者尚不免如此卑劣，而一般政治家的心术，更是令人鄙視！

第二、人的議論，有时由于聚集而有所改变。例如，即使本性胆小的人，如果能聚集到三个人，他們就敢在暗夜通行山路而不感到害怕。这种勇气不能求之于每个人，而是在三个人的集体之中产生出来的。但也有十万大軍听到风声鹤唳而逃跑的，这种胆怯，不是人人如此，而是在十万人集体之中产生的。人的智力和議論，犹如按化学定律变化的物質，如果把苛性鈉和盐酸分別使用，都是烈性的物質，甚至具有溶解金屬的力量。但是，如果将其中和，就变成了普通的食盐，可供日常食用。再如石灰和氯化銨，都不是烈性物質，但如果把它中合起来，就要变成氯化銨精，其气味足可使人昏倒。再看看近来在日本各地所成立的公司，公司愈大，則其管理也愈乱，百人的公司，不如十人的公司，十人的公司，不如三人的合营，三人的合营又不如一人独資經營获利最大。再說如今組織公司的人，大部分都是社会上的才子，如果和那些頑固不化，只知墨守陈規的吝嗇鬼相比，其智力的悬殊，当然是不可同日而語的。然而，这些英才聚在一起策划事业时，他們的性格就发生了变化，而作出令人可笑的事情来，不仅会貽笑于社会，就是連該公司中的才子本身也会莫明其妙地感到憊然自失。現今的政府官員，也都是国内的人才，可以說日本全国的智慧大半都集中于政府。但是，这些人才麤集于政府处

理國事時，他們的措施，並不見得真正英明，這就是所謂“眾智結合的變性”，和苛性鈉與鹽酸中和變成食鹽的道理完全一樣。總而言之，日本人在共同辦事時，總是表現得很笨拙，同每個人所具有的智力相比極不相稱。

西洋各國人民，未必都是智者，但是，從他們集體辦事，在社會上所表現出來的實際情況來看，確實很多地方象智者的所為。國內的各種事務沒有不是通過集體的協商而進行的。例如在政府有供集體協商的議會，在商業上有供同人們通力合作的公司，學者有組織，寺院也有組織，甚至在偏僻的鄉村，老百姓也有各自結成組織，共同協商公私事務的風氣，既然分成為組織，則每一組織就不能沒有其獨自的意見。比如，幾個朋友或兩三家近鄰結成了組織，則這一組織就必有其獨自的主張。這些再結合為一村，就有一村的主張。結合為一州或一郡就有一州或一郡的主張。這個主張和那個主張互相結合，內容就會多少有所改變，這樣反復地結合和統一，最後就構成了一國的輿論。這種情況就好像把若干士兵聚集在一起編為一個小隊，再合起來編為中隊，最後合併成大隊一樣。大隊的力量，可以對敵作戰，但是，就每一個士兵來看，未必都是勇士。所以大隊的力量，不是士兵各自的力量，而是由於結成了隊伍，而另外產生的一種力量。一國的輿論也是如此，如果只從輿論已經形成的情況來看，的確是很高超而有力的，但追究其根源並不只是由於高超而有力的人物的倡導而使輿論活潑展開，而是由於附和這個輿論的群眾配合得好，而在群眾之中自然產生出來敢講敢說的風氣。一般說來，西洋各國的輿論，比其國內每個人的才智更為高超，他們每個人的主張和行動，是和他本人的才智不相稱的。

如上所述，西洋人是倡着與他本人的智慧不相稱的高論和

表現出不相稱的高明，而東洋人則是說着與他本身的智慧不相稱的愚論和表現出不相稱的拙笨。現在如果追究其根源，則不外乎習慣二字。習慣日久就能成為第二天性，不知不覺地就會積習成俗。西洋各國的眾議制，也是由於百餘年來，世世代代的習慣而變成了風俗的，所以到了今天就不知不覺、自然而然地形成了一種體制。而亞洲各國則不然，如印度的等級制度（種姓），按人的身分劃成高低尊卑造成一種不平等的局面，使利害得失互不相干，彼此之間自然就沒有任何感情。並且，暴虐的政府還特別制訂了禁止結黨的法律，阻止人民聚議，人民也只抱着但求平安無事的心情，沒有勇氣爭辯結黨聚議的區別，一切只知聽從政府，不關心國事。結果，一百萬人懷着一百萬顆心，各人自掃門前雪，莫管他人瓦上霜。對一切公共的事漠不關心，連淘水井彼此都不能進行商量，興修道路更不必說了。此外，看見路旁倒斃的人便急馳而過，遇見狗屎則繞道而行，都是一種事不關己高高掛起的態度，終日岌岌惶惶唯恐沾染是非，哪有心情去考慮集會和議論！這種習慣日久成風，終於形成目前這種狀況。這正如社會上沒有銀行，人民把余財貯藏在家中，影響金融的周轉，致使國家不能舉辦大事業。假如調查一下全國各戶，資財也並不是不多，只是埋沒在私人家中，未能供作全國之用而已。人民的輿論也是如此，如果逐戶征詢每個人，他們也不是沒有意見，只是這些意見分成了千百萬個意見，而不能綜合起來對全國起作用而已。

有的學者說，國民會議固然是值得歡迎的，遺憾的是目前民智未開，還不能不實行專制，所以，實行國民議會仍需等待一個時期。所謂時期，大概就是指等人民有了智慧的時期而言。但是，人的智慧並不象夏季的草木那樣一夜之間就可成長起來的。即使能夠成長起來，如果不按習慣來運用，也是不能起作用的。習慣

的力量极大，如果培养得好，它的作用是无穷无尽的，甚至連維護私有財產的思想都可以压制下去。現在举出一个例子說明。目前我国政府岁收的大約五分之一是用于华族和士族的俸祿，而这些錢粮又都是征自农商业者。現在取消这种俸祿，农商的納稅額，就可以减少五分之一，每年繳納五袋米的就可減为四袋，小民虽愚，尚不能說他們連分別四和五的智力都沒有。如果站在农民的立場，事情很简单，就是拿出一部分自己生产出来的米来养活那些非亲非故的人，那么，就只有給与不給两种办法。如果站在士族的立場着想，俸祿是我們祖先传下来的家产，是祖先的功劳换来的，自然不能和工資相比，現在我們虽然不服兵役，但不能因此就應該停止祖先的賞典，而被剝夺家产。如果說士族无用，而必須剝夺他家应享的俸祿，那末，对那些不劳而食的富商和地主的財產也應該剝夺啊！为什么单单夺去我們的財產而便宜那些无亲无故的农民、商人呢？这种說法似乎也有一些道理，但是，還沒听到士族之中有这种議論。現在的情况是，不論农民抑或士族，虽然都是处于私有財產的得失关头，但却坦然无动于衷，仿佛在倾听外国的故事，等待天降的禍福，只是默默坐观事情的演变，这不是很奇怪嗎？假使在西洋各国，发生这种事件，将会如何呢？必然是輿論沸騰，展开一場舌战，甚至会引起很大的騷动。我并不是在这里討論俸祿与夺的得失，只是驚訝日本人囿于不問国事的习惯，不該忍受的而忍受、应开口的而不开口、应发議論的而不发議論而已。爭利，固然为古人所諱言，但是，要知道爭利就是爭理。今天，正是我們日本与外国人爭利講理的时期。凡是在国内是个淡泊的人，对外也必然淡泊，在国内是个愚鈍的人，对外也不能活泼。庶民的愚鈍淡泊，虽然对政府的专制有利，但是依靠这种人民来对付外国办外交，則是不可靠的。

作为一国的国民，如果对国家大事沒有暢論其利弊的气魄，作为一个人如果沒有重視自己荣辱的勇气，則不論談論任何事情都是无益的。沒有这种气魄和勇气，并不是先天的缺欠，而是由于习惯所使然。所以，恢复的途徑，也非依靠习惯不可。因此，移风易俗确是一件重要的事情。

第六章 智德的区别

在以上各章的議論中，曾把智德二字当作成語，說明了文明的进步是与社会总的智德发展有关。本章将分別說明智和德两者涵义的不同。

德就是道德，西洋叫作“Moral”，意思就是內心的准則。也就是指一个人內心真誠、不愧于屋漏的意思。智就是智慧，西洋叫做“intellect”，就是指思考事物、分析事物、理解事物的能力。此外，道德和智慧，还各有两种区别。第一、凡属于內心活动的，如篤实、純洁、謙逊、严肃等叫作私德。第二、与外界接触而表現于社交行为的，如廉恥、公平、正直、勇敢等叫作公德。第三、探索事物的道理，而能順应这个道理的才能，叫作私智。第四、分別事物的輕重緩急，輕緩的后办，重急的先办，观察其時間性和空間性的才能，叫做公智。因此，私智也可以叫做机灵的小智，公智也可以叫做聪明的大智。这四者当中，最关重要的是第四种的大智。如果没有聪明睿智的才能，就不可能把私德私智发展为公德公智。相反地，偶尔还会有公私相悖互相抵触的情况。自古以来，虽然沒有人把这四者明确地提出来討論，但是，从学者的言論或一般人日常談話中，仔細琢磨其意义，便能发现这种区别确实是存在着的。孟子說：“惻隱、羞惡、辭讓、是非为人心之四端。扩之則若火之始燃，泉之始达。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苟不充之，不足以事父母。”这就是要把私德扩大到公德的意思。又說：“虽有智慧，不如乘势，虽有鎡基，不如待时。”这就是要观察时势的緩急，把私智扩大为公智的意思。

世間也有这样的话：某某人在社会上真是一个能干的人物，工作表现很出色，可是私生活简直不象话。法国的宰相黎塞留就是这样的人。这就是说在公智公德上虽没有缺点，但在私德上是有欠缺的。还有一种说法，就是：某某人不论是围棋、象棋、或珠算样样精通，但只是小聪明，没有大见识。这是对有私智而无公智者的评价。上述智德的四种区别，既然是学者和一般人所公认的，那么，它就是一种普遍的区别了。首先确定这种区别，下面再来进一步讨论其作用。

如上所述，如果没有聪明睿智的才能，就不能把私智发展为公智。例如，下棋、斗牌、耍球等技艺，是人的技能，研究物理、机械等学术，也是人的技能，虽然同样要化费精力，但是，假若权衡事情的轻重大小，从事重大而能裨益社会的，其智慧所发挥的作用，也就较大。或者，虽非亲自动手，但能洞察事物的利害得失，正如亚当·斯密论述经济规律那样主动地引导社会上的人，进一步走向富裕的道路，这就是充分发挥了智慧的最大作用。所以说，若想从小智发展为大智，就不能没有聪明睿智的见识。还有些士君子说什么：“吾能洒扫天下，区区庭院，何值一顾”，对治国平天下之道大有心得，而不能修身齐家。也有专事洁身自好，闭门不闻窗外事的。甚至也有杀身而无裨益于世的人。这些都是不明智，不了解事物间的关系，不能辨别大小轻重，而失掉了修德的平衡。由此可见，智德受着聪明睿智的驱使，所以，就道德来论也可以叫作大德，但是，如果根据社会上一般人通用的字义，不应该叫作道德。因为古来在我国人民的思想中所认定的道德，是专指个人的私德而言的。考其意义，都是以古书里的温良恭俭让、无为而治、圣人无梦、大智若愚，仁者如山等等为本旨的。也就是说，道德是指存于内而不是形于外的。西洋

叫作“Passive”，这就是指对于事物不是采取主动，而是采取被动的意思，这似乎只把排除私心一事作为要图。固然經書所講論的并不全是被动的道德，似乎也有些活泼生动的妙处，但是全書的精神給人的印象，只不过是劝人忍耐屈从而已。此外如神佛两教的教义中所講的修德，也是大同小異。在这种教育薰陶之下的我国人民，在其一般概念中，道德的涵义非常狹隘，因此所謂聪明睿智等等才能，也就不可能包括在这个字义之内。解释文字的涵义，不要拘泥于学者的定义，而要考察广大群众的看法，根据群众所理解的意义来解释，才是最正确的。例如“舟游山”这个語汇，如果照字面去寻求字义，就沒法講通，但根据一般的解释，这个語汇并不包含到山上游逛的意思。德字也是如此。如果按照学者的解释，意义很广泛，但按一般人的解释就不然了。一般的人，看見清心寡欲的山寺老僧，就尊崇他为有道德的高僧。对擅长物理、經濟、理論等学問的人，則一定不称他們为有德行的君子，而称为才子或智者。又如对于古今成大功立大业的风云人物，則称他为英雄豪傑，而对于他的道德，則只称讚其私德，对更可貴的公德，反倒不列入道德之内，好象把它忘掉了。由此可見，一般人对于德字的解释是如何狹隘了。这大概是因为在人們的意識中，虽然不是不知道智德有四种区别，但有时似乎知道，有时又似乎不知道，結局受社会一般风气的束縛，只是重視私德方面。因此，我也根据社会一般人的看法来規定字义，把聪明睿智的作用，归入智慧之内，对普通所謂的道德，就不能不縮小其字义的范围，只限于被动的私德上了。在第六、七章里所述的德字，都是按照这种涵义解释的，所以，在討論的时候，拿智慧和道德相比較，認為智的作用是重而广的，德的作用是輕而狹的。这里也可能有些偏見，但是学者如果能了解以上說的意思，也就

不致发生疑惑了。

在未开化的环境下，主张用私德去教化人，人民也服从这种教化，这不仅我国如此，世界各国也莫不如此。在民智未开，刚摆脱禽兽世界的时代，因急于要制止粗野残暴的举动，缓和人心，使人类过安定生活，所以无暇顾及人与人之间的复杂关系。另外，衣食住的物质生活，在原始时代，也不过是所谓从手直接到口，似乎也无暇考虑到居室衣著等问题。然而，文明逐渐进步，人与人的关系也复杂起来，就没有理由只用私德一种手段，来支配人类世界了。由于古来的习惯和人类天生的惰性，喜欢守旧和苟安，所以，道德也就总是偏于一方，而不能保持其平衡。本来，私德的条目是传之万世而不变、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最纯粹最完美的东西，当然不是后世所能改变的。然而，随着社会的发展，运用私德就必须选择场所，必须研究运用的方法，例如，人要饮食虽然千古不变，可是在古代，只有用手直接到口的一个方法，而到了后世，饮食方法，却有了千变万化。又譬如，私德之于人心，犹如耳目口鼻之于人身，根本不存在有用或无用的问题。只要是个人，就不能没有耳目口鼻。除非在身体残缺不全者居住的社会，才有讨论耳目口鼻有用无用的必要。既然不是什么残缺不全，也就用不着喋喋不休了。不论是神儒佛或耶稣教，都是在上古民智未开的时代所倡导的学说，在那个时代，当然是必要的。到了今天这个时代，如果全世界人类十之八九，仍然是残缺不全，则道德的教化也绝不可等闲视之，或者还要为此争论一番。（儒者之道是教人以诚为贵，神佛之教是劝人真心虔诚，这对无知的人民，是最紧要的事情。例如，对于智力尚未发达的儿童，或对不学无术的愚民，如果一律地告诉他们，道德并不是什么可贵的东西，就会使他们发生误解，而理解成道德是下贱

的，只有智慧才可貴。甚至还会誤解智慧，以致发生拋棄美德而追求奸智的弊端。这样一来，可能引起毀灭社会上人与人的正常关系的危險，所以对这种人必須反复強調道德問題。但是，如果把追求虔誠的私德作为人类的本分，以私德支配社会上的一切事物，其流弊也非常可怕。因此，必須分清地点和時間的条件，以期达到崇高的境域。)然而，文明的本旨，是随着人事的日漸繁雜而前进，所以不能停滯在上古时代的原始状态。現代人在飲食上，已經不能滿足于用手直接到口的方法，只要知道人之有耳目口鼻并不值得誇耀，那末也就自然会懂得只修私德并不能尽到做人之道。文明的特点是人事紛紜。交往越頻繁，思想活动也必然要复杂起来。如果認為仅仅用私德就可以应付社会上的万事万物，那末，看到目前妇女的德行大可心滿意足了。中国和日本，正派的家庭妇女，有很多是具有溫良謙恭之德、言忠信、行篤敬、而有处理家务才干的人。但是为什么不能讓她們出来承担社会公务呢？这就是处理社会問題，不能单靠私德的明証。总之，我的見解，并不是不輕視私德，把它当作生活小节，而是不同意我国人民一向所認為的那样，过分強調私德的作用，把它当作議論事物的标准。我的意思不是說私德无用而把它摒棄，而是主张在提倡私德的同时，必須強調更重要的智德的作用。

智慧和道德，恰象人的思想的两部分，各有各的作用，所以不能說哪个重要，哪个不重要。如果不是两者兼备，就不能算作完人。然而，試看古來学者的言論，十之八九违背了事实，錯誤地只提倡道德的一面，甚至有人竟极端錯誤地認為智慧是完全无用的东西。为社会着想这是最令人忧虑的弊端。当討論和要排除这个弊端时，却又遇到了一个困难。因为現在社会上，要討論智慧和道德的区别，糾正这种弊病，就必须首先划清这两者的界

限，分別指出其作用的所在。但是，在头脑簡單的人看来，可能会認為这种說法是輕德重智，貶低道德的价值，因而心怀不平；也許还有人誤解这种議論，簡單地認為道德是无用的东西。本来，为了社会的文明进步，智德两者都是不可缺少的，犹如人身之需要营养，粮食菜蔬和肉魚都是必不可少的。所以，現在提出智德的功用，討論智慧的重要性，正如劝告不知保养的素食者吃肉一样。劝人吃肉，必須說明肉的功能，講解粮食菜蔬养料的不足，更要闡明菜肉并用互不相悖的道理。如果这个素食者只片面地領会这个道理，竟忌吃粮食菜蔬，而专门吃魚肉，那就糊涂到极点了，不能不說这是誤解。我想古今的識者，并不是不知智德的區別，而只是唯恐发生这种誤解，故意避而不談。然而明知而不談，永远不能解决問題。無論什么事情只要合乎道理，不見得十人当中全都誤解，即或十人当中偶而有二三人誤解，也比不談强。为了怕二三人誤解，而妨碍了七八人見識的增长，这是不合理的。唯恐世人誤解，而把应發揮的議論隱藏起来，或者把自己的見解加以粉飾，使人分辨不清，玩弄一套所謂“順风使舵看人說話”的手段，那可以說是蔑視人类的行为。人类的智慧不会过于悬殊，世人虽愚，尚能分清黑白。那么，主观地認為他人愚昧，或臆測他人的誤解，而不把事情真相告訴別人，豈不是有失敬爱之道嗎？这是君子所不为的。只要自己認為是对的，就应该毫无顧虑地和盘托出，至于对与不对，可以一任他人的判断。这就是我之所以好辯和討論智德區別的原故。

道德是存在于人們內心的东西，不是外在的行为。所謂修身与慎独，都是和外界无关的。譬如，无欲、正直虽然是道德，如果为了惧怕他人的誹謗，或担心世人的攻訐，而勉强作出无欲和正直的样子，这不能叫做真正的无欲和正直。攻訐和誹謗都是外

界的東西，受外物所制約的就不能稱為道德。如果這樣也稱作道德，那末，在某種情況下可以逃避社會的耳目時，即使作了貪污枉法的行為，也就不算違背道德了。如果是這樣，偽君子和真君子就沒有區別了。因此，可以說道德是一種不管外界事物如何變化，不顧世人的褒貶，威武不能屈，貧賤不能移，堅貞不拔地存在於內心的東西。智慧和道德不同。它是和外物相接觸，而考慮其利弊，如果這樣作不利，則改用另種方法；自己認為便利，而多數人說不便利，就應立刻改變；曾經是便利的東西，如果又有了更為便利的，就應採取這個更便利的。譬如，馬車比轎子便利，但是如果懂得利用蒸氣力，就應當製造火車。製造馬車，發明火車，研究其利弊而採用更有利的，這就是智慧的作用。象這樣智慧和外界事物接觸，適應情況靈活運用，和道德完全相反，是一種外在的作用。有德的君子獨自默坐家中，也不能說他是壞人，可是，智者如果毫無作為不與外物接觸，也就可以叫作愚人了。

道德是人的品質，它的作用首先影響一家。主人的品質正直，這一家人就自然趨向正直，父母為人溫和，子女的性情也自然溫和。偶爾親戚朋友之間，彼此規勸，也能進入道德之門，但是，僅以忠言相勸使人為善的作用畢竟是極其狹窄的。也就是說，僅靠道德是不可能做到家喻戶曉，盡人皆知。智慧則不然，如果發明了物理，一旦公之於世，立刻就會轟動全國的人心，如果是更大的發明，則一個人的力量，往往可以改變全世界的面貌。例如，詹姆斯·瓦特發明蒸氣機，使全世界的工業面貌為之一新；亞當·斯密發現了經濟規律，全世界的商業因之改變了面目。傳播的方法，可以通過口述，也可以利用書面。聽到這種口述或者看到這種著作，而能實地施行的人，也就和瓦特、斯密一

样。所以，昨天的愚人就能成为今天的智者，世界上可以产生几千几万个瓦特和斯密。其传播之速和推行范围之广，絕不是用一个人的道德规劝家族朋友所能比拟的。有人說，陶瑪斯·克拉逊毕生努力废除了社会上贩卖奴隶的坏法律；約翰·华德消除了監獄的黑暗，这都是道德的力量，不能不說是功德无量。我回答，誠然不錯。这两人化私德为公德，实在功德无量。当这两人历尽千辛万苦，想尽方法，或著書或疏財，克服艰难险阻，终于感动社会人心，完成了他們的伟大事业，这与其說是私德的功績，不如說是聪明睿知的作用。两人的功业虽然伟大，但是根据社会上一般人的观念来解释德字的意义，单纯地来看道德，則不外乎是捨身救人的行为。假如这里有个仁人看到儿童落井，为了救这个儿童，牺牲了生命；而約翰·华德为了拯救数万人，也牺牲了生命，如果把这两人的惻隱之心作一比較，是沒有大小区别的。所不同的是前者为拯救一个儿童，后者是为拯救数万人，前者立了一时的功德，而后者留下了万代的功德。至于牺牲生命这一节，两者之間，在道德上是沒有輕重之分的。华德之所以能拯救数万人，留下万代的功績，是由于依靠了他的聪明睿智而發揮了私德的作用，扩大了功德的范围。所以，上述这位仁人是只有私德，而缺乏公德公智的人，而华德則是具备公私德智的人。說一个比喻，私德如同鉄材，智慧如同加工，未經加工的鉄材，只不过是坚硬沉重的东西，如果稍微加工，作成鎚子或鉄鍋，就具有鎚子和鉄鍋的功能。如果再进行加工，制成小刀或鋸，就有小刀和鋸的功能。如果更以精巧的技术进行加工，巨大的可以制成蒸气机，精細的可以制造表弦。如果以大鍋和蒸气机比較，誰能不認為蒸气机的功能大而可貴呢？为什么認為蒸汽机可貴呢？并不是因为大鍋、蒸气机的鉄材不同，而是認為加工可貴。如果只从鉄

制品的原料来看，大鍋、机器、錘子、小刀都完全相同，然而，在这些物件之中所以有貴賤的区别，是由于加工的程度不同而已。权衡智德的对比关系也是如此。不論是拯救儿童的仁人，或是約翰·华德，单从他們的道德本身来看，是沒有輕重大小区别的。但是，华德对这个德行进行了加工，把它的功能扩大了。这个加工就是智慧的作用。所以，評論华德的为人，不能只称他是有德的君子，應該称他为智德兼备，甚至是聪明智慧冠絕古今的人物。假使这个人缺乏智力，一輩子只是蟄居斗室，抱着一本聖經讀到老死，他的德行也許可能感化了妻子，也許連妻子都感化不了。如果这样，又怎能有如此宏愿，而横扫了整个欧洲的坏风气呢？所以說，私德的功能是狭窄的，智慧的作用是广大的，道德是依靠智慧的作用，而扩大其領域和发揚光大的。

道德問題自古以来就是固定不变的。試举耶穌教的十戒來談，这十戒：第一、除了上帝以外不可承認有別的神；第二、不可跪拜偶像；第三、不可妄称耶和華的名；第四、当謹守安息日為圣日；第五、当孝敬父母；第六、不可杀人；第七、不可姦淫；第八、不可偷盜；第九、不可作假見証陷害人；第十、不貪不义之財。孔教的五伦是：第一、父子有亲，即父子相亲的意思；第二、君臣有义，即在主人和臣仆之間，遵守道义，不可冷淡无情义；第三、夫妇有別，即夫妻不可过于狎暱，有伤风化；第四、长幼有序，即年紀輕的要事事謙退敬老尊长；第五、朋友有信，即朋友之間不应有欺詐行为。这十戒和五伦，是圣人所定教义的大綱領，几千年来从未改变。自古以来，虽然盛德的士君子輩出，但对于这个大綱領只不过是加以注释，并未能另外增加一項。宋儒著作虽多，也未能变五伦为六伦，这就是道德条目簡少而永不移易的明証。古代圣人不仅是全部躬行实践这些教条，

而且还教导了别人。所以后人不论怎样刻苦力学，也不可能超出圣人以上，正如圣人說雪是白的，炭是黑的，后人又怎能改动它呢？关于道德的問題，好象是古人独占了专利权，后人只能为承銷商，除此之外是没有别的办法。这就是为什么在耶稣孔子以后沒出圣人的原故。所以道德后来一直没有改进，上古的道德和今天的道德，在性質上并没有变化。智慧就不然了，古人知其一，今人則知其百，古人所恐惧的，今人則輕蔑它，古人所感觉奇怪的，今人則認為可笑，智慧的領域日益广闊，自古至今創造发明多不可胜举，今后的进步仍然是无法估量的。假如古代的圣人活到現在，听到現代有关經濟和商业的学說，或搭乘現代的輪船橫渡重洋，或在瞬息之間听到电报传播万里以外的新聞等等，不消說，一定会感到惊訝的。甚至不必用蒸气机和电报来吓唬他們，就是教以造紙写字的方法，或讓他們看看木版彫刻的技术，就足以使他們五体投地了。为什么呢？因为蒸气机、电报、造紙、印刷等技术，全是后人的智慧发明的，而这些发明創造，并不是由于听到圣人所講的道德而实现的，这些事情是古代圣人作梦也未想到的。因此，如果单就智慧來說，古代圣贤不过等于今天的三岁儿童而已。

道德，是不能用有形的事物传授的，能否学得，在于学者內心的努力如何。譬如，对于經書上的“克己复礼”四字，即使教人知道这四字的意义，也不等于已經传授了道理。所以必須进一步闡明这四个字的意义。克己就是克制自己的私欲，复礼就是恢复本性認識自己的本分的意思。教师所能做的工作，就止于如此反复仔細說明这个道理，再沒有其他传道的办法。以后就在于各人的修养，或閱讀古人的書籍，或学习今人的言行而做仿其德行而已。这就是所謂以心传心，即所謂道德的教化。教化本来是无

形的，究竟教化的效果如何，是无法測驗的。例如，有的人明明是在恣行私欲，而自己却認為是克制了私欲，有的人作了非分之事，而自己却認為是安分守己。他們是否这样認為，教师完全无能为力，关键在于学习者的存心如何。因此，听到克己复礼的講解之后，在思想上有人得到很大的启发，有人竟发生极大的誤解，有人蔑視它，也有人虽然了解却故意装模作样以欺人，这样千差万别的情况，真伪異常难辨。如果有人虽然蔑視这个教訓，但在表面上却伪装以欺人，或者相信自己所誤解的一套，而把假的克己复礼信以为真的話，旁人对他是无可奈何的。这时，因为没有可以証明的准繩，只能对他說：“要小心天报”，“要捫心自問”，除此之外更无其他办法。畏天和問心都是属于內心的事，真怕天报或假怕天报，不是外人所能一眼看出来的。这就是社会上出現伪君子的原故。至于严重的伪君子，不但听到道德之說能够理解其意义，而且，自己还能高談道德，或注解經書，或談論天道、宗教，其理論可能达到爐火純青的地步，如果只讀他的著作，很可能認為后世又出現了一个圣人。但是，若观察他的实际行为时，就会吃惊其言行太不相符，其心劳智絀，令人可笑！如韓退之上佛骨表以諫天子，儼然象个忠臣，及至貶謫潮州，仍作詩文以表忠憤之气，但是，后来又从远方向京都权門致書，卑躬屈膝地要求再度出仕，可謂是个十足的伪君子！自古至今不論是中國、日本、西洋，如果列举一下，韓愈之流是不乏其人的。就在暢論論語的人中，就有巧言令色貪財好貨的，在信奉耶穌正教的西洋人中，就有欺騙无知、恫吓弱小，而企图名利兼收的。这类小人可以說是利用无形的道德沒有測驗的准繩，而出入道德之門，乘机販賣私貨的。这种情况，归根結底証明了道德的效能是不能控制人的。（書經有今文古文两种，秦始皇焚烧天下書籍，

書經也同归于尽，及至汉文帝时，济南老学者伏胜把自己记忆的二十九篇，公之于世，叫作今文。后来，拆毁孔子故居，从壁中发现旧本，称作古文。所以，现在的書經五十八篇中，有今古文各二十九篇。但是，现在把古文和今文比较起来，两者的体裁完全不同。今文晦涩难懂，古文平易明白，两者的文意语气，截然不同。任何人看来，都不能相信是秦火以前所流行的同一本书，其中必有一种是伪作的。特别是从壁中取出的古文，是在晋朝才流传于世，这以前，在汉代書中有一篇秦誓，是諸儒所引用的，到了晋代认为是伪書，便把它废除了。由此看来，書經的来历是不清楚的。但是到了后世，人的信仰逐渐巩固起来，全都认为这是圣人的著作。蔡沉在書經集传的序里說：“圣人之 心， 見于 書”，这不是太奇怪了嗎？蔡沉的意思可能是认为不必討論古文今文的区别，只要書中所載合乎圣人的意旨，就可以视为圣書了。可見今古两文中，必有一种是后世为迎合圣人心理而伪造的，也就是伪圣書。可知社会上不但有很多伪君子，而且还出現过伪圣人著作过伪圣書。）智慧就不然了，社会上智慧是丰富多采的，它可以不經传授而相互学习，也可以自然而然地引导人們进入智慧之門，这与道德的感化沒有两样，但是，智慧的力量，并不一定单靠感化的方式来发展它的作用，智慧完全可以通过有形的事物进行学习，可以明显地看見它的迹象。譬如，学加减乘除的方法，就可实际去运用加减乘除。听过水沸騰变为蒸气的道理，再学习制造机器利用蒸气力的方法，就可以制造蒸气机，并且制造成功之后，它的功用，就与瓦特所制造的机器是一样的。这就叫作有形的“智育”。因为这个智育是有形的，測驗时，也有有形的規律准繩。因此把智慧传授給人之后，实际运用上如果有不放心的地方，可以进行試驗。如果經過試驗仍不能实地使

用，可以再教导他实地使用的程序。总之，沒有一件不是可以用有形的事物进行教导的。例如，这里有一个数学教师，教学生用二除十二得六的算术，試驗学生能不能实地运用，可以給学生十二个球，叫学生分成两份，就能証明学生是否掌握了这个算法。如果学生把球分成八与四的两份，这就說明还没掌握这个算法，这时就得再講解一次重行試驗。如果这次能把十二个球等分为各六个，这一課就算教完，学生所学得算法的技巧程度，和教师沒有两样，就象天地之間又出現了一个教师。其传习之快，試驗的明确，是可以耳目見聞的。再如，試驗航海技术，可以使其駕船航海；試驗商业法术，可以使其买卖物品而視其盈亏；看病人是否痊癒可知医术的巧拙；从家庭的貧富可証明經濟才能的高低；諸如此类，逐一观察其实际情况，就可了解是否掌握技术，这叫作“有形智术試驗法”。因此，智慧是不可能伪装而欺世騙人的。不道德者虽然能伪装为有道德者，但是愚者却不能伪装为智者，这就是世上为什么伪君子多而伪智者少的緣故。社会上也許有不少这样的例子：如有的經濟家，能暢談天下的經濟而不能料理自己家务；有的航海家理論十分高明，而不会駕駛船只。这种人虽然似乎是所謂伪智者，但是，社会上一切事物的理論和实际，毕竟是一致的。只是在道德的問題上，缺少可以檢驗理論和实践脫节的准繩而已。在智慧的領域內，縱然會出現这种伪智者，但仍然有查明其真偽的方法。如航海家不能駕船，經濟家不善料理家务，这种人必定是还没有掌握真正的技术本領，或者是另有妨碍其發揮技能的原因。（例如，經濟家好奢侈，航海家身体虛弱，技术本領虽高但不能实地运用等。）由此看来，不論是技术本身或是妨碍技术發揮的原因，都是有形的。所以，要查明其情况，証实是否真正掌握了技术，并不困难。既能証实真偽，就可

以采用从旁講解教导的方法，也可以由自己鑽研并向別人学习。总之，在智慧的世界里，沒有伪智者的立足之地。所以說，道德不能以有形的事物教人，也不能以有形的事物考察其真伪，只能在无形中感化人。而智慧是却能以有形之物教人，以有形之物証实其真伪，同时又能在无形中感化人。

道德是根据內心的努力与否而有所进退的。譬如，有两个少年，都是生长在农村，都是性質朴素誠实毫无差別。他們为了經商或求学来到城市，最初，共同择友而交，择师而学，看到城市人情之刻薄也曾背地里慨叹过。但是經過一年半載之后，一人改变了原来的农民本質，沾染了都市的浮华，終于放蕩墮落，貽誤終身；另一人則不然，修身日严，品行始終如一，未尝失去农民的本性。这样，两个人的德行显然有了天渊之別。这种情况，从在东京求学的学生中，就可以看到。如果这两个少年留在故乡，他們都是誠实的人，天长日久，都将成为有德的老实人，可是，他們在中年以后，一人从有德变成了无德，另一人則能善保其身。現在如果寻求其中的原因，并不是二人的天賦有所不同，而且，他們所交往的人相同，求学內容也相同，所以也不能归咎于教育。那末，为什么他們的德行如此悬殊呢？这是因为其中的一人，在道德上忽然改变方向开倒車，另一人則保持而不失其本来面目。并不是外物的作用有强弱，而是在內心修养上有了努力与不努力的差別，因而造成了一个后退，一个前进。例如，有人从少年时代就放蕩冶游，杀人越貨，无恶不作，无人理睬，以致在社会上几乎无法容身，但因后来猛然醒悟去邪归正，痛改前非，开始考虑日后的个人前途，兢兢业业，后半生变成了一个有用的人。分析这种人一生的行事，显然可以划分两个阶段，前后判若两人，好象在桃木本上嫁接梅枝成长之后，但見梅花滿树，而无从辨識其根本为桃

木。社会上这种例子很多，如从前的賭徒，現在却吃斋念佛，大流氓无賴汉变成了誠实的商人等的事例并不稀罕。这些人并不是受到別人的教导而回心轉意，而是由于內心的觉悟而悔改的。又如，往昔熊谷直实斩杀了平敦盛之后，归依佛門；某猎人打死了怀孕的猿猴，毕生不再打猎等等。熊谷既然归依佛門，就是念佛的行者，而不是旧日的慍悍武夫；猎人既然棄枪把鋤，就是善良的农民，而不是往日的杀生者。从武夫变为念佛行者，从杀生者变为善良农民，这种事情并不需要別人教导，而是在一轉念之間就可以作到的。德与不德其間不能容发。至于智慧就迥然不同了。人初生下来是一无所知的，不学习就不能进步。如果把初生儿放在曠无人烟的山野上，即使幸而不死，他的智慧也必和禽兽相差无几，甚至連黄鶯筑巢这种本領，只凭沒有受过教育的人的努力恐怕也是作不成的。所以人的智慧完全在于教导，如果教导有方，其前途是无可限量的，并且，一旦有了进步，就不会再回来。比如，两个少年天赋相同，如果进行教导就可以共同进步。如果两人的进步有了快慢，这可能是由于他們的天賦不同，或是教授方法不同，或是两人的勤惰不同而造成的。即使有了某种条件，也絕不可能由于內心的努力而馬上打开智慧之門。昨日的賭徒，虽然能变成今天的念佛者，但是，人的智慧，若不与外界接触，絕不会一朝一夕之間发生变化。再如，去年的拘謹者可能变成了今年的浪蕩儿，不复保留拘謹的形跡，但是，人的既得知識，如果不是患了健忘症，是不会消失的。孟子所謂“浩然之气”，宋儒所謂“一旦豁然貫通”，禅家所謂“悟道”，这些都是在无形的內心中无形的功夫，无从見其具体形跡。但在智慧的領域里，絕不会因一旦豁然开悟，就能象浩然之气那样發揮其巨大功用。瓦特发明蒸气机，亞当·斯密首倡經濟学說，并

不是独居默坐，一旦豁然而开悟的，而是积年累月研究了有形事物的道理，由一点一滴逐渐形成起来的：縱令达摩大师面壁九十年，也不能发明蒸气机和电报。即使现在的古典学者们讀破中日的万卷經書，掌握了以无形的恩威治民的妙法，也不能立刻通晓现代世界通行的經国济民之道。所以說，智慧是学而后进步，不学就不能进步，已經学会，就不会退步；而道德就不同了，它既难教又难学，并且是由于内心的努力与否而有所进退的。

社会上的道德家曾这样說：道德是一切的根本，社会上的任何事业，若不依靠道德就不会成功，如果有了道德修养，則将无往而不利。所以道德是不可不教，不可不学的。社会上一切事业都可以暂时放下，而应该首先修积道德然后再談其他問題。世上如无德教，犹如暗夜无灯，就无从辨別事物的方向。西洋的文明是由于德教的成果，亚洲的半开化和非洲的野蛮也是由于修德的深浅而使然的。德教犹如寒暑，而文明如同寒暑表，前者一有变化，后者立刻起反应，道德增长一分，文明也随着上升一度云云。他們为不德而悲叹，为不善而忧伤，或主张应容納耶穌教，有主张恢复业已衰微的神道，或主张推广佛教等等，儒家有儒家的說法，国学家又有国学家的論調，众說紛紜，莫衷一是，其忧伤焦灼情况，有如水火之即将波及家門真是狼狽不堪！但是，我有另外的看法，我認為可以抓住事物的极端，但不能以此作为議論的唯一目标。現在如果以不善不德的极端情况作为唯一目标而欲进行挽救的話，这固然也好象是燃眉之急，然而，只是挽救这一方面的缺陷，还不能算做到了一切。这正如人只获得了从手直接到口的食物，还不能說是达到了人类的全部生活一样。如果以事物的极端作为議論的目标，則德教也是不解決問題

的。假如，現在只以德教作为文明的根本，使全世界人人都誦讀耶穌的聖經，除讀經以外无所事事的話，又将怎样呢？如果盛倡禪家不立文字之教，使天下人們都忘了文字，又該怎样呢？如果有人只知背誦古事記和五經，專門学习忠义修身之道，連謀生的方法都不懂，这样，能說他是一个文明人嗎？如果一个人捨棄了五官的情欲，甘愿忍受艰苦，不知人間世界为何物，能說他是个开化了的人嗎？又如常見路旁有三只石猴雕象，一只蒙着眼，一只堵着耳，一只遮着口。这可能是表示不見不聞不言的忍耐之德的寓意。假若按照这种意义解释，則人的口耳目便成了不道德的媒介了，好象天之生人，就賦予了不道德的工具。如果口耳目是有害的，那末，手脚也将成为作坏事的工具了。这样看来，盲聋哑也不能算作完全的善人了，最好是連四肢的机能也都去掉。不，与其創造这样残缺不全的生物，倒不如使世界上根本沒有人类，才是尽善尽美。但这能說是造化的規律嗎？我不能不有所怀疑。但是，誦讀耶穌的聖經、信仰不立文字之教、尊崇忠义修身之道、捨棄五官肉体情欲的人，都是德教的忠实信徒。这种对德教坚信不疑的人縱然是无智的，也沒有理由責备他是坏人。責备无智是智慧的問題，和道德沒有关系。所以，如果极端地說，从德教上看来，凡是缺乏私德的人，都是坏人，德教的目的似乎只在于减少这种坏人。然而，如果广泛地考察人心的活动，并詳細分析所表現的事实，就有理由認為不能单把减少这种坏人的一件事，叫作文明。譬如，現在以乡間人和城市人作一比較，衡量一下其私德，究竟孰多孰少，虽然很难确定，但是，根据社会一般的輿論，总是認為乡村的风俗純朴可爱。即使不喜爱乡村的人，也不会認為乡村的道德浇薄而城市的风气純厚。若以上古与近世比較，或以儿童与大人比較，也是如此。但是，一談到文明

問題時，則无人不認為城市是文明的，近世是文明进步的。所以，文明与否是不能单纯以坏人的多寡来判断的。同时也可以証明，文明的根本并不在于私德一方面。但是，那些道学家們的議論一开始就趋于极端，思想偏狭不留余地，不知文明的宏大，不知文明的复杂，不知其动向，不知其进步，不知人心的变化多端，不知智德有公私之别，不知公私相互制约和相互均衡的关系，更不知把一切事物综合起来全面地判断得失的方法，只是一心一意想减少社会的坏人，結果陷入錯誤的見解：要使現代人回復到上古时代的人，使都市变成乡村，大人变成儿童，众生变成石猿。本来，神儒佛和耶穌教的本旨，并不是如此偏狭，只是，在世上一般传教和信教当中，人心的反应上，終于不免有这种弊端。这个情况，恰如对一个严重胃酸过多的患者，不論給予任何飲食，都被酸化而不能获得营养效果。这并不是飲食之罪，而是疾病所造成的。学者必須認清这个道理。

如果寻究那些有識之士，为什么深忧世間不道德的話，就可以知道，他們竟把社会上的人都看作坏人，而力图挽救这种趋势。这种仁慈心腸，原是可貴的，然而把世人一律称作罪孽深重的凡夫，这只是随便云云。其实未必尽然，人生在世也并不是只作坏事。古今世界不論任何善人，也不能保証毫无恶行；不論任何坏人，也不能說他一点好事都沒做。綜觀世人的生平行为作一比較，总是包括善恶两方，而善的方面要多一些。正因为善行較多，所以社会的文明才能逐漸进步。而且这些善行，并不完全由于德教的力量产生的。引誘人作恶的企图未必都能达到目的，同样地，企图誘人为善，也未必能够导入于善。总之，人心的善恶，在于每个人內心的努力，并不是他人可以任意左右的。在教化尙未普及的上古时代有善人，智力尙未发达的儿童，多半是誠实的，因此，不能不認為人的本性

是善的。德教的最大目的，只在于不妨碍这个善的发展而已。家庭朋友間的劝善規过，并不是从外部灌輸这个人天性中所无的东西，而是教給他怎样排除为善的障碍的方法，使他自己努力来归到自己固有的善而已。所以，道德不是单纯依靠人为的教誨可以造成的，而是由于学者的自修产生的。所謂德行，在本章的开头已經說过，是被动的私德，归根結底，就是要一个人彻底去掉一身的私欲，不貪財、不盜窃、不欺詐、不慕虛名、心地純洁，为了誠，可以捨棄自己生命的意思，也就是所謂的牺牲精神。牺牲精神当然不是不好，这和那些貪婪訛詐穷兇极恶的不道德行为，是不能相提并論的。但是，在人的品質中，这种牺牲的善心和这种不德的恶心之間，尚有許許多多情况。在前一段中，曾把智德的内容分为四类，若詳細分类，那是举不胜举的。恰如把善恶比作极热和极寒的两极，中間不但有春秋，还有薄暑和微寒，冷暖之間有着无穷层次。如果人类能够保全其天性，則早应摆脱极寒的恶心而跃居于高尚的地位了嗎？人沒有盜詐之心，算得上什么美德？沒有盜窃欺詐等恶行是理所当然，根本就不能算是人类的品德。象那种貪吝詐盜穷兇极恶者，徒具人之名而无人之实。这种思想如果存于内心，則必然受到社会的輕蔑，如果表现为行动，則必須用社会的法律加以制裁。总之，因果报应都是十分明显的，可以說是外备惩恶之具，内存劝善之机。然而，現在却只教人以私德，使万物之灵的人类，仅仅努力避免这种非人的不道德行为，并且以避免这种行为当作人生的最高准则，企图只用这种德教来籠絡天下人心，反而使人們天赋的智力衰退，这种行为就是蔑視人，压制人，从而阻碍人的天性的发展。人心一旦受了压制，就难以重新振作起来。如“一向宗”之流，以“凡夫”自居，企图依靠他力，以求得极乐的来生，专心致意念誦南无阿弥

陀佛六字，除此以外无所事事。汉学家醉心于孔孟之道，除誦讀經書以外也无所作为；皇学家信仰神道，除鑽研古書以外也毫无用心；洋学家們迷信耶穌教忘了日新不已的學問，除誦讀聖經以外也毫无事事；这些都是“一向宗”之流，当然，这些人信其所信，各修一己之德，可以美化人間交际的风气，对社会也是有裨益的，并没有理由責难他們无用。不过，文明事业好比是智德的担子，人人都应分担，只是信教而修一己之德也就是担起了担子的一头，尽到一头的責任，但这只不过是信其所信而已，还难以逃避应作而不作的罪責。这恰似有脑子而没有神經，保全了头而失掉了臂一样。这种人毕竟还不是尽到人类的本分，不是完成了人类天性。

如上所述，私德不是可以依靠他人的力量輕易养成的。即使可能养成，如果不依靠智慧也是徒然的。德和智，两者是相輔而成的，无智的道德等于无德。以下举例証明这个问题。現在的学者为什么篤信耶穌教而認為神儒佛迂闊呢？是因为教有邪正的区别嗎？孰正孰邪我不知道，本書的目的也不是要討論这个问题，所以姑置不論。若就其对人民思想所起的功效來說，耶穌教也未必永远有力量。例如欧洲的传教士到东洋各島和其他野蛮地区传教，使当地土人改变了宗教信仰的例子，历来已經有不少。然而直到今天，土人依然是旧日的土人，其文明情况根本不能和欧洲相比。一群赤身裸体不知夫妇区别的土人，聚集到教堂，給一母多父所生的孩子举行耶穌正教的洗禮，这只不过是改变宗教信仰的仪式而已。即使偶尔在某一地区有了文明的开端和进步的趋向，这种文明也必然是随着传教士传授的文学技术而进步的，絕不是单纯由于宗教关系而产生的，因此，宗教只能說是表面的仪式。再从另一方面来看，在神儒佛教教育下的日本人民，只是不能称作文明而已，从日本人的心术来講，不能說全是

坏人，也有很多正直的人。从这点看来，神儒佛教不見得沒有力量，并不見得只有耶穌教有力量。那么，为什么要說耶穌教对文明有益，而神儒佛的道理迂闊呢？学者的看法似乎前后有些矛盾。假若寻求这种議論发生的原因，并分析他們意見的内容，也許是因为耶穌教是流行于文明国家，可与文明相輔而行，而神儒佛之道是流行于不文明的國家，不能与文明相輔而行，所以才說后者迂闊，前者有利吧。可是，宗教的流行与不流行，并不在于宗教本身的力量强弱，而是在于裝飾宗教、为宗教增光的智慧作用巧妙不同而已。西洋各国信奉耶穌教的人，大都受过文明的教育，尤其是传教士，并不是只会讀聖經，而且是受过学校教育，具有一定的文学艺术修养的人。所以，以往曾到外国作传教士的人，今天就能在本国从事法律工作；今天在教堂講道，明天就可能到学校当教师。因为法俗兼备，在传教的同时附带教授学术技艺从而提高人的智慧，因此，才能和文明并行不悖。人們所以重視耶穌教，并不仅仅是信仰其十戒，而是因为传教士的言行并不迂闊而能适合于今天的文明，所以才信仰它。假使耶穌教的传教士不学无术，和我們的山寺和尚一样，即使他的行为端正如圣人，朝夕不停地背誦新旧約聖經，哪个文明人士会信仰这个宗教呢？即或有信仰它的也不过是手数念珠口誦阿弥陀佛的村嫗野夫之輩而已。在这类人的眼里，不論耶穌、孔子、释迦和大神宮都沒什么区别，甚至把狐狸也当作神佛合掌而拜，听到連意思都不懂的經文，也能感激流泪。对这种愚民，还能施什么教，收到什么效果呢？絕對收不到文明的效果！即便深入到这种愚昧落后的人中，强行传授耶穌圣教，向他們講經說法，甚至施財誘導他們，也可能逐漸有人相信，但实际上这也不过是在佛教中添設了一个耶穌教派而已。这絕對不符合有識之士的愿望。有識之士的

意見，必定是要招聘博学多才的傳教士，在學習宗教的同時學習他們的文學技藝，以提高我國的文明。要知道，文學技藝是屬於智慧的範疇，傳授智慧，不一定非耶穌教的傳教士不可，只要向有智慧的人學習就行。那末，認為耶穌教有利，神儒佛迂闊的見解，這豈不是有識之士的誤解嗎？我並不是厭惡耶穌教傳教士，只要是有智慧的，不管他是耶穌教傳教士也好，普通的教師也好，並沒有愛憎之分，只是歡迎博学多才品行端正的人而已。假使除耶穌教傳教士以外，世界上再沒有正直的人，當然一切事情只好向傳教士學習。但是，耶穌教不見得是正人唯一的所在。廣大的世界裡，自然也有許多博学正直的仁人君子，任憑人們自由選擇，有什麼理由非專向耶穌教尋求不可呢？總之，並不是宗教本身有什麼利弊，而是由於信教人的智慧高低而其價值有所不同。不論是耶穌教，或者佛教，如果到了愚人手裡，只能為愚人所利用。今天的神儒佛教正因為掌握在神職僧侶和儒者手裡，由他們來教化今天的人民，所以才陷於迂闊。如果使這些人（雖然很難做到）努力學習，用文學技藝裝飾他們的宗教，能夠使文明人也聽其說教，則這個宗教必然立即聲價百倍，甚至普遍受到景仰。用比喻來說，宗教如同刀，奉行宗教的人民如同工匠，雖有利刀如果落在拙工手中就沒有用處。不文明的人就是有了德行，也不能發揮文明的作用。那些講德行的識者們，可以說是把工匠的巧拙，誤認為是刀子的利鈍了。所以說，私德須依靠智慧才能發揚光大，有了智慧的指導，私德才能卓有成效。如果智德不能兼備，則社會文明就無從設想了。

討論汲取宗教的得失，雖然不是本章的目的，但因在論述中牽涉到這個問題，只好順便談一下。無論要求得到什麼事物，總是为了取得我所沒有的，或者我所缺少的東西。比方有兩個要

求、需要决定先后緩急时，应该首先观察我們現有的情况，考虑哪个是我們完全沒有的，或二者之中哪个是最缺少的，然后决定其先后緩急。并不是需要这一个而不需要那一个，而是二者都需要，只是应有先后緩急之別罢了。前面已經談过，文明是一国人民的智德表现在外部的現象。日本的文明，还远不及西洋各国，这是普遍承認的。然而，日本未能达到文明，是因为人民的智德不足，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必須追求智慧和道德。这就是目前我国两个要求。因此，进步的学者必須广泛地观察日本全国情形，衡量輕重，分清孰多孰少，否則，就不能分清先后緩急。無論如何不明智的人，也不会認為日本全国人民道德不足而智慧有余。关于这一点，有很多明显的例子，举不胜举，不过，为了便于說明，下面提出一二例。本来，在日本流行的德教是神儒佛，在西洋流行的德教是耶穌教。耶穌和神儒佛的学說虽然不同，但是，在其以善为善，以恶为恶的主旨上，彼此之間是沒有多大差別的。正如，日本認為雪是白的，西洋也說是白的，西洋認為炭是黑的，在日本也是黑的。关于德教問題，东西两洋的学者都在爭相宣揚自己的教义，或著書立說，或駁斥異說，迄今仍爭論不休。从爭論的情况来看，可以証明东西两洋的德教沒有多大的优劣。两种力量如果相差悬殊，无法匹敌，根本就爭論不起来。从未看过牛和貓角斗，也从未听說大力士和小孩摔跤，爭斗必在双方力量不相上下的情况下发生的。耶穌教是以西洋人的智慧来修飾維護的宗教，所以其精巧細密絕不是神儒佛教所能比拟的。但是，当西洋传教士来到日本，极力宣揚耶穌教，排斥神儒佛，企图爭得地位的时候，神儒佛的学者不甘示弱，也著書立說以与之相抗衡，終于形成喧吵爭論的局面。这是什么緣故呢？这是因为西洋的德教不見得就如牛和力士，日本的德教也不見得就象貓和

小孩，并証明了东西双方的德教是正处在不相上下的地位。誰为高，誰为下，我倒不想过問，但是我們日本人信奉自己的宗教，受这种德教的薰陶，若在私德的厚薄上与西洋人比較，即便不是伯，也必是仲。若离开宗教問題而单从事实来看，在不文明的日本人中可能成伯的，反而会比西洋人多。所以在我国，道德縱然不足，但显然不是燃眉之急。然而智慧方面則完全不同，以日本人的智慧与西洋人两相比較，从文学、技术、商业、工业等最大的事物到最小的事物，从一数到百或数到千，沒有一样能高于西洋，沒有一样能和西洋相比拟的，并且也沒有人敢和西洋較量一番的。除了天下至愚的人以外，沒有人会認為我国的学术、工商业可以与西洋列强并駕齐驅的。誰能以排子車和火車相比，又誰能以日本刀和洋枪相比較呢？我們还在流行阴阳五行之說的時候，他們已經发现了六十个元素。我們还在以天文卜吉凶，他們已經制造了彗星历，并进而研究了太阳太阴的实質。我們認為人是居住在不动的平地上，他們已經知道地圓而且是轉动的。我們認為我国是至尊的神洲，他們已經足跡遍于全世界，到处开辟疆土，建立了殖民地，政令商法之齐备，远比我們优越的东西很多。所有这些問題，按目前日本的情况来看，沒有一件可向西洋誇口的。日本值得誇耀的，并非天然物产，只有山水风景而已，至于发明創造，簡直是聞所未聞。如果我們沒有同他們竞争的意图，西洋人也不会和我們竞争。西洋人对本国的事情虽然很自負，但是从未听过他們誇耀火車便利，而駁斥排子車不便利，这是因为两者之間智慧相差太远，象牛和貓一样，是不会发生爭端的。由此看来，目前我国所迫切需要的不是智慧是什么呢？这是学者應該深刻考虑的。

再举一个例子。乡村里有一个人物是个旧藩士族。在废藩以

前，每年的俸祿有二三百石，事君忠，事亲孝，夫妇有別，长幼有序，举債必还，交友必謹，从未作过亏心事，更沒有欺詐盜窃的行为。虽然有时曾仗势欺压过庶民百姓，但認為这是由于成分的关系，是天經地义的事于心无愧。其他如治家勤俭，修身严謹，弓馬刀枪百般武艺无一不通，只是目不識丁。这种人現在应该怎样对待呢？是教之以德？还是授之以智？如果对他进行道德教育，突然授以耶穌的十戒，他对于前四条，或許因为这是他生平聞所未聞尚可以接受，但是，听到第五条时，他一定会說，我本来就孝敬父母，我也沒有杀人的意图，又怎能做出姦淫和偷盜的行为呢？这样逐一加以反駁，是不会心悅誠服的。当然耶穌的教訓，并不仅仅是这十条戒律，必然有其深奥意义。孝敬父母自然有孝敬的方法，不杀人也有不杀人的道理，不姦淫有不姦淫的意义，不盜窃有不盜窃的意义。所以，对他講解这个道理，能够反复仔細地講解透彻，也可能使他心里有所感动。但是，关于德行方面，从这个士族平生的行为看来，至少也有相当的心得。然而从另一方面看看他的智慧，可以說完全是空虛的。他也許能辨別五色，但根本不懂天然七色的道理；虽然也能嘘寒問暖，但不懂寒暑表升降的道理；虽然飲食有时，但不懂鐘表的用法；除自己家园以外不知有日本，除日本以外不知有外国；这样的人怎能了解国内的形势？怎能懂得外交呢？只知慕古风，守古法，一家之內恰似一个小天地，眼界所及，局限于家庭之內，从未迈出家門一步，对于世界万物完全是一无所知。废藩一举推翻了这个小天地，今天这些士族已經到了日暮途穷的地步。如果評論这样的人物，只能說是愚而直，此外沒有其他更恰当的評語了。这类愚直的人，不限于旧藩的士族，社会上也有很多这类人，这是众所周知的，也是学者和政府引以为忧的。然而，那些講德行的識者，为什么还

对这些愚民忙于传授耶稣教，想来提高他们的道德，而对他们的智慧却反而置之不问呢？或许在识者的眼里只看见愚而不直的人。但是，社会上愚而直的人仍然很多。识者对于这类人将采取什么办法呢？是否是想使其直的更直，愚的更愚呢？这种做法真可谓不分先后缓急。洋学家们不是常常譏笑日汉古学家的迂闊嗎？为什么譏笑呢？无非是責备他们缺乏智慧。但責备别人却自蹈其复轍，自己的主张，自己又把它推翻，真是糊涂之至。

宗教是随着文明进步的程度而不断变化的。如耶稣教最先是在罗马时代兴起的，罗马的文物虽曾盛极一时，但是从今天的文明水平来看，当时不过是个野蛮无知的社会而已。所以耶稣教在那个时代，能适应人们的智慧，提倡了荒誕的学说，社会上既无責难，也不感觉惊讶，而在几百年之间随着时代的变迁，逐渐获得了人们的信仰。在这期间自然也得到了一种权力，因而控制了人民的思想。这种情形，恰如暴虐政府用专制手段压迫人民群众一样。但是，人类智慧的发展力量好象奔腾的江河急流不可抑制，宗教的权力终于衰微。这就是在十六世纪开始的宗教改革。这个宗教改革，亦即排斥罗马天主教，而产生了“新教”（Protestant）新宗派，从此以后两派互相对峙，以目前的形势来看，似乎新教方面逐渐取得了优势。这两个教派，本来是出于一个耶稣教，其信仰的对象也是相同的。但新教之所以兴盛，是因为簡化了宗教的仪式，废除了历来的虚妄之说，顺应了近世的人心，符合了知识进步的要求。总之，旧教是浓厚而近于愚頑，新教是澹泊而生气勃勃的，两者的差别只在于此。这可以说是反映了古今人心文化的不同。

如果按上面所述那样，则应该是在欧洲各国文明先进者一定信奉新教，落后的信奉旧教，但事实却绝对不然。例如，现在的

苏格兰和瑞典人民很多迷信妄誕之說，远不如法国人穎敏活泼。因此，不能不說苏格兰和瑞典不文明而法国文明。但是，法国信奉旧天主教，而苏格兰和瑞典却信奉新教。根据这种情况看来，在法国如果不是改变天主教教风，以适合于法国人的风气，那就是法国人把宗教置之度外而不加重视。新教在苏格兰和瑞典，也必定要改变它的性質，而适应人民的愚頑情况。很明显，宗教毕竟是随着文明的程度而改变其形态的。

日本也是如此，如从前的“山伏教”和“天台真言宗”，专门宣传不可思議之說。說什么“結水火之緣”，或說什么修“加持祈祷的妙法”等以蠱惑人心，古代人民曾經迷信过这些无稽之談。但到中古“一向宗”兴起以后，談論不可思議的就逐渐减少，“一向宗”的教风以简单淡泊为主，适合了中古时代的文明，因此便压倒其他各个宗派，占了上风。这就証明了，世界的文明如果逐渐进步，則宗教也必定趋向简单淡泊而逐渐合乎道理。假設弘法大师再生于今日，使其再提倡曾經蠱惑古人的不可思議之說，則明治年代的人，相信它的一定极少。所以，今天的人民正适合于今天的宗教，宗教既满足了人民，人民也满足于宗教，双方互相适应。如果今后日本的文明逐渐进步，認為現在的一向宗也是虛誕而摒棄它，則必然能产生另外一种“一向宗”。也許可能把西洋所流行的宗教原封搬来。总而言之，宗教的問題不必多費心思。不論学者竭尽力量，政府使尽权力，也是无可如何的，最好是听其自然发展。所以，企图著書写文章以論宗教的是非正邪，或制訂法律以管理宗教的人，可以說是天下的至愚蠢者。

有德的善人，不一定为善，无德的恶人，不一定作恶。从古代西洋各国的历史中可以看到許多宗教战争的例子。其中最严重

的叫作“宗教迫害 (Persecution)”，也就是杀戮異教徒。古来，在法国和西班牙这种例子最多。据说著名的“巴托罗繆” (Bartholomeu) 大屠杀，八天之内就杀戮了五千无辜的人民。（详见拙著西洋情况第二篇法兰西历史）其残酷达到了极点。但是，进行屠戮的本人，本来都是虔诚信仰宗教的，在信仰这一点上，他们是俯仰无愧的，也就是所谓不欺暗室的善人。如此善人竟作出如此大坏事是什么道理呢？这不是私德不足，而是缺乏冷静的理智。如果把权柄授给愚人，任其所为，那么不论多大的坏事，都会做出来的，可以说是人间世界上最可怕的恶魔。此后各国文化逐渐提高，现在再也不会出现宗教迫害这样的事件了。不是古今的宗教有所不同，而是由于文明水平的高低所使然的。同是一个耶稣教，古时，为了这个宗教而杀人；而现在，却用这个宗教来救人，这是什么原故呢？除了从人的智慧去寻求原因之外，是别无办法的。所以，智慧不仅能增加道德的光辉，而且还能保护道德，消灭罪恶。不久以前，在我们日本的水户藩中，曾发生正党与奸党的问题，它的根源现在暂且不谈，总之，是由于争论忠义两字而分成两个党派。情况与宗教之争论并无二致，所谓正，所谓奸，并不在于字面的意义，不过是称己为正，称人为奸而已。两党都行忠义之事，如果单从个人的言行来观察，多是赤胆忠心之士。例如，当他们失败时，都能从容就死，毫无懦弱表现，就可以证明他们不是伪君子。然而在近代因意见分歧而残杀无辜人民的，以水户藩为最多，这又是善人作恶的一个例子。

德川家康承乱离之后，櫛风沐雨，历尽千辛万苦，奠定了三百年的太平基业，使天下安如泰山，直到今天，无人不称其丰功伟业。回想当足利末期，国内纷扰之际，織田、丰臣等虽然战功显赫，仍未能平定大局，如果没有家康力挽狂澜，不知几时才能

太平！的确，家康不愧为开辟三百年太平的父母。然而，如果論其私人道德，却有不少令人不齿之处。例如他违背太閤的遺命，有意不守大阪；不仅不遵照遺囑輔佐秀賴，反而养成其放蕩昏庸；应剷除石田三成而不剷除，故意留下以为后日打倒大阪的媒介等，都說明他具有最大陰謀。从这一点来看，在家康的身上，似乎沒有一点道德。然而，由于这种不德却奠定了三百年太平基业，拯救了全国人民免遭涂炭，这不是千古奇談么？再如賴朝也好，信长也好，如果从其个人的行为来論，則有很多残忍、刻薄、伪詐和反复无常等罪恶的行为。但是，他們都能制止一时的紛乱，化干戈为玉帛，减少了人民的死亡，这是什么原故呢？这就証明恶人不見得不能作善事。总之，这些历史英雄在私德方面虽有缺点，但他們都是以聪明睿智的才能完成了大善事的人物。所以，不能单看一点瑕疵而評論全璧的价值。

总括以上所論，道德只是个人行为，其功能涉及的范围是狹窄的，而智慧則传播迅速，涉及的范围广泛。道德规范一开始，就已經固定下来，不能再有进步，但智慧的作用，却是日益进步永无止境的。道德，不能用有形的方法教誨人，能否有德，在于个人的努力。智慧，則与此相反，有各种試驗方法可以識別人的智愚。道德有突然的变化，智慧則一經掌握就永不喪失。智德必須互相依賴才能發揮其功能，也就是說，善人也有作惡的，恶人也有行善的。道德的传授，虽然沒有有形的方法，劝戒的范围也局限于亲族朋友之間，但其风化所及却非常广泛。有閱讀万里以外出版的著述得到很大启发的，也有听到古人的言行，进行自修，因而改变了心术的，所謂聞伯夷之风而立就是如此。作为一个人，如果不蓄意害人，就可不修养自己的道德么？不为名，不为利，这原是人類应有的道德。为了防止自己产生恶念，應該象勇

士之对敌作战，象暴君之压制人民，努力克制，見善勇为应象守財奴之貪得无饜。这样，既能修养一身，又可教化一家，如果尙有余力，还可推己及人，引导众生进入道德之門，以扩大道德的領域。道德不仅是人类的天职，而且具有促进文明的巨大功能，所以世上的传教士劝善講道，的确是件好事。但是，如果仅以道德为幌子，企图籠絡天下人心，甚至在德教之中別立門戶，企图排斥異己独霸世界教权，并且还侵犯智慧的領域，把人类的神圣天职局限于德教一事，而且在德教中“只此一家并无分店”，企图以此束縛人們的思想，限制人們的自由，把人們置于无为无智的境地，而扼杀真正的文明，这是我所最反对的。用被动的私德促进世界的文明，造福于世人，这只能是偶然的美事而已。譬如在自己的土地上建筑房屋，偶然成为邻家的墙壁，对邻人虽然极其方便，但建筑房屋原是为自己，而不是为了邻人，只能說是无意中給人家带来方便而已。修养私德，本来也是为自己，而不是为他人，如果是为他人而修德，这就要成为道德家所討厭的伪君子了。所以，道德的本分是在于修身，修身而有益于文明，只是偶然的美事。企图依靠偶然的事物来支配一世，可以說是极大的錯誤。人生在世，不能以独善其身为滿足。試問，有德的君子，每日的衣食所需从哪里来呢？上帝的恩泽虽然宏大，但衣服不是山上生长的，食物不是天上掉下来的。况且世界文明不断进步，因而它的好处也不止于衣服飲食，还有蒸汽机电报以及政令商賈的好处等等，所有这一切沒有一个不是智慧的惠賜。根据人权平等的道理，根本不應該有坐享其成。如果有德的君子可以象瓢瓠那样挂起来不吃飯，那就不在話下了。否則只要吃飯穿衣，只要还希望利用蒸汽机、电报以及政令商賈的好处，就应承担一定責任。即使物質享受已經滿足，个人私德已經修好，也不應該苟安

于现状。所谓满足，所谓修好，仅仅是在目前的文明情况下而言，显然尚未达到登峰造极。人的精神发展是无止境的，造化的奥妙是有规律的。以无限的精神研究固定的道理，终于会把天地间的万事万物，不分有形无形毫无遗漏地包罗在人的精神之内。如果到达这个境界，区区智德的界限还有什么值得讨论的！这正是“人天并立”的境界，天下后世终有一天会达到这种境界。

第七章 論智德的時間性和空間性

討論事物的得失利弊，必須考慮它的時間性（時代）和空間性（地點）。車輛适用于陆地，却不适用于海洋，适用于古代的东西，却不适用于今天。反之，今天認為最好的东西，却有許多不适用于古代。倘若离开了時間和空間，則任何事物可以說都是有用的，也可以說都是沒有用的。因此，討論事物的得失利弊，即等于分析事物所适应的時間和空間。換句話說，只要适应時間和空間，任何事物也就不完全存在得失的問題了。中古时代发明的长枪，虽然适用于古时的战斗，却不适用于明治年代。东京的人力車，适用于东京市，却不适用于伦敦和巴黎。战争固然是坏事，但对敌人却不能不战。杀人固然违反人道，但在作战的时候就不能不杀人。君主专制的暴政固然可鄙，但看到彼得大帝的業績，就不能厚非。忠臣义士的行为固然值得讚揚，但不能因此就認為无君主的美利坚是野蛮。这是時間不同和地点不同的緣故。总之，天地間沒有貫穿一切事物的道理，只能是随着時間和空間来进行观察。

观察時間和空間是一件极困难的事。自古以来，历史上的失敗者，都是弄錯了時間和空間；所謂成大功立大业的，都是善于适应時間和空間的。那么，为什么观察時間和空間会有困难呢？这是因为空間上有很多类似之处，時間上有先后緩急之分。譬如，亲生子和养子相似，但如以对待亲生子的方法对待养子，結果会鑄成大錯；或因馬和鹿相似，便用飼养馬的方法飼养鹿，結果便会失去鹿。其他如把神宮誤为寺院，把灯笼誤为吊鐘，或把騎

兵用于沼地，把重砲牽引于山路，或誤認東京為倫敦，而想把人力車用于倫敦等等，諸如此類的失誤是不勝枚舉的。其次就時間來論，中古時代的戰爭和現代戰爭雖然相似，但是卻不能把中古時代被認為是優良武器的長槍应用于現代戰爭。所謂“時機已到”，往往是真正時機已經過去的時候。開飯的時間是指吃飯的時候，而煮飯的時間一定要在開飯的時間以前。往往飯尚未煮而感到飢餓，并喊時間已到，但是，這個時間只能是吃煮成的飯的時間，而不是煮飯的時間。又如貪睡到三竿才起，便認為起床的時刻是早晨，但真正的早晨是日出的時刻，這個時刻早已在睡眠之中過去了。因此，必須選擇地點，不可錯過時機。

前章曾提到智慧和道德的區別，論述了其功用的不同。本章將討論智慧和道德的時間性和空間性。在開天辟地剛脫離野蠻未久的時代，人類的智力尚未發達，其情況恰如嬰兒，內心存在的，只有恐懼和喜悅的感情。對於地震、雷霆、風雨、水火無一不感到恐懼。怕山、怕海、怕干旱、怕飢饉，凡是當時的人智所不能控制的事物，一概稱作天災，無一不感到恐懼。倘使這種天災沒有來臨，或者來臨而迅速地過去，這就稱作天幸。比如，久旱之後逢甘雨，飢饉之後遇丰收，便感到無比的喜悅。天災天幸的來去，對人民來說都是莫名其妙的，所以一概歸之于偶然，從來沒有運用過人為的努力加以克服。既然不盡人力，一旦遇到禍福，就自然要把其原因推到人類範圍以外。這就是鬼神思想所以產生的根據。因此，便把禍的根源稱做惡神，把福的根源稱做善神，認為天地間的一切事物，莫不有鬼神在主宰。日本人所說的，“八百萬神”就是如此。向善神祈求賜福，向惡神祈求避禍，這種祈求能否如願以償，並非取決于人為的努力，而是決定于鬼神的力量。稱這種力量為神力。請求這種神力的扶助叫作“祈”。

这就是当时流行的祈祷。

人們感到恐惧或喜悅的事情，不仅是天灾和天幸，在人事上也是如此。因为当时不文明的社会，弱者受到强者的暴力欺压，也不可能据理力爭，只有一味感到恐惧而已，这种情形，几乎和恐惧天灾沒有两样。因此，弱者除依靠另一强者以抗御强暴以外，沒有别的办法。接受这种投靠的人叫作酋长。酋长由于具有膂力和兼有少許智德，便可以抗击其他强暴，保护弱小。保护得越好，威信也就越高，終于掌握了一种特权，或者可以把这种特权传給自己子孙。世界各国，在蒙昧之初，莫不如此。如日本在王政时代，天子执掌国家大权，中古时代源氏称霸于关东，就是例子。酋长虽然取得了权势，但是野蛮人反复无常，維持这个局面非常困难。既不能以高深的道理来晓諭，又不能用长远的利益来开导，为了統一方向和共同保持一个民族的体制，只有一个办法，即利用人們与生俱来的恐惧和喜悅的心理，指出当前的祸福灾幸。这就叫作君主的恩威。大約就是这样定出了一套“礼乐”之法来教化人民。“礼”就是以尊敬长上为主，使人民自然地知道君威的尊貴；“乐”就是在默默之中和諧愚民，使其自然产生景仰君德的感情。以礼乐征服人民的思想，以征伐制服人民的膂力，使民众在不知不觉之中各安其所，褒揚善者以滿足人民的喜悅心情，惩罚恶者以警戒人民的恐惧心情，如此恩威并用，人民便似乎感觉不到痛苦了。然而，不論褒揚或惩罚，都是由君主决定的，所以人民遇到褒貶，也只是恐怖或喜悅，并不知道褒貶所由来。这种情形，恰如遭受自然的灾害，或遇到偶然的幸福一样，同是莫名其妙的，認為一切事物都是出于偶然。这样，一国的君主既然成了祸福的主宰，人民也就自然把君主当做超人来景仰了。中国尊崇君主，把君主称为“天子”，可能就是由此产生

的。譬如，在古代历史里，往往有豁免农民田赋之举。然而，不論政府如何节约，总不能缺少帝王宫廷的衣食住的一切費用和若干公費，数年不征稅，經費依然不缺，說明历年的橫征暴斂，浮存甚多。人民当初繳納重稅，既不知为什么繳納，現在突然数年不納稅，也不知道为什么豁免。在稅重时，便認為是天灾而恐惧，在免稅时，便認為是天幸而喜悅。不論禍福都認為是降自天子，仿佛認為天子具有雷霆和避雷針这两种力量。打雷是天子的命令，不使受雷殛也是天子的命令，人民对他只能进行祈祷祝愿。尊崇天子如神佛，也是不无道理的。

如果以現代人的思想来看上述情况，似乎是极不合理的，但这是时势所使然，沒有理由苛責他們。对于那个时代的人，既不能講智慧，又难以制定法制来共同遵守。譬如，在尧舜时代，如果想施行現代西洋各国的法律，就一定沒有人能理解它的意义而恪遵的。人民不遵守法律，并非不守法，而是因为沒有相当的智慧来理解这些法律的意义。如果放縱他們为所欲为，則不知要作出多少坏事，給社会造成多少灾害。惟有身为酋长者，能善察时势，以恩惠使人喜悅，用威力使人懾服，对同一种族的人民，視同一家子弟，加以保护和照顧。酋长的职责大自生杀予夺的刑罰，小至日常家务瑣事，无所不管。那时，天下如同一个家庭或一个課堂，君主就如同父母或教师，君主的恩威神妙而不可測，一身兼有父母、教师和神佛三种职责。在这种情况下，国君如能克制私慾，虛心修德，縱令智慧不足，也能获得仁君明主的称誉，造成所謂“野蛮的太平”。在那个时代，也只能这样，这不能不說是好事，唐虞三代之治，就是如此。反之，只知使用威力以逞其私慾而不施德政的，就叫作暴君。在这种“野蛮的暴政”之下，人民連生命也岌岌可危。总之，在野蛮时代，人与人的关

系，只有恩威两方面而已。不是恩德就是暴虐，不是仁慈就是掠夺，在这两者之間，根本看不出智慧的影子。古書上所謂“道有二，仁与不仁而已”，就是这个意思。这种风气不仅表现在政治上，連在私人的品行上也形成了两个极端，界限非常分明。試看中日古書，不論是經書或是史書，凡是論道而品評人的品行时，皆以道德为标准，如仁和不仁、孝和不孝、忠和不忠、义和不义，都是針鋒相对的，不是伯夷就是盜跖，不是忠臣就是賊子，两者之間沒有智慧活动的余地。偶尔遇有發揮智慧的行为，也認為是細行末节不加重視。由此可以証明，在未开化的野蛮时代，支配人間关系的，唯有道德，此外，沒有任何可資运用的了。

随着人类文化逐漸发展，智力不断进步，人心也产生了怀疑，对于宇宙事物，不肯輕易放过，看到事物的作用，就要追究其根源。既然产生了怀疑，即使不能找到真正原因，也能根据其作用的好坏，想办法趋利而避害。例如，为遮避风雨之害而建筑坚牢的房屋，为防止海河氾滥而修筑堤壩，为渡水而建造船只，为防火而使用水，制葯以医病，治水以防旱，逐漸到达依靠人力創造安居乐业的环境。既然懂得用人力創造环境的方法，則恐惧天灾的愚昧思想也就逐漸消失，对于一向崇拜的神力也就失去了信仰的一半。所以，智慧前进一步，勇气也增长一分，智慧愈进步，勇气的增长也就越无止境。試看，今天西洋文明的发展情况，宇宙万物凡五官所能感覺到的，都要研究它的性質，查明其作用，然后进一步探索其作用的根源，即使一利可取亦必取之，哪怕有一害应除亦必除之，凡是人力所能及，莫不尽力而为之。太平洋的波涛虽险恶，利用水火制造的汽船可以橫渡；阿尔卑斯山虽高，劈山开路可以行車；避雷針出現以后，雷霆再也不能逞凶；化学研究逐漸奏效，飢饉亦不能餓死人了；电力虽然可怕，

而利用電力可以代替驛馬信差；光綫的性質雖然微妙，而可以攝影傳真；如有風浪為害，可築港灣以護船隻；遇有傳染病患流行，則可設法預防或將其隔離。總而言之，人類的智慧已經戰勝自然，逐漸沖進了自然領域，揭開了造化的奧密，控制它的活動，而使其就范，為人類服務。可以說智勇之所向天下無敵。既然人能制天，又能使天為人類服務，又何必恐懼而崇拜它呢？有誰再去朝山、拜河呢？山澤、河海、風雨、日月之類，不過是文明人的奴隸而已。

既然人能馴服自然，使其聽從人的驅使，為什麼獨獨屈服於人為力量而聽其擺布呢？人類智力逐漸提高，對人與人的關係方面，也開始探索它的作用及其根源而不予放過。於是，聖賢之言，也不足全信，經典之教也不無可疑，堯舜之治也不足景慕，忠臣義士的行為也不足為典範。古人是在古代作古代事的人，我們是在現代作現代事的人。何必學習古代而施用於現代呢？明白了這些道理，自然胸懷開闊，彷彿天地之間沒有任何東西能妨礙我心的自由。既然獲得了精神的解放，又何必受身體的束縛呢？既然暴力失去了權威，智力逐漸占据了上風，二者已不再是勢均力敵，那麼，在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上，發生旦夕禍福的情形也減少了。從此社會上如有橫行霸道的，就可以用道理來說服他，如果仍不接受，可團結群眾的力量加以制裁。既然可以以理制暴，則以暴力為基礎的名分關係也就不攻自破了。因此，所謂“政府”，所謂“人民”，只不過是名義不同，職業不同而已。在地位上，不應該有高低的區別。政府保護人民，制裁強暴，扶助弱小，都是其應盡的職責，並非分外的功勞，這无非是符合於社會分工的精神罷了。再者為國君者自修其德，欲以禮樂征伐以示恩威時，人民首先應認識國君為何物，分析其恩威的實質，不應接受的私恩就

应予以拒絕，不应恐惧的暴威，就不要恐惧，絲毫不取，絲毫不予，只根据道理为其所当为而已。有智力的人能自己掌握自己，恰如恩威行于自身，而不必仰賴他人的恩威。譬如，为善則能获得心情愉快的贊誉，了解为善之理，所以自然而然地为善，既非諂媚他人也非景慕古人；作恶則内心要受到羞恥的懲罰，知道不应作恶之理，所以才不作恶，既非畏惧他人也非恐惧古人；何必仰賴偶然人为的恩威而有所恐惧或喜悅呢？如果向文明人士詢問政府和人民的关系，必然得到如下答复。国君，也是同样的人，不过由于偶然的誕生而登上了王位，或者由于一战功成而跃居政府之上而已。国会議員，本来是經我們选举任用的全国人民的公僕，何必听从这些人的命令而改变自己的道德品行呢！政府是政府，我是我，关于我自己的私事，一点也不容許政府干預！又如兵备、刑典、惩恶等法律，对我來說，都是无用的东西。为此而納稅，并非怪我，不过因为居住在坏人多的社会上，不得不这样做，实际上所納的稅不过是白送給了坏人而已。何况政府为了管理宗教和学校，指导农工商的經營，甚至指点日常家务，或者为了向我們劝善和指导謀生的方法，而要我們出錢納稅，那更是沒有道理。哪有向人屈膝請求他来对自己劝善的呢？誰肯出錢哀求无知識的人指教自己謀生之道呢？文明人士的心情大抵如此。向这些文明人施行无形的德化或以私人的恩威来使其順从，豈不是徒劳无益？固然按目前世界的情况，不論哪个国家的人民，并不全是有智慧的，然而，距离原始时代愈远，这个国家的文化只要不退步，人民的智慧必然会提高和普及。所以，縱然人民积习甚深，习惯于仰賴君主的恩威，勇气也非常不足，但是，每一接触事物，就会产生怀疑。譬如，称一国的君主为圣明，其实往往并不圣明，口头上說爱民如子，其实是，这个为民父母者在和赤子爭

執稅額的多寡，父母掠奪赤子，赤子欺騙父母，常常鬧得醜態百出，令人作嘔。處在這種情況下，即使中人以下的愚民，也會懷疑其言行之間的矛盾，縱然不進行反抗，也不能不對其措施表示懷疑。既然產生了疑心，則信仰依賴的心理就會煙消雲散，所以，再用德化當作御民的妙法就行不通了。這可以從歷史上得到證明。不論在日本、中國或西洋，所謂善於治國的聖明君主都是出於上古時代。日本和中國，直到近代，雖然還在盼望聖明君主出現，但始終不能如願。西洋各國，自從公曆十七八世紀以後，仁君逐漸減少，到了十九世紀，不僅仁君，就是智君也不見了。這不是由於國君一族的道德衰微，而是因為人民的智德普遍提高，君主失去了炫耀仁德的場所。譬如說，西洋各國，現在即使出現了仁君，也不過是象月夜打燈籠而已。所謂仁政，如果不在野蠻不開化的時代，是不會起作用的；所謂仁君，若不面對着野蠻不開化的人民，是不能顯其尊貴的。私德是隨着文明的進步而逐漸喪失其權威的。

道德雖然是隨着文明的進步而逐漸喪失其權威，但這並不等於社會上的道德分量減少了。隨着文明的進步，智德同時都增加了分量，把私擴大為公，將公智公德推廣到整個社會，逐漸走向太平，謀求太平的方法越進步，爭鬥的問題就會越來越少。真正達到了太平盛世，就沒有人再去爭奪土地，貪財好貨，更不會有爭奪皇帝寶座那種卑鄙行為了。到那時，君臣的名義這類東西早已被人遺忘，就連兒童在遊戲中也不會提到它。戰爭消滅了，刑法也廢除了。政府已經不再是懲治壞人的工具，而是為了管理事務，研究如何節省時間、勞力而設置的。社會上沒有違約背信的人，借據只不過是為了备忘，並不是拿它作為日後訴訟的證據。社會上沒有盜賊，門窗並不需要鎖鑰，只是為遮避風雨和防止貓

狗的进入。由于路不拾遺，警察只是忙于检拾遺物和寻找失主。不制造大炮而制造望远镜，不建筑监狱而建筑学校，士兵和罪人的形象，如果不是从古画或戏剧上看到，簡直是不可想象的。家庭內彬彬有禮，不需要听传教士的說教。全国如同一家，家庭如同教堂，父母如同教主，子女如同教徒，全世界的人民恰如被禮讓的风气所抱拥，又如同沐浴在道德的海洋。这就是“文明的太平”。經過几千几万年以后是否真能达到这个地步，非我所知。这固然是一个梦想，但如果真能用人力达到这种高度太平的境界，則道德的功用可以說是宏大无比了。所以說，私德在野蛮的原始时代，其功用最为显著，随着文明的进步，逐漸丧失权威，而轉化为公德，想象数千万年以后文明达到頂峰时，則又可普遍地蒙受其德泽。

以上討論的是道德的时间性。下面再談談其空間性即地点的問題。“野蛮的太平”既非我之所欲，期待几千万年以后的“文明的太平”，又不过是迂闊之談。因此，根据目前文明的情况，区别道德所能实现的地点及其不能实现的地点，是研究文明問題最重要的关键。本来，一国人民，距离野蛮时代愈远，就应该愈能明了这个区别。但是，有很多无知的人，往往不了解这个道理，而大大地弄錯目标，企图在野蛮的太平状态下，直接达到文明的太平。比如，一些研究古学的人們，生活在現代而向往古代，其原因就是弄錯了这种区别和順序。这样作法，簡直如同緣木求魚，无梯登屋。因为他們心里所想的和实际所作的总是互相矛盾，所以他們不仅不能公开地对別人講自己的思想，而且自己也不能回答自己的問題。心情錯乱思想紛紜，一生陷于混沌糊涂之中，摸不着方向，随建随毀自論自駁，如果用加减乘除之法計算其一生事业，簡直就等于零，豈不可怜！这种人并不是实行道

德的人，只能說是道德桎梏下的奴隸。其理由如下。

夫婦父子同居一家，謂之家庭。家庭之間以感情相結合，物無定主，授受無常規，失之不足惜，得之不足喜，無禮貌不受責備，即使笨拙也不以為羞恥，妻子的滿足即為夫父的喜悅，夫父的痛苦，即為妻子的憂愁。或者薄待自己而厚待家人，看到家人的滿足，自己才覺得愉快。比方說，愛子患病正在痛苦之際，如果有人有辦法能把痛苦分給父母使愛子減輕痛苦，則天下父母心，必寧願犧牲自己的健康來救治子女。總而言之，在家庭間，既沒有維護私有制的思想，也沒有只顧個人面子的想法，甚至貪生怕死的意識也沒有。因此，家庭間既不需要規則，也不需要契約，更不需要權謀策略，即使想用也沒有施展的余地。智慧僅用於處理日常家務，一家之內，是完全依靠道德實現風化之美的。

如果血緣關係稍遠，情形就稍微不同。兄弟姐妹比夫婦父子疏遠，叔侄比兄弟更遠，到了堂兄弟便疏遠如外人了。血緣愈遠，相互間的情感也就愈淡薄。因此，兄弟成家立業以後就各有私產，至於叔姪、堂兄弟之間更不用提了。再如朋友之交，也有志同道合情誼深厚的，所謂刎頸之交、莫逆之友，其情誼之深厚，幾乎與父子兄弟相同。然而在現階段的文明情況下，這種友誼範圍非常狹窄，幾十個朋友能夠長期保持深厚友誼的例子，在古今的歷史上還沒有見過。又如世上有君臣的關係，其情分也有如家屬骨肉一般，同甘苦、共患難，甚至精忠的忠臣，還有所謂大義滅親以效忠君主的。關於這一點，古今輿論總是完全歸於君臣的情誼，而不再去尋求其他原因。實際上，這種論調，完全被君臣的名義所蒙蔽，只看表面，未能了解具體事實。倘用另外的觀點去究明事實，一定會發現其他更大的原因。這個原因是什麼呢？就是人類天賦的“黨派性”和那個時代所流行的“風氣”。最初君

臣的人数极少，例如北条早云携部属六人杖剑东来时，他们的情誼必然十分深厚，甚至比父子兄弟还要亲密。但是，在据有一州一国之后，臣属的人数逐渐增加，到了君位依次传于子孙后代以后，君臣的关系就不象当初那样亲密了。这时，君臣都争相宣揚祖先的創業情形，君主企图借臣属的力量来保持其家統，臣属则尊崇皇室的系統而甘为其奴僕，这样自然而然地形成一种党羽。一旦发生事变，就竭尽全力来保护皇室，同时也取得一己的利益。有时因根据当时的风气可以建立功名于一世，甚至还要粉身碎骨。但并不見得这样君臣之間存在着“刎頸”之交。正如忠臣义士所說的那样，“社稷为重，君为輕”，如果認為君主昏庸无道，即便是惟一的君主，也有用非常手段来处置他的，这就不能說是有深厚情誼了。又如在战场上陣亡，或因城陷而剖腹自杀的，多半是由于当时风气所使然，認為如果不牺牲生命就不能保全武士的体面，于是为了自己的名誉而自尽，或者因为感到逃生无望而一死了之。据太平記所載，鎌仓幕府的北条氏灭亡时，元弘3年5月22日，在东胜寺随北条高时一同自杀的将士有八百七十余人，此外同宗受惠之輩，听到这个消息而殉死的，全鎌仓共有六千余人。北条高时究竟是怎样的仁君，能获得这六千八百臣属亲如父子手足的情义呢？这是絕對不可能的。由此可見，不能根据陣亡和剖腹人数的多寡来衡量其君德的薄厚。不論为暴君而死，或为仁君而牺牲，真正激于君臣之情而捨身者，是寥寥无几的。原因尚不在此。所以在君臣之間，道德的功效也是极其有限的。

設立救济院和医院救济穷人，固然是道德仁慈之举，但这并不是由于穷人和施主之間有什么交情，而是由于一方面富，一方面穷，才产生了这种事业。施主固然富而且仁，但是受施者只知其

貧窮，至于德与不德則无从知晓。对一个人不詳細了解，就不能和他交往，所以扩大救济事业，并不是要和多数人交往，只是仁者散发余財，借以自慰本身的道德良心而已。施主的本意并不是为了他人，而是为了自己。所以，救济事业固然是值得称讚的善举，但是，救济事业的規模愈大，時間愈久，則穷人势必把救济認为理所当然，而不以施捨为德，如果所得的比以前减少，反而会抱怨施主，这种情况簡直是花錢买怨。在西洋各国，关于救济問題，在識者之間有很多議論，对其利弊尚未得出結論。但是归根結底，贈与的方法，除了解受贈人的情况人品和直接贈送以外別无他法。这也是道德不能广泛地施行于社会的一个例証。

根据上述情形看来，能够充分发挥道德的力量，而絲毫不受阻碍的地方只有家庭，一出家門，似乎就一筹莫展了。但是俗語說，“家庭之間是天下太平的模型”，这就預示了在几千年或几万年以后，必会出现“天下一家”的局面。同时，世界上的事物是变动不居进退无常的，就今天的文明情况来看，不能不說它是正在前进过程中。因此，即使前途是千里迢迢，只要向前迈进一步，就是前进一步。切不可畏惧前途遙远，而裹足不前。以現在西洋各国的文明和日本的文明相比，也不过是一步之差，学者議論的目的也只是为了爭夺这一步而已。

本来，道德只能行于人情所在的地方，而不能行之于法制的領域。法制的效能虽然也能达到人情的目的，但是从它所表現的形态来看，法制和道德似乎是完全相反，互不相容的东西。法制还有两种区别，有以維持事物秩序的法制，有防止人作恶的法制。违反前者是人的过失，违反后者是人的恶念。这里所講的法制，是指以防止人作恶为目的的法制，希望学者不要誤解。譬如，为了家庭的生活有个秩序，也可以訂立家人必須在早晨六时

起床、晚上十时就寝的規則，但这不是为了防止家人的恶念，也不因为违反这个規章就以罪人处理，只是为了全家人的生活方便协商訂立的規則，所以并不需要写成書面条文，只是由全家自覺遵守而已。此外，感情亲密的至亲好友之間的金錢借貸也是如此。然而，在今天的社会上虽然有普遍施行的文書、契約、政府的法律和各種国际条約其中有民法刑法之分，以及为了同时也包括不少維持事物秩序的規定，但从其一般用途来看，显然都是防恶的工具。因为一切法律的精神都是把利害得失同时提出，使人按照自己的意愿去选择。例如，盜窃千两黄金者处以十年徒刑，違約过期十日者罰金百两。这样，把千两黄金和十年徒刑，以及百两罰金和違約十日的利害得失同时提出，使人根据自己的意愿选择認為有利的方面。其目的既然如此，可見絲毫不存在道德精神。这种情形，正如把食物摆在飢餓的貓狗面前，而从傍举起棍子威吓着“要吃就打”一样。所以，单从形式上来看，这中間絕對沒有人情存在。

为了彻底分清实现道德的場所和施行法制的場所的区别，举例如下。假設这里有甲乙二人借貸金錢。二人亲密无間，貸者既不以貸与为德，借而不还，也不抱怨。交情之深几乎不分你我，这种交情，完全是以道义为基础的。或者也約定归还期限和利率，并为了备忘还把它写在紙上交給貸主，但其交情仍然沒有超出道义的范围。但如果在这字据上盖章，貼上印花，或有保人甚至还索取抵押品，这就超出了道义的范围，双方只是根据法律办事而已。这种借貸关系，是因为不能相信借者是否守信义，只好把他当作不守信义者，如果到期不还不就找保人，再不还不就向政府控告，請求裁判，或沒收抵押品。这就是把利害得失同时提出，和举起棍子吓唬狗的办法。所以，根据法律处理事物的地方，就絲毫不存在

道義的影子。不論政府和人民之間、會長和會員之間，賣主和買主之間，債主和債戶之間以及在收費教學的教師和學生之間，凡是根據法制相處的，就不能稱作道義的結合。譬如，有兩個政府官吏，某甲非常關心公務，勤懇辦事，勞累得下班回家後幾乎不能安眠；某乙則不然，每天喝酒冶遊，不關心公務，然而某乙從早晨八點上班到下午四點下班的辦公時間內，也非常勤懇，其工作效果和某甲相似，該說的就說，該寫的就寫，從未貽誤公務，這樣誰也不能責備他，而某甲的勤懇也顯露不出來。又如人民繳納租稅，如果政府不催促，就可以不繳，或用賈幣繳納，如果被收下即為經收人的過失；相反地如果錯誤地多繳了稅款，即為納稅人的倒霉。賣主欺騙，一經購買，即為買主的損失，相反地賣主多找了錢，一經交清，賣主即吃了虧。借錢給人，如果丟失了借據，即為債主的損失。兌換票據，如果過期，即為票據持有者的損失。拾物隱藏起來，如果無人知道，即為拾者的便宜，甚至偷竊他人的東西，不被發覺，盜賊就得了便宜。從這些情形看來，今天的社會完全成為壞人聚集之所，絲毫看不到道義的痕迹。只是依靠无情的法律勉強維持事物的秩序罷了。本來內心充滿着惡念，但是受到法律的限制，而不敢見之于行動，走到法律所允許的邊緣則不得不停下來，正如在鋒利的刀刃上行走一般。多麼可怕！

人心如此卑鄙，法律又如此无情，從其外表驟然看來，的確令人吃驚，但是進一步考察產生這種法律的原因，以及它給人們帶來的好處，則絕不是无情的，而是今日世界上最完善的東西。法律雖然是為了防止作惡而制定的，但並不是因為天下都是惡人才制定的。因為善惡混淆不清，才制定法律以保護好人。在一萬人之中難保沒有一個壞人，所以在一萬人之中所施行的法律，也

不能不按照制服坏人的目的来制定。正如鑑別贗币一样，如果担心一万圓里有一圓贗币，就不得不把一万圓全部点检一遍，因此，在社会的交际中，即使法律日益繁多，法律的形式似乎无情，但不能因此而輕視法律。相反地，應該愈加把它巩固起来，愈加严格遵守它。就目前的情况而論，促进世界文明的工具，除了法制以外并无其他更好的办法。厌恶事物的外形，而拋棄其实际效能，是智者所不为的。为防止坏人作恶而制定的法律，并不妨碍好人为善。在法律繁多的社会里，好人依然可以毫无限制地为善。不过为天下后世着想，惟有希望日益繁多的法律，能够逐渐丧失其作用。这大概是数千年以后的事，因此，沒有理由因为期待数千年的将来，而摒棄目前的法律。必須考察时代的沿革，在从前野蛮不开化、君民一体、天下一家的时代，可以約法三章，并且，仁君賢相关怀人民、忠臣义士捨身以报君王，万民齐受君王之德化，上下各得其所，都是以人情为主，以德导致了太平，根本不依靠法制。这种情况乍一看来，似乎值得羡慕，其实在那个时代，并不是蔑視法制而不用，却是想用而无处可用。反之，随着民智逐渐发达，世事也逐渐繁多，事务复杂，法制也必随着增多，并且随着民智的进步，破坏法制的方法，自然也日趋奸巧，因而，防范的方法也不得不愈加严密。举例来說，在从前，由政府制定法律以保护人民；而在今天，則是人民制定法律防止政府的专制，以保护自己。如果用古人的眼光来看，似乎是冠履倒置，綱常扫地，但稍微把眼光擦亮，眼界放寬，就可以发现現在自有其顛扑不破的道理，不論政府和人民双方都沒有丧失体面的顧慮。在如今的世界里，要想发展国家文明，保持国家独立，这是唯一的方法。人类智慧随时代的进展而提高，正如儿童之成长为大人。在童年时代作的自然是儿童的事，喜怒哀乐之

情也与大人不同。但是，随着岁月推移不知不觉成长为大人。曾經喜爱的竹馬，如今已不足以为乐，曾經恐怖的鬼怪故事，如今已不足惧，这是自然的道理。即使儿童有些痴愚，也不必深咎，因为儿童在童年时代作出儿童的事，原是合乎规律的，所以不应要求过高。不过儿童众多的家庭，由于家庭照顾不过来，不能和邻居相比而已。现在这个儿童已经成长，这难道不是家庭的幸事嗎？如果因为他从前是儿童，现在却硬要把他当作儿童，拿竹馬給他玩，講鬼怪故事吓唬他，甚至把从前童年的言行，作为今天大人的规范，如果不按照这个规范行事，就責备他狂妄不逊，类似这种情况，就是弄錯了智德的時間性和空間性，只能招致削弱家庭的恶果。

即使有人認為法制的精神是无情的，遵守法制者的思想也是卑鄙的，但是，無論如何法制对人仍然有很大益处。譬如，有这样一条規定：拾物归还原主，应将所遗失的东西折半贈給拾物人。如果有人拾了失物，只是为了获得折半之利而交还失主，这种思想固然很卑鄙，然而，如果因为这个規定太卑鄙而废除，則社会上的遗失品，将永远不能归还原主。因此，折半的法律以道德来論，是不值得欢迎的，但却不能不称它是文明的良法。还有，在商业上，有貪图眼前小利而丧失廉恥的，这叫做奸商。例如，日本人在制造生絲、蚕紙时，为了貪图一时的小利，采取了不正当的行为，結果降低了国产品的声誉，长期地損失了全国的大利，即奸商本身，也必遭受損失，这就是名利两失。与此相反，西洋各国的商人，交易可靠，童叟无欺。例如出示一寸見方的样品，然后出售几万匹的布疋，从来没有与样品不符的。买主也不必一一开箱检查，便可安心收貨。从这些情形看来，好象是日本人不誠实，而西洋人誠实。但是如果仔細研究一下，就可知

道并不是西洋人心誠实，日本人心不誠实，而是西洋人企图扩大商业范围，以获得长远的高額利潤；如果不誠实，恐怕影响日后交易，而自己堵塞了利潤的来源，所以不得不誠实。这不是由衷的誠实，而是算盘上的誠实。換言之，就是日本人的气魄小而西洋人的气魄大。然而，不能因为西洋人是卑鄙的貪婪的誠实，而学习日本人那种露骨的不誠实。不論为慾或为利，必須老老实实遵守商业的法規，只有遵守法規才能进行交易，从而促进文明的进步。在現代的人类世界上，除了家庭和亲友之外，不論政府、公司、买卖、借貸、一切事物莫不依据法規办事。法規的形式或許有些是可鄙的，但是与无法規的害处比較，其利弊是不可同日而語的。

試看目前西洋各国的情况，由于人民智慧不断进步，气魄也越来越大，好象天地之間，不論是自然界或社会上，沒有任何东西足以限制人的思想，人可以自由地研究事物的規律，从而得出处理它的办法。对自然界方面，已經探索了它的性質，了解它的作用，并且还发现了很多根据其性質而控制它的規律。对社会方面，也是如此，由于研究了人类的性質和作用，已經逐漸发现它的規律，从而根据其性質和活动，将要逐步地获得控制的办法。其进步情况茲举例如下：法律严密，减少了国内的冤獄；商法明确，使人民感到方便；公司法合理，因而举办大企业者日多；租稅法妥恰，减少了私产的損失；兵法精湛（虽是杀人之术）因而减少了战争之禍患；国际公法虽然还不周密，但是多少也起了减少杀戮的作用；国民會議可以限制政府的专权；著述和报刊可以制止强者的暴行；近来听說将在比利时的首都，成立万国公会以謀求全世界的和平等等。这些都是法制的日益周密和实施范围日益扩大的具体表現，也可以說是通过法制以實現大德的事业。

第八章 西洋文明的来源

叙述现代的西洋文明和探讨其来源，并不是这本小册子所能作到的事。所以在里只引证法国学者基佐所著文明史以及其他各种著作的要点，略述其大意而已。

西洋文明的特点在于对人与人的交往问题看法不一，而且各种看法互相对立，互不协调。例如，有主张政治权的，有主张宗教专权的，有的主张君主政治，有的主张神权政府，有的主张贵族执政和有的主张民主政治等等，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自由争辩，胜负难分。由于长期形成对峙局面，即使彼此不服，也不得不同时并存。既然同时并存，即便是互相敌对的，也不得不在互相了解对方的情况下，允许对方的活动。由于自己不能垄断一切，又不得不允许对方的活动，于是便各持其说，各行其是，为文明进步尽一分力量。最后将溶为一体。这就是产生“民主自由”的原因。

现代的西洋文明兴起于罗马灭亡时期。大约从公元四世纪开始，罗马帝国的权势逐渐衰微，到五世纪时，情况更为严重，野蛮民族从各方面侵入，帝国的政权从此崩溃。在这些民族中，最强盛的是构成日耳曼民族的法兰克民族。这些野蛮民族蹂躏了罗马帝国，摧毁了罗马数百年来的一切旧制度。这时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只有依靠暴力，无数的野蛮人成群结队到处烧杀掠夺，无所不为，因此，一方面出现了许多国家，同时又有一些国家被吞并。到了第八世纪末，法兰克族的酋长沙立曼兼并了现在的法国、德国、意大利等地，奠定了一大帝国的基础，大致形成了统一全

欧洲的气势。但在沙立曼大帝死后，国家再度分裂并陷于混乱。当时法兰西和日耳曼虽有国家之名，但仍未具备国家的体制，每人各逞其暴力，为所欲为而已。所以后世称这个时代为野蛮时代，或黑暗时代。这个时代包括从罗马末期到公元第十世纪约七百年的期间。

在这个野蛮黑暗的时代，只有耶稣的教堂得以完整地保存下来。在罗马灭亡后，似乎耶稣教堂也应随着被摧毁，但事实并非如此。教堂不仅在野蛮环境中安然无恙，而且还要感化这些野蛮民族，力图把他们吸引到自己的宗教中来，这种大勇大智是罕有的。因为开导无知的野蛮人，用高尚的道理是无济于事的，于是教堂规定了許多仪式，以虚饰的外形来迷惑人，在曖昧之中启发了他们的信仰。后世评论这个问题，不免譏为以妄誕之說蠱惑人心。但在当时无法无天的社会里，也只有耶稣教懂得天理人心之可贵。假如当时没有这个宗教，恐怕整个欧洲早就变成了禽兽世界了。所以，在这个时代，耶稣教的功德是不算小的，同时耶稣教所以能获得权力，也决不是偶然的。大体上说，当时控制肉体方面的事情，属于一般世俗的武力，而掌握精神方面的事情，则属于教堂的权限，形成了“俗权”和“教权”互相对立的局面。由于教堂的僧侣干预俗事和管理地方民间的事务，是从罗马时代传流下来的习惯，所以直到此时仍未丧失其权力。后世僧侣之能出席议院，也是渊源于遥远的上古时代（寺院权）。

当初罗马的建国，是由許多城市国家联合而成的。因此，罗马帝国统治区域内到处都是城市国家，这些城市国家都各有一套法律，各自管理自己的事务，只是由于都臣服于罗马皇帝，才联合构成了一个帝国。在这个帝国灭亡以后，市民会议的风气仍然存在，并成为后世文明的因素（民主政治的因素）。

羅馬帝國雖然已經滅亡，但在過去幾百年間，人們一向稱這個國家為帝國，尊國君為皇帝，這種名稱已經深深銘刻在人民的心里不可磨滅，既然忘不了皇帝陛下這個名稱，則專制獨裁的思想也必然要隨這個名稱留在人們記憶里。後世有提倡君主政治之說的，其根源即在於此（君主政治的因素）。

當時橫行於天下的野蠻民族的风習和性格，雖然不能根據古書的記載詳細了解，但推想當時情況，可以想象到他們是豪橫慍悍不通人情的，其愚昧無知的程度幾乎近於禽獸。但是，進一步加以詳細分析，在其愚昧慍悍之中，自然存在着豪迈慷慨的氣魄與獨立不羈的精神。這種精神本來是出於人類的天性，也就是以英雄好漢而自豪的心理，或者是所謂大丈夫的氣概和勇往直前的勇氣。在古羅馬時代，並不是沒有自由之說，耶穌教士也不是沒有主張自由的，但他們所主張的自由是一個民族的自由，而從未聽說有主張個人自由的。主張個人的自由和發展个性的風氣，是野蠻的日耳曼人創始的。在後世的歐洲文明中，把這種風氣奉為至寶，直到現在仍然非常重視自由獨立，這不能不歸功於日耳曼人（自由獨立的風氣，胚胎於日耳曼的野蠻人）。

後來野蠻黑暗時代逐漸結束，到處流徙的人民也定居下來，於是便過渡到封建割據的局面。這種局面是從第十世紀開始，到十六七世紀才崩潰的。這個時代就叫做“封建制度”的時代。在封建時代，法蘭西，西班牙等國雖各有其國家之名也有君主，但君主只是徒具虛名而已。國內武人割據構成部落，據山築城擁兵以自重，奴役人民自封為貴族，實際上形成了許多獨立王國，旁兵黷武，互相傾軋。在黑暗時代，有個人的自由，到了封建時代，情形便迥然不同了。自由的權利，完全屬於擁有土地人民的貴族所有。當時對於貴族既無約束的國法，也無人民的批

評：貴族在一城之內儼然是一個至尊的君主，只有敵國來侵和自已力量薄弱，才是這個專制制度的唯一威脅。歐洲各國，大都形成了這種情況，人民只知有貴族，而不知有國王。如法蘭西和西班牙，在當時根本就未能完成可以稱為法國或西班牙國的国家體制（封建割據）。

如上所述，封建貴族雖然專權，但決不是能夠以此支配整個的歐洲。宗教已經控制了整個野蠻人的人心，獲得了他們的信仰，從十二世紀到十三世紀，宗教勢力之盛，已達到極點。其所以如此，也決不是偶然的。本來人生在世，有時可能因機緣湊合而煊赫一時，有過人之才也可能殲敵百萬，或因有超群才智而為天下唯一富翁，好像人間萬事莫不由於個人才力而從心所欲。但是，一涉及生死幽冥之理，就不可解了。遇到幽冥之理，即使有沙立曼的英武，秦始皇的雄威，也完全無能為力，而只有悽然失望，空嘆富貴若浮雲，人生如朝露而已。人心的最脆弱處，也正在於此。如果用作戰來比喻，就象沒有設防的要塞，如以人的身體來比喻，就象人身上最靈敏的器官那樣，一旦受到打擊，就要立刻退縮，而表示軟弱。宗教的職責，是說明幽冥的道理和造化的奧妙，而解答人們的疑惑的。所以具有生命的人類，誰能不傾心呢？況且，當時又是文化未開，輕聽輕信的社会，雖然是荒誕無稽之談，也不足為怪。於是信仰宗教的風氣瀰漫於天下，只許忠誠信奉教義，而不許有所私議，這種專橫情況，無異於王侯用暴政壓迫人民。大體說來，在當時的情況下，人民的身體恰如被分成了兩部分，一部分是精神，一部分是肉體。肉體的活動，受王侯世俗政權的統治，精神的活動，聽命於羅馬教廷。世俗政權統治着有形的物質世界，宗教統治着无形的精神世界。

宗教既已統治了精神世界、控制了人心，而和王侯的世俗政權

形成对立的形势，但并不以此为满足，还要进一步认为：精神和肉体哪个重要？肉体不过是次要的，是外在的，而精神则是根本，是内在的，我们宗教既已支配了根本的，又支配了内在的，怎能不过问外在和次要的东西呢？必须把它也划归我们支配范围之内。于是进而侵犯王侯的地位，或夺取其国家，或剥夺其王位。这样，罗马教皇就儼然成为世界上的唯一至尊。德意志皇帝亨利第四，因为触犯了教皇革勒格里，不得不在风雪严寒中，赤足站在罗马城下三天三夜，向教皇哭乞哀求赦免。这件事就是发生在这个时代（宗教权力的伸张）。

及至野蛮横行的风气稍戢，割据的形势逐已成，人们修筑城郭建造房屋，得到了安居以后，人们已不能满足于仅仅免于冻餒的生活。人们对渐渐讲究生活享受，衣服要輕暖，食物要鮮美，种种需要同时产生，再没有人留恋过去的粗野生活了。既然产生了需要，就必须有人供应这些物品，于是，开始有了工商业，各地出现了城市，市民中也有因此而发财致富的。这就是罗马时代以后城市的复兴。然而，这些市民聚集在一起，最初并不是强有力的。野蛮的武人固然留恋于过去的横暴掠夺生涯，但因大局已定，不能远出，在其近旁可供其恣意抢夺的对象只有市民。而从市民眼中看封建贵族武人是这样，他们来买东西时，就是顧客，来抢夺东西时，就是强盜。所以，虽然进行交易，而同时又不能不防备他们的野蛮横暴。于是在集市周围筑起城郭，城中居民守望相助，一同防禦敌人，祸福共之。开会时鳴鐘召集居民，大家宣誓同心戮力，以表示忠誠，并在会上，从群众中推选数人为城市的領袖，担任指揮攻守事宜。这些推选出来的領袖一旦掌权，便可为所欲为，几乎与君主的专制没有两样，但有一条限制，这就是市民有权罢免他们，并改选别人。

这种由市民組成的独立单位，叫做Free city（自由城市）。由于这些城市抗拒帝王的命令 或与貴族军队作战，战乱几乎連年不息。（Free city即自由城市之意，其人民是独立的市民）从十一世紀起，在欧洲各国建立了很多自由城市，其中著名的，有意大利的米兰和仑巴底，在德意志則有汉撒同盟。从十三世紀初，勒倍基和汉堡等地的市民結成公会，势力日益强大，曾經发展到八十五个城市的大联盟。对此，王侯貴族不仅无法制服，而且和它締結条約，承認它的独立，允許各城市修筑城郭、設置軍备、制定法律、发布政令，儼然形成了独立国的体制（民主政治的因素）。

如上所述，从四五世紀以来，不論教会、君主、貴族、平民，各都形成一个体制，具备若干权力，仿佛完成了人类社会关系的必要条件。但是，这并没有达到把这些統一起来建立一个国家或一个政府的地步，人民所爭的只限于局部問題。还不知道什么叫作整体。后来从1096年，十字軍兴起，这支军队是欧洲人为了維護宗教联合起来向小亚細亚进攻。这次战争是联合整个欧洲而以亚洲为敌的，从这时起，人們才开始知道有欧亚两洲和內外的区别，而統一了方向。而且对于欧洲各国來說，这也是关系国家命运的一件大事，它使各国人民思想統一，开始关心国家的利害。所以說，十字軍的兴起，使欧洲人民知道了欧洲的存在，使各国人民知道了国家的存在。十字軍是从1096年开始，断断续續前后出征了八次，到1270年才宣告完全結束。

十字軍虽然是由于对宗教的热忱而兴起的，但因历时达二百年之久，不能成功，以致人心生厌。各国的君主，也認識到爭夺宗教权力不如爭夺政治权力重要，与其远征亚洲侵占領土，还不如在欧洲境內开拓疆界有利，因此再沒有人愿意作战了。經過这次战

爭，人民的眼界也有所擴大，並且也理解到在國內盡可以謀生，因而厭惡了遠征。這樣，遠征的熱忱便消逝得無影無蹤，終於停止了行動。這種結局，雖似可笑，但對當時歐洲的野蠻人來說，由於看到了東方的文明，就把它吸取到本國，促進了文化的進步，同時，由於知道了有東西方的對立和內外的區別，因而奠定了國體。這可以說是十字軍帶來的結果（十字軍的貢獻很大）。

在封建時代，各國君主都是徒擁虛位，但是他們並不是心平氣和的。另一方面，由於國內人民的知識逐漸提高，不願意永遠受貴族的羈絆，社會上又產生了一種變動，開始了壓制貴族的端緒。例如，在十五世紀末期法王路易十一打倒貴族恢復了王權。後人評論路易十一的事業，似乎都認為他奸詐狡猾，行為卑鄙，但事實並不完全如此，我們不應該不考察時勢的變遷。在過去，完全依靠武力統治社會，可是今天，智力代替了武力，以狡詐代替了膂力，以權術代替了強暴，或用勸諭，或用引誘，巧妙地運用各種策略。這樣，即使這種人的居心卑鄙，但不能不認為他的目的比較遠大，有重文輕武之風。在這個時代，王室的集權，並不限於法蘭西一國，英國、德意志、西班牙等國也莫不如此。各國君主固然力圖實現集權，而人民也想假借王室的權力消滅貴族這個仇敵，因此形成了上下相投打倒中間的風氣。於是全國的政令漸漸統一，初步形成了政府的體制。並且，在這個時代，火器的使用日益盛行，漸次廢棄弓馬之術，誰也不再畏懼匹夫之勇了。同時又發明了刻板印刷技術，好像給人類社會新开辟了傳達意志的道路，人的智慧迅速發展，事物的輕重也急劇變化，膂力讓位，智力躍占了上風。封建武士權勢日趨沒落，沒有立足之地，宛如孤懸於半空之中。大體說來，這個時期的趨勢是，國家權力逐漸集中於一個中心政府（國家的統一）。

长期以来，教堂专权恣肆，有如旧日的专制政府的繼續，虽然内部已經腐敗不堪，但仍然抱残守缺，不知变通。再看社会上，人智日开，人民已經不象过去那样愚昧輕信，讀書識字已經不屬於僧侶的特权，普通的人也有讀書的了。既然知道讀書懂得寻求真理的方法，对事物就要发生怀疑。然而，“怀疑”二字，正是教堂的禁忌，二者势不两立，终于在社会上掀起了改革宗教的大浪潮。1520年，著名的路德首倡改革宗教，背叛羅馬教皇，提倡新教，震动了天下人心势不可当。但是，羅馬还象病獅虽然气力已經衰弱，然而獅子毕竟还是獅子。当时旧教如獅，新教似虎，双方勝負难分，在这场斗争中欧洲各国死人无数，結果創立了“新教(Protestant)”这个新的宗派。新旧两教都未失去地位，路德的努力也未归于徒劳，但从杀人的慘酷來說，新教所付出的代价是相当大的，代价高低，姑且不論，但究其目的，双方都不是爭論宗教的正邪，而是爭論是否允許信仰自由，不是爭論耶穌教的是非，而是爭奪羅馬的政权。所以这场斗争是表现了人民爭取自由的新风气，可以說是文明进步的一种征象（宗教改革是文明的征象）。

从十五世紀末叶起，欧洲各国的国家权力漸漸集中于政府。最初人民只是仰慕王室，还不懂自己有参与政治的权利，而国王想排斥貴族，又不得不依人民的力量。为了一时权宜之計，国王与人民儼然結成同盟，互相利用，有时政府还特地授給人民以若干权力，这就提高了人民的地位。随着这种情况的发展，到十六七世紀，封建貴族已經銷声絕跡，宗教糾紛虽尚未平息，但大局已定，国家的内部，只剩下人民和政府的关系了。但是，热衷于专权乃是有权者的通病，各国君王也不例外。这时，人民与王室之間便开始发生了爭端，这种斗争最先是在英国发生的。在这个时期，

王室的权威虽然不算小，但人民由于从事工商业，积蓄了财产，还有不少人购买了貴族的土地而成为地主。这些人既有了土地和财产，又善于經營终于垄断了全国的商业，成为国家财富的主人，因此对于王室的专制，就不能置之不理了。过去曾以羅馬为敌进行了宗教改革，而今天已經形成了以王室为敌实行政治改革的趋势。从事情的性質来看，这两者虽有宗教和世俗之分，但在发挥独立自由的风气而成为文明的征象这一点上，則是完全相同的。这可能是，以往自由城市的精神，这时又逐渐复兴起来了。从1625年查理士一世即位起，民权学說和宗教的爭論都很激烈。忽而召开議會，忽而封閉議會，議論紛紜莫衷一是，到1649年终于废除国王，建立了共和政体。但这只是曇花一現，后来又經過种种变乱，直到1688年威廉三世即位，才大刀闊斧地改革了政府的方針，根据自由民主的原則，确定了君民同治的政体，直到今日。

法国在十七世紀初路易十三时代，由于首相黎塞留的力量，加强了王室的权威。1643年路易十四世繼承王位时，年仅五岁尚不知国事，又当内外多事之秋，但国力并未削弱。后来国王成年，天資聰穎，繼承了祖宗的遺业，不仅威服海內，并屡次与外国交战，获得胜利。路易十四在位七十二年，王威显赫，达于极点，法国王室的兴盛，以这个时代为最。但是，到了他的晚年，軍威漸衰，政綱松弛，王室衰微的征象已經隱約可見。路易十四的衰老，不仅是他本人的衰老，也可以說是欧洲王权的普遍衰老。到了路易十五时代，政府腐敗已极，无法无天几乎达到頂点。若与以往相比，前后的法兰西判若两国。但从另一方面就法国的文明來說，在政治腐敗的这个时期，文明的昌盛达到空前未有的地步。在十七世紀，学者的議論中并不是沒有自由思想，但他們的見解未免

过于狹隘，到十八世紀，其面目才煥然一新。不論宗教、政治學；哲學理論、自然科學等各方面无不蓬勃發展，研究的範圍極為廣泛。經過研究、質疑、分析和試驗等等，人們思想豁然開朗，仿佛沒有任何阻礙。大體說來，這個時期的情況，王室政治是在停滯中腐朽下去；而人民的思想則由於追求進步解放而生氣勃勃，王室與人民之間產生了一觸即發的形勢。十八世紀末期的法國大革命就是這種衝突的表面化。這類事件的爆發，英國是在十七世紀中葉，法國是在十八世紀末期，雖然前後相隔百餘年，論其發生的原因和所導致的結果，可以說兩者是同出一轍。

以上是西洋文明的梗概，關於詳情細節，請參閱“文明史”譯本，學者倘能對該書全面地前後聯繫起來，反復加以研究，必能得到很大的裨益。

第九章 日本文明的来源

如前章所述，西洋文明的特点是这样，关于人的社会关系，开始是各种学说同时并立，中间经过争论彼此逐渐接近，最后合而为一，其中含有自由精神。这好象把金银铜铁等元素，熔化在一起，变成一种非金、非银、又非铜非铁的化合物，各种成分保持均衡，互相构成一个整体。可是，我们日本的情形，就与此大不相同了。日本文明，关于人的社会关系，当然也有各种因素，君主、贵族、宗教和人民等自古就有，并各自形成一个阶层，各有各的思想。但是这些思想未能并立，未能互相接近和合而为一，这好比虽有金银铜铁各种元素，但未能熔合成一体。即或熔合在一起，实际上并不是各种元素保持着均衡，不是偏重偏轻，就是其中的一种元素消灭了其他元素，使其他元素不能现出本色。这好比铸造金银货币时，虽然掺入十分之一的铜，但是不能现出铜的本色，铸造出来的货币仿佛是纯金银货币一样。这就叫作偏重。文明的自由，并不是用其他自由所能换取到的，只有允许享受各种权利，使能获得各种利益，容纳各家的意见，使各种力量得以发挥，彼此保持均衡，才存在这种自由。自由也可以说是从不自由当中孕育出来的。所以，在人与人的关系上，不论政府、人民、学者或官吏等各种不同阶层，凡是拥有一定权力的，不管智力也好，膂力也好，只要叫做力量，就必须有一定的限度。人类的任何权力，绝不可能是尽美尽善的东西，其中必然包含着固有的缺陷，或者因为卑怯而误事，或者因为过激而出乱子，这种事例从古今历史上可以看到。这就是偏重的祸害，有权

者應該引以為戒。日本文明與西洋文明相比，一個突出的區別就在於權力偏重這一點。

在日本，權力的偏重，普遍地浸透了人與人的關係中。本書第二章曾談到一國人民的風氣問題，而權力的偏重也是這種風氣之一。今天學者討論權力問題時，往往把政府和人民對立起來，不是憤恨政府的專制，就是責難人民的放肆。但若詳細觀察事情真相，深入分析，就可以看出，這種偏重，從最大的人的關係一直到最小的人的關係，不論大小，也不論公私，只要有人的關係，就沒有不存在着權力的偏重。譬如日本全國有千百個天平，不論大天平或是小天平，都偏於一方，失去了平衡。又如一個三角四面體的結晶物，即使把它破成一千塊一萬塊，或者把它搗成粉末，它的每一個分子仍然不失三角四面的特徵，若再把这些粉粒合成一小片或者一大塊，仍然形成三角四面體的形狀。權力的偏重，就象上述比喻這樣，普遍貫穿到每一事物的最微細的末端，然而這種情況並沒引起學者的注意，這是什麼緣故呢？這無非是因為政府與人民之間的關係大而且公，所以才引起人們的注意，議論也就多半偏於這一方面。現在根據實際情況來談談偏重問題。哪里有男女的關係，哪里就有男女權力的偏重，哪里有父子的關係，哪里就有父子權力的偏重，在兄弟的關係上是這樣，長幼的關係上也是這樣。家庭間如此，社會上的情況也是如此。他如師徒、主仆、貧富、貴賤、新手老手、嫡系旁系等等，所有這一切上面都存在着權力的偏重。進一步從人類種族社會的形成過程來看，在封建時代，諸侯有大小之分，寺院有正支之別，神社有本末之異等等，只要有人的關係的地方，就有權力的偏重。在政府方面，按着官吏的地位等級，偏重的情形最為嚴重。政府官吏在平民面前作威作福，看起來好象很有權力，但這些官

吏在政府里，受上級的壓迫，比平民受官吏的壓迫還要厲害。例如，地方小吏呼喚村長談話時，態度傲慢無禮令人厭惡，但是這些小吏在長官面前，其卑躬屈膝情形，更是可憐亦復可笑。村長受到小吏的無理叱責，固然值得同情，但是他回村里無理叱責村民，又極可惡。甲受乙的壓迫，乙受丙的壓迫，壓迫欺凌循環不已，這也可以說是一奇觀。本來，人的貴賤貧富、智愚強弱的程度，按照個人的條件（Condition）分為無數等級，雖然存在這種等級，但并不妨礙人與人的交往。然而，由於人們這些情況的不同，往往他的權利（Right）也跟着不同，這就是權力的偏重。

如果只從表面上看，現在的情況好像只有政府是有權者。但如果仔細分析政府究竟是什麼東西，為什麼這樣有權，就能得到比較細緻的結論。政府本來是人民相聚處理事務的場所，在這裡工作的人，或稱之為君主或稱之為官吏。而這些君主和官吏，並非生來就是當權的君主和官吏。即使封建時代有世襲官爵的習慣，但實際辦事的大多是偶然選拔出來的人物。這些人物一旦進入政府，並不會立即改變其生來的本性。那些在政府里弄權的，也不過是暴露了他的生平本色罷了。例如，在封建時代，也曾有過選拔賤民充任政府要職的事，但他們並沒有什麼了不起的作為，而只是因襲過去，充其量也不過作得比較巧妙些罷了。所謂巧妙，是指弄權方面而言的，他們不是愛民使人民愚昧，就是威壓人民，使人民畏懼。如果讓這種人處在民間，他們的作風也是一樣，讓他們留在鄉村，或留在城市，也一定是這種作風，總之，這是我國人不可避免的通病，誰也不能例外。只是因為政府工作，事體宏大涉及面廣，容易引人注目，而經常成為談論的對象。所以，政府並不是弄權的根源，而只是集中了專權者的場

所，它正是給專權者以用武之地，使其得以顯示生平的本色，任所欲為的場所。如果不是這樣，把弄權的根源歸之于政府，那麼，人們只在作官期間才患這種流行病，而在作官以前和以後，難道就沒有這種症狀么？這是說不通的。本來，專權就是有權者的通病，他們一旦身在政府大權在握，就要迷醉于權力，進而濫用職權。也許因為政府或一家的具體情況，勢非專權不可。然而，就一般人來說，如果平素受的教育和生活習慣中沒有專權的思想作風，一旦參加了政府，就立刻學會弄權，那是絕對不可能的。

根據以上的論述，愛弄權柄和由此造成的權力偏重，決不限于政府，而應當說這是全國人民的風氣。這種風氣，就是西洋各國和日本之間的最明顯的差別，現在必須探討其原因，但這並不是輕而易舉的事。在西洋人的著作里有這樣說的：亞洲人弄權的原因，是由于氣候溫暖、土地肥沃、人口過多和在地理上山海險阻廣闊，因而產生了極端的幻想和恐怖之念的原故。用這種說法來說明日本的情況，能否解決問題，很難斷定。即使能解決問題，而這些原因都屬於自然條件，人力是無可如何的了。所以，我想只就事物的发展來闡明弄權的原因。苟能找出原因，也就會有適當的對策。我們日本在開國之初，也和世界各國一樣，若干人民結成一群，由群里膂力最強、智力最高的人物來支配一切，或者是由外來的征服者當酋長。根據歷史記載，神武天皇就是从西方率領着軍隊來的。統治一群人民，當然不是一個人的力量所能做到的，所以在酋長之下必須有輔助他的人，而這些人可能都是從酋長的親戚或朋友中間選拔出來的，他們同心協力，形成了一個政府的體制。政府體制形成之後，政府里的人便成為統治者，人民便成為統治的對象，于是就分成了“統治者”與“被統治者”。

統治者叫作上或主或內，被統治者叫作下或客或外。因此，上下、主客、內外的區別，也就截然分開了。從此這兩者成為日本人之間的互相關系上的兩大分野，也可以說這是我國文明的兩個因素。自古至今，人的關係雖然多種多樣，但歸根結底都可歸納成為這兩種因素，而沒有任何一種可以例外（分為統治者與被統治者）。

統治人當然不是容易的事，因此，站在統治者立場的人，必須膂力與智力兼備，並且還須有些財富。既能具備膂力與智力且有財富，就可以得到統治者的權力。所以，統治者必然都是有权者。而王室則在這些有权者之上，集中他們的力量統治全國，當然戰無不勝，攻無不克了。同時，被統治的人民，由於王室由來已久，也就越來越服從它，自從神功皇后時代以來，屢有外征，由此可知，當時皇室已威服全國，毫無內顧之憂。後來，文化漸開，有了養蠶、造船的技術和紡織、耕種的工具，以及醫儒、佛教的書籍等其他各種文明事物，其中，有的從朝鮮傳來，有的是本國發明的，這樣，人們的生活方式日漸豐富起來，但管理這些文明事物的權力，全部操在政府手裡，人民只有俯首聽命而已。不僅如此，連全國的土地以至人民的身體，也都成為王室的私有財產。換句話說，被統治者等於統治者的奴隸。到了後世，仍有“御國”、“御田”、“御百姓”等的稱呼，這個“御”字就是尊敬政府的意思，也就是說，日本國內的土地和人民的身體都是政府的私有物。仁德天皇看到民間炊煙遍起，曾說：“朕已富矣”，這畢竟是出於愛民之心，視人民的富裕為自己的富裕，堪稱心平氣和的仁君了。然而，由此也可以看出，當時天皇是把天下看成一家的和自己的私有財產。在這種形勢之下，天下大權都集中於王室，因而，權力經常偏重於一方面，一直到它的末代。總

之，如前所述，从至大到微小的地方，一切事物都存在着权力的偏重，如把人与人的关系，分为千万个，就有千万个的偏重，把它归纳成一百个，就有一百个的偏重，若缩小到王室与人民这两层，则两者之间也有偏重，也就是权力经常是偏重于王室的一方面（国家权力偏重于王室）。

源、平二氏兴起后，天下的权力归于武門，似乎从此武門与王室平分秋色，人与人的关系为之一变，但事实并非如此。无论源、平二氏或是王室，都是属于统治者的范畴，国家权力归于武門，只是这个统治者把权力转移到另一个统治者而已，统治者与被统治者的关系，依然保持着上下、主从的形势，和以往丝毫没有两样。不仅如此，在光仁天皇宝龟年间，更下令天下，划分兵农，从人民中间选拔既富裕又有武艺者服兵役，使羸弱者从事农业。这个命令的精神在于，使富而强的人用武力保护弱小者，贫而弱者就得从事农业以供养武人，因此贫弱者越发贫弱，富强者越发富强，统治者与被统治者之间的界限更加明显，权力的偏重更加严重了。根据各种书籍的记载，自源赖朝就任六十余州的总追捕使之后，在各郡设置“守护”，在各庄园设置“庄头”，从而削弱了以往的国司、庄司的职权，从那时起，所有的统治阶级出身、手下又有人的武士们，凡有可资攀附者都当上了守护或庄头，他的部下便称为“御家人”，而受守护庄头的指挥，因此，都成了幕府的部属，并且还制定了每百日交代一次，轮流守卫镰仓的办法。到了北条时代，情况也大致相同，国内到处都有武人。承久之乱时，北条泰时，在五月二十二日以十八骑镰仓出发，但到了同月二十五日，仅仅三日之间，东国的兵力就已全部集结完毕，共数达十九万骑之多。由此可以清楚地看出，各地武人，经常忙于备战，根本没有时间从事农业，而依靠农民的供养

过活。兵和农的界限愈分明，随着人口的增加，武人的数目也就愈多。源賴朝时期，曾把关东直属的武士，大部分派充各郡的守护，每隔三年或五年調动一次，后来，不知什么时候都变成了世袭的职务。北条氏灭亡，到了足利时代，这些守护便互相吞并，有兴起的，也有灭亡的，有被土豪驅逐的，也有被部下篡夺的，因而逐渐形成了封建割据的局面。概括地说，自从建立王朝以来，日本的武人，最初是分散在全国各地，各自掌握权力，拥护王室。在到鎌仓时代以前这段时间里，逐渐結成为若干小集团，这才有了大諸侯小諸侯之称。到了足利时代，又結成更大的集团，但是这些集团未能进一步結合起来，这就形成了应仁年代以后的混乱局面，和武人的极盛时代。武人跋扈的社会里，有离合聚散、盛衰兴亡，但是在人民的社会里，却沒有任何变化，只知从事农业以供奉武人。所以，在人民的心目中，王室与武門并无区别，武人社会的治乱兴衰，对人民来说，无异于天时气候的变化，只有从旁观其演变而已（由于武門兴起后，破除了对神权政府的迷信，其益处在第二章已有論述）。

根据新井白石的說法：“天下大势經過九次变迁，才到了武門时代，武門时代又經過五次变迁，才到了德川时代。”其他各家的說法也与此大同小異。这种說法，只是关于日本执政者的新旧交替，說它有几次变迁。直到目前为止，日本史書大都不外乎說明王室的世系，討論君臣有司的得失，或者象說評書者講述战争故事那样記載战争勝負情况。就是偶尔涉及与政府无关的事，无非是記載一些有关佛教的荒誕之說，是不值得一看的。总而言之，沒有日本国家的历史，只有日本政府的历史。这是由于学者的疏忽，可以說是国家的一大缺典。至于新井先生的“讀史余論”，也是属于这一类的史書。該書虽然論到天下大势的变

化，但實質上并不是天下大势的变化，早在王室时代局势已定。自从分成統治者与被統治者两种成分和划分了兵农以后，这种界限更加明确，直到今天，从未发生任何改变。所以，在王代的末期，虽有藤原氏的专权和太上皇的听政，但这些都是王室内部的問題，当然与天下形势毫不相干。后来，平氏灭亡，源氏兴起新建幕府于鎌仓，北条氏以陪臣身分执政，足利与南朝对抗而被罵为逆賊，以至于織田氏、丰臣氏、德川氏等相繼执政，先后統治了全国，但是这中間只有統治方法的巧拙不同，全国局势，依然如故。所以，北条氏、足利氏所喜欢的，也同样为德川氏所喜欢，甲所忧虑的，也同样为乙所忧虑，甲乙处理其所喜忧的問題的方法，完全也毫无差異。例如，北条、足利政府喜欢五谷丰登、人民馴順，德川政府也喜欢这样，北条、足利政府所畏惧的叛乱者的种类，在德川时代也是一样。但回过头来看看欧洲各国的情况，就迥然不同了。在欧洲各国，如果在人民当中有了新的宗教主张，政府馬上就要采取相应的措施。过去人民只畏惧封建貴族，但随着社会工商业的逐渐发达，中产阶层有了权力之后，又不能不对它有所喜欢或畏惧了。所以，在欧洲各国随着国家形势的变迁，政府也就随着改变其情况。只有我們日本情况不同，不論宗教、学术、商业、工业等完全掌握在政府手中，因而政府也无須忧虑和恐惧形势的变化。发现有与政府意图相抵触的，可立即下令禁止，所唯一忧虑的，是惟恐从同一阶級中有人起来推翻执政者（所謂从同一阶級中起来的人，是指統治者中的人）。所以說，日本自建国以来二千五百余年間，政府的所作所为，完全是同样事情的重复。这就好象多次誦讀同一版本的書，或多次表演同一出戏剧一样。新井氏所謂天下大势的九次变迁，或五次变迁，只不过是一出戏上演了九場，或上演了五場罢了。

某一西洋人的著作里曾經說：亞洲各國也有騷亂和變革，其情況無異於歐洲，但並未因這些變亂而促進國家文明的進步。這種說法，未嘗沒有道理（政府雖有新舊交替，但國內局勢仍原封未動）。

如上所述，政府雖有變革交替，但國內局勢永不改變，權力永遠偏重於一方，在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之間，就好象築起一道高牆，斷絕了關係。不論有形的權力或無形的德智，以及學問、宗教等都操在統治者手里，而這些人狼狽為奸，爭權競勢，因此，財富集中在他們中間，才智集中在他們中間，榮辱和廉恥也集中在他們中間。他們高高在上統治着人民，治亂興衰，文明的進退，完全屬於這群統治者，至於被統治者則從來漫不關心這些問題，只是冷眼旁觀而已。例如，日本古代常有戰爭，如甲越之戰，上國與關東之戰，光聽這些名稱，仿佛是兩國交戰，其實絕對不然。這種戰爭，只是兩國武士之間的戰爭，人民根本未參與其事。所謂敵國，本來應該是全國人民同仇敵愾之敵，即使不是手執武器奔赴戰場，也是應該時時刻刻祈禱本國的勝利和敵人的失敗，無論在任何微小的事情上，都不忘敵我，這樣，才能算是真正的敵對國家，才能表現出人民的愛國心來。但是我國的戰爭，自古以來，就不是這樣。我國的戰爭只是武士與武士之間的戰爭，而不是人民與人民之間的戰爭，是一家與另一家之間的戰爭，而不是國家與國家之間的戰爭。因此在兩家武士作戰時，人民只是袖手旁觀，不管是敵方還是我方，誰強大就畏懼誰。所以，在戰爭時期，隨着風色的轉變，也許昨天還給我方輸送輜重的人，今天就要去替敵方運送軍糧。在勝負已定戰爭結束時，人民也只看到戰亂平息庄頭更換，既不以勝為榮，也不以敗為辱，人民所感激和歡迎的只是新庄頭放寬政令，減少田賦。茲舉例說

明如下。北条氏的地盘是关东的八州，因败于丰臣氏和德川氏而灭亡。灭亡后，八州土地被仇敌德川氏占领。德川家康虽然是个杰出人物，但是怎能设想他一下子就压服了八州的敌人。这是因为八州的人民，既非敌方也非友方，而是北条氏对丰臣氏战争的旁观者。所以，说德川氏进驻关东后进行扫荡和镇压残敌，只不过是讨伐北条氏的遗臣而已。至于对待农民和城市居民，好象只用手摸摸头一样，立即使他们安定下来了。这种例子，自古以来举不胜举，直到今日，情况也看不出有什么变化。因此，也可以说日本从来还没真正形成一个国家。如果今天日本和外国发生战争，连同日本人民之中虽然不拿着武器临阵作战，但是关心战争的人，姑且也看作“参战者”的话，然后再把这些参战者的人数和那些所谓“观战者”的人数相比较，孰多孰少，是可以预知的。我曾经说过，日本只有政府，没有国民。也就是指此而言的。固然，在欧洲各国也常有利用战争手段吞并外国领土的事情，但是吞并外国领土，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如果不用强大的兵力加以镇压，或者与当地人民相约，给与若干权利的话，要想把占领地并入自己的版图，是不可能的。由此可见，东方人和西方人风气大不相同（日本人民不关心国事）。

因此，在民间偶尔出现了有才或有德之士，如果居于原来的地位，就不能发挥其才德，从而不得不自动地摆脱其原来地位而进入上层集团。所以，古今来有不少昨天还是布衣庶民，今天便贵为将相的例子。乍看起来，好象上下之间并没有什么界限，其实是这些人逃离了原来的地方而到了另一地方。就好比避开低湿的地方迁移到干燥的高地一样，从他本身来说，固然是得其所哉，但这并不是他亲自把原来的低湿地方用土堆成干燥的高地，所以，湿地依旧是湿地，与他目前所处的干燥的高地相比，其间

仍然存在着界限，上下的差別絲毫沒有改變。犹如，从前尾张地方的木下藤吉，虽然当上了太閤，可是尾张的人民依旧是从前的农民，情况并没有改变。藤吉只是脱离了农民，加入了武人集团而已。藤吉的飞黄腾达也只是他个人的飞黄腾达，并没有普遍地提高农民的地位。这种情况固然是当时的历史条件所使然，不应以今天的眼光加以评论，即使评论也毫无益处。不过，假设藤吉处在昔日欧洲的自由城市，市民一定不喜欢这位英雄的作为。或者假设藤吉生在今天，作他过去所作的事，并且使那些独立的市民也生活在今天这个时代，评论藤吉的事业时，恐怕这些市民一定要认为藤吉是个没有情谊的人，并且要骂他是不管故乡，背弃农民伙伴，只贪图个人名利而投靠武门的人，而唾弃他。毕竟藤吉和这些市民观点不同，尽管在行为举止的粗密宽严上有相似之处，但自古至今不论时势如何，社会形态如何，二者始终是不能相容的。十三四世纪，在欧洲盛极一时的独立市民，在行为方面虽然也有些粗暴过激或固陋、愚蠢的地方，但他们决没有依靠别人。他们致力于商业，为了保护商业还设置了武备，以巩固自己的地位。到了近代，英法及其它各国的中产阶级，逐渐富裕起来，品行也随之提高，虽然在国会等场合，常常争吵不休，但并不是为了夺取政府的权力来压制人民，而是为了保全自身的地位利益，竭力反抗别人的压制而已。所谓地位利益，从地方上说，就是地方利益（Local interest），从职业上说，就是阶级利益（Class interest）。根据个人居住的地方或同业关系，而提出各自的主张，保护各自的利益，为此，甚至不惜牺牲个人生命。但是，日本人自古以来，就不重视自己的地位，只知趋炎附势，企图依靠别人谋求权势，否则，就取而代之，步前人的后尘，即所谓“以暴易暴”，真是卑鄙已极，这与西洋人独立自主

的精神相比，确有天壤之別。在古代的中国，楚項羽看到秦始皇出巡的仪仗就說道：“是可取而代之”；汉高祖看到也說：“大丈夫当如斯也”。現在分析这二人的心理，則他們并不是为了保全自己的地位而痛恨秦始皇的暴政，实际上不过是以这种暴政为可乘之机，想要逞其个人的野心，夺取秦始皇的地位，作秦始皇所作的事罢了。也許其暴虐的程度沒有达到秦始皇那样，但这也不过是懂得籠絡人心，手段比較巧妙而已，至于集权专政統治人民这一点，秦始皇与汉高祖之間毫无二致。在我国，自古以来所謂英雄豪杰人物，固然不少，但从他們的事迹来看，不是項羽就是高祖。有史以来，在日本全国，象独立市民所作的那样事迹，連作梦也想象不到（国民不重視自己的地位）。

宗教是支配人类心灵的东西，本来應該是最自由最独立絲毫不受他人控制絲毫不仰賴他人力量而超然独存的。但是，在我們日本則不然。虽然有人說我国的宗教有神道和佛教两种，但神道始終未能形成宗教的体制。即使在古代有过这种学說，但是早已被吸收到佛教里去，几百年来，从未显露过它的本色。近来，虽然偶尔听到神道这个名称，但也不过是在政府的变革时期，假借王室的余威，想弄一点微不足道的运动而已。这只是一时的偶然現象，照我看来，不能認為它是一个固定的宗教。总之，自古以来，构成日本文明的一部分的宗教，只有一个佛教。但是，佛教从一开始就站到統治者的一边，并依靠了他們的力量。古来日本虽然出現了不少所謂名僧，有的到中国取經，有的在國內創立新派，建立佛寺，教化人民，但大部分都是想博得天子或將軍的恩宠，假借他們的勢力来传播宗教，甚至还有人以接受政府的爵位为荣的，如任命僧侶为“僧正”、“僧都”等职位就是一例。

最早在“延喜式”^①里，就曾規定，“僧都”以上准于三品。而在后醍醐天皇建武2年的詔旨里，曾規定大僧正准于二品“大納言”，僧正准于二品“中納言”，“权僧正”准于三品参議（据《释家官班記》）。根据这种情况，可見当时的名僧也是身兼朝廷的官职，并以其职位与群臣爭班次的上下，以席位的高低为荣辱的。因此，日本自古以来虽有宗教，但沒听说有过独立的教权。如果現在要了解实际情况，只要到国内有名的寺院，翻閱一下其历史記載，就可以一目了然了。圣武天皇天平年間，在日本各郡都建立了国分寺；桓武天皇延历7年，传教大师在比叡山开山立宗，建立了“根本中堂”，以鎮都城的鬼門；嵯峨天皇弘仁7年，弘法大师在高野山开山立宗，天皇曾賜給他印符，建立了大伽蓝；此外还有南都的諸山和京都的各寺。在中古时代，还有鎌仓的五山；在近代，又有上野的东叡山、东京芝区的增上寺等等；以上这些寺院沒有一处不是凭借政府的力量而兴建的。其他，历代天皇中归依佛教的，或者亲王出家的，也非常多。相传白河天皇有八个儿子，其中有六人出家为僧，这也是宗教取得权势的原因之一。只有“一向宗”比較接近于独立，但也未能免于这种弊病。在足利末期的大永元年，一向宗的实如上人曾向天子献納即位用的經費，因此天子封他为“永世准門迹”賜給他和出家亲王相等的地位。同情王室的衰微貧困，貢獻有余的金錢，从僧侶的本分來說，本是應該，但事实并非如此，而是通过“西三条入道”的中介，用金錢購買了这一爵位。这可以說是卑鄙之至。所以，自古以来所有日本国内的大寺院，不是天子、皇后的祈祷之所，就是將軍、执政者們所建立的；总之，都是御用的寺

^① 905—910年以朝命制定的并用漢文寫的有關宮中、朝廷、百官及各地方的儀式、禮節、規章制度的會典。

院。如果問寺院的来历，不是說有受某某將軍封为食米几百石，就是住持的身分如何等，就好象士族叙述他自己的家譜一样，听起来令人作呕。寺院門前不但立着下馬牌，僧侶出門时，还前呼后拥，淨街开道，有的甚至比封建諸侯还要威风。然而，如果考察一下这种威风的根源，就可以知道这并不是宗教的威风，而是假借政府的威风，无非是屬俗权中的一部分而已。佛教虽盛，但是完全被收罗在政权之下，普照十方世界的，不是佛光，而是政权的威力。所以，寺院沒有独立自主的教权，归依佛教的人沒有信教的誠心，也不足为奇了。这里有一証据，自古以来，日本几乎沒有因为宗教而引起战争一事，就可以說明日本的信教者是如何懦弱了。信仰宗教的具体表現誠心归依的，只有一些无知无学的村嫗野夫的流泪哭泣而已。从这种情形来看，佛法只是文盲世界里的一种工具，只能用于安慰最愚昧的人們的心而已。此外，无任何功用也无任何势力。据說在德川时代，曾有僧侶因破了戒——只是在宗教上破了戒，而不是犯了世俗之罪——而被政府逮捕起来，游街示众，然后处以流刑。从这种例子就可以看出僧侶是多末沒有势力，也可以說僧侶就是政府的奴隶。近来政府下令允許全国僧侶食肉娶妻，根据这个命令来解释，以前僧侶之所以不食肉不接近妇女，并不是因为遵奉宗教的教义，而是沒有得到政府的許可，所以才不敢不这样。从这些情形看来，不仅僧侶是政府的奴隶，也可以說日本全国根本就沒有宗教（无宗教权）。

宗教尙且如此，儒学就更不必說了。儒書之传入日本，已經很久，如在王朝时代曾設有“博士”，天子躬讀汉文書籍；在嵯峨天皇时，“大納言”藤原冬嗣曾建立劝学院，教导皇族和貴族子弟，宇多天皇时，又有“中納言”藤原行平設立奖学院等等，

汉学逐渐普及，尤其是日本的和歌，自古以来就很盛行。虽然如此，这个时代的一切学问，只有贵族子弟才能得到学习的机会，一切著作书籍，也都出于宦宦之手。同时，因为印刷技术还没有发明，所以人民根本就无法受到教育。在镰仓时代，虽然录用了大江广元、三善康信等儒家，但这些人也是为政府服务的，从没有听说人民中有过学者。承久3年，北条泰时攻入宇治势多时，后鸟羽上皇曾降下一道圣旨，据说当时在北条所率领的五千余名士卒中，寻找能宣读圣旨的人，结果只找到武藏国人藤田三郎一人。由此可见当时的社会文化水平是多么低了。从这时起一直到足利末期，研究文学完全成为僧侣的事，想学习文字的人，非靠寺院不可。后世把学习文字的学生叫作“寺子”，就是因为这种原故。有人说，日本印刷书籍，是由镰仓时代的五山创始的，这个说法可能是真的。在德川初期，始祖德川家康，首先任用了藤原惺窝，接着又任用了林道春，以后在太平日久，出现了许多有名的儒家，一直到近世。如上所述，学术的盛衰完全是随着社会的治乱，并未得到独立的地位，在数十百年的干戈动乱期间，完全被操在僧侣之手，这不能不说是学术上的一大憾事。从这件事看来，也可以了解到儒家的情况还不如佛教。但是，在兵慌马乱时期学术衰微，不仅我国如此，世界各国莫不如此。在欧洲，自中古黑暗时代到封建时代，文化的权利，也是完全操在僧侣之手，到了十七世纪以后，社会上才开始有了学术。另外，东西洋在学术风向上也有所不同，西洋各国以实验为主，而我们日本则向来崇拜孔孟的理论。虚实的差别，固然不可同日而语，但也不能一律加以否定。总之，把我国人民从野蛮世界中拯救出来，而引导到今天这样的文明境界，这不能不归功于佛教和儒学。尤其是近世以来儒学逐渐昌盛，排除了世俗神佛的荒谬之

說，扫除了人們的迷信，其功績的确很大。从这方面來說，儒学也是相当有力的。所以，关于东西洋学术风向的是非問題，暫且不談，仅就学术发展的过程，說明两者之間的显著的差異。所謂差異就是指，在乱世之后，当学术产生时，这个学术在西洋各国是从一般人民中产生的，而在日本是从政府中产生的。这点有所不同。西洋各国的学术是学者的事业，在学术的推广上，并无公私之别，而只是在学者的社会中；然而我国的学术，却是属于所謂統治者社会的学术，仿佛是政府的一部分。試看德川幕府統治的二百五十年間，国内的学校，不是幕府本身設立的，就是各藩諸侯設立的。固然也有著名的学者和大部头的著作，但是学者都是諸侯的家臣，著作也都是由官方出版的。固然在“浪人”中也有学者，私人也有刻印書籍的，但是，这种浪人是想作諸侯的家臣而不可得的；私人刻印的書籍，也是希望由官方出版而未能如愿的。在日本国内，从未听說过有学者的学术团体和議論、新聞等的出版，也未見过有传授技术的場所和群众集会討論的举动。总之，一切有关学术的事情，沒有一件是私人办的。偶尔有碩学鴻儒開設私塾从事教学，其学生也必然都是士族。这些人享受世袭的俸祿，侍奉主子，利用业余学习文字。教学的内容也完全符合秉承統治者的要求，专门講授統治人民的道理。因此，即使讀破万卷書，如果不能做官，也是毫无用处。或者偶尔有所謂隐君子的，其实也不是甘心隱居，这些人往往是悲叹怀才不遇，滿腹牢騷，不然就是与世隔絕放蕩不羈。这种情况就如同日本的学者被关在叫作政府的牢籠里，他們把这个牢籠当做自己的天地，而在这个小天地里苦悶折騰。幸而社会上汉学的教育尚未普及，学者还不多。假如按照汉儒先生們的愿望，出現了无数的学者，都挤在这个狭小的牢籠里，而感到无法容身的时候，其怨恨和苦悶

必将更甚，豈非可怜之至。这样牢籠有限而学者层出不穷，这些人根本不知道籠外还有人間世界也不懂得怎样来提高自己的地位，只知道依附当代的权貴，甚至唾面自干而不以为耻。在德川时代，学者一旦得志就是政府和各諸侯的儒官。在名义上虽称为儒官，其实只是給他們一个穿官衣的身分，并不尊重他們，只是把他們当作一种工具使用，同时也不讓他們参預所喜爱的政务，仅仅給他們五斗米的俸祿，讓他們教导孩子們讀書罢了。因为当时社会上識字的人很少，才不得不使用他們，这就好象讓“秽多”^①只限做皮活一样，其卑屈下賤可以說到了极点。对这种人能要求什么呢？又有什么可責難的呢？在这种人当中沒有独立的团体，是不足为奇的，沒有一定的主张也不奇怪。而且，政府的专制和压迫人民偶尔也有稍有气魄的儒者对此表示不滿，但是，追本溯源，完全是由于夫子自己播种培植的种子生长，蔓延起来以致身受其害，这可以說作茧自縛。政府的专制是怎样来的呢？即使在政府的本質里本来就存在着专制的因素，但促进这个因素的发展，并加以粉飾的，难道不是儒者的学术嗎？自古以来，日本的儒者中，最有才智和最能干的人物，就是最巧于玩弄权柄和最为政府所重用的人。在这一点上，可以說汉儒是老师，而政府是門人，真是可悲，今天的日本人民，有誰不是人类的子孙呢？在今天的社会上，一方面实行专制，一方面受到专制的压迫，这不能完全归咎于現代人，而是从由于多少代祖先传留下来的遺毒。助长这种遺毒传播的，又是誰呢？汉儒先生們的确起了很大作用（学术不但无权，反而助长了专制）。

^① 被压迫的所謂“賤民”，又称“部落民”。

如前节所述，儒学和佛教对于日本今天的文明，都各有一定贡献，但是都不免有厚古薄今的弊病。宗教的本旨在于教化人心，其教义是永不移易的。佛家和神道家，用千万年前的故事来劝谕今世的人，这也是当然的。但是儒学和宗教不同，专讲人伦社会的道理和礼乐六艺之事，一半是属于有关于政治的学问。这种学问直到现在还不知道变通改进，这岂不是憾事么？人类的学问是日新月异的，昨日之得，可能变成今日之失，往年之是，将变成今年之非。必须对每件事物都抱怀疑态度，然后努力探讨钻研，从事发明改革，子弟胜过父兄，后进赶上先进，如此积年累月地一代一代发展下去，才能达到进步和昌盛。只有当我们回顾百年前的许多事物，感到幼稚而又粗野，可笑而又可怜，才能证明今天的文明进步和学术的发展。论语说：“后生可畏，焉知来者之不如今也”，孟子说：“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为者亦若是”，又说：“文王我师也，周公岂我欺哉”。从这几句话就可以看到汉学的精神。所谓“后生可畏”的意思，就是说，后进者如果能努力学习，也能赶上今人，所以不可懈怠。因此，如果后人尽最大的努力，充其量也不过达到今人的水平，而且今人又都是些不及古人的末世之民，那么，纵然赶上，也不值得庆幸。如果后进学者发愤自强，立志前进，只是要成为数千年前的虞舜，或者引证周公的话来做仿文王的话，这就好象没有出息的孩子，从老师那里领来字帖，拚命照样摹仿一样。因为从一开始就认为不如老师，写得再好，也不过是摹仿老师的笔法而已，绝不会超过老师。汉儒的系统是从尧舜传到禹、汤、文、武、周公以至于孔子，孔子以后，圣人就断了种，不论在中国，或在日本，再没有出现过圣人。孟子以后，宋代的儒者和日本的硕学大儒，对后世可以自诩，但是对孔子以上的古圣人则一句话也不敢说，

而只有歎息自己学圣人而不及圣人而已。所以儒教在后世愈传愈坏，逐渐降低了人的智德，恶人和愚者越来越多，一代又一代地相传到末世的今天，这样发展下去简直要变成了禽兽世界，这是和用算盘计算数字一样准确。幸而人类智慧进步的规律，是一种客观的存在，决不象儒者所想象那样，不断涌现胜于古人的人物，促进了文明的进步，推翻了儒者的设想。这是我们人民的大幸。他们如此迷信古代崇拜古代，而自己丝毫不动脑筋，真是所谓精神奴隶（Mental slave）。他们把自己的全部精神为古代的道理服务。生在今天的世界而甘受古人的支配，并且还迭相传衍，使今天的社会也受到这种支配，造成了社会停滞不前的一种因素，这可以说是儒学的罪过。但是从另一方面来讲，如果过去我国没有儒学，也不可能今天。在西洋所谓“Refinement”，即陶冶人心，使之进于文雅这一方面，儒学的功德的确不小。不过，它只是在古时有贡献，时至今日已经不起作用了。当物资缺乏时，破蓆也可以作被褥，糠麸也可以抵食粮，更何况儒学呢？所以过去的事情不必追究了。从前用儒学来教化日本人，如同把乡下姑娘送到府第里服务一样。她们在府第里必然学会举止文雅，聪明才智也可能有所增长，但活泼的精神完全丧失，而变成一个不会管家务的无用的妇女。因为当时，还没有教育妇女的学校，所以到府第里去服务也未尝没有道理。可是在今天，就必须衡量其利害得失而另定方向了。

自古以来，我们日本号称义勇之国，武人慍悍而果断，忠诚而直率，与其他亚洲各国相比毫无愧色。尤其是在足利末年，天下大乱，群雄割据，连年战争，当时日本武风之盛是空前未有的。有一败而亡国的，也有一战功成而建立基业的，既不论门第出身，也不论资历如何，功名富贵转瞬可得。日本这时的情况和

羅馬末期北狄侵入时期的情况相比，虽然文明程度有先进与落后之不同，但确实相象。在这种时势下，日本的武人应该自然产生独立自主的精神，象日耳曼野蛮民族所遗留下独立自由的精神那样，我国人民的风气应该发生一场变化。但事实并非如此。正如在本章的开头所述，权力的偏重，自有史以来，就无孔不入地渗透在一切人的关系中，即使经过震动也没法改变它。这个时代的武人，虽然好象是豪迈不羁，但是这种豪迈不羁的气概，既不是出于本身的慷慨，也不是出于自以为是个男子汉，目空一切，要求个人自由的心情。不是由于受到外界的引诱，就是借外界的力量而产生的。什么是外界的力量呢？这就是为祖先、为门第、为君、为父或为本人的身分等等，凡是这个时代出师的名义，没有不是假借这些东西。如果没有祖先、门第、君、父、身分等等，就要故意制造名义作为借口。无论是多么文武双全的英雄豪杰，没有一个单靠他的智勇举事的。兹举一两个例子来说明。在足利时代末年，四方豪杰，或假借驱逐他的主人，或为君父报仇，或为复兴祖先门第，或为保全武士的尊严等理由，而纠集党羽各霸一方，形成割据之势。但是他们所期望的却只是晋京一事，究竟晋京的目的何在呢？无非是要謁见天子或将军，假借用其名义以号令天下。至于未能晋京的，也要在原地拜领王室的封官，以这种官职，作为光宗耀祖和控制部下的一种策略。这种策略是古来风行于日本武人间成为一种惯例，如源、平两氏等酋长也莫不如此。至于北条氏，他并不直接要求最高的官位，在名义上还保存着将军，而以五品官的身分，掌握天下大权，他不仅把王室当作工具，同时也利用了将军的名义。表面上冠冕堂皇，实际上完全出于用心卑鄙，其中含有不可告人的目的。又如足利尊氏采纳了赤松圆心的计策，慫恿后伏见天皇降旨，立王子为光明天皇。这

件事，任何人看来，都知道并非出于尊王的本意。織田信长最初俘擄了將軍义昭，但后来感到將軍的名义不如天子，于是驅逐了义昭，直接挾持了天子。这并不是由于誼厚，事实上是最露骨的阴謀詭計，是天下人有目共睹有耳共聞的。然而，他在表面上仍然高談忠信节义，利用形同儿戏的名分作为借口，自以为得計，而他人也不怀疑，这是什么道理呢？因为在他的党羽中，不論上下都得到了巨大的利益。自有史以来，日本武人就遵循着本国人與人之間的規矩准則，生活在权力偏重的环境中，从不以对人屈从为可耻，这和西洋人的爱惜自己的地位，尊重自己的身分，以及維護自己的权利相比，有着显著的区别。所以，虽在兵慌馬乱的时代也不能打破这种人与人之間的規矩准則。例如一姓之中有大将，大将之下有家臣，其次有騎士，再次有步卒以至于杂役，僮仆，上下的名分非常明确，其权利义务也随着名分而有所不同，沒有一个不受压迫的，也沒有一个不压迫別人的，这就是既受別人压迫又压迫另外一些人，既屈从于此，而又驕矜于彼。譬如，有甲乙丙丁等十人，乙对甲卑躬屈膝，好象是受到不可忍受的耻辱，但乙对丙却趾高气揚不可一世。所以用后者的得意以补偿前者的耻辱，使其不滿得到平衡。如此丙取偿于丁，丁又求之于戊，一环套一环无休无止。这恰如借錢給东隣而向西隣索还一样。如果以物質作比喻，西洋人的权力就象鉄，既难使它膨胀，也难使它收縮；而日本武人的权利，則好象橡胶，其胀縮的情形随着接触物的不同而不同，对下則大肆膨胀，对上則立时收縮。把这种偏輕和偏重的权力，集成一个整体，就叫作武人的威风，遭受这个整体压迫的，就是孤苦无告的小民。为小民着想固然可怜，但从武人集团來說，却不得不說这是上自大将下至杂役僮仆的共同利益。不仅是求得了共同利益，而且还似乎保持了上下关

系的整齐和秩序。所謂秩序，就是指在他們集团之內上下之間，人人都表現出卑屈的丑态，但是他們硬把整体的光荣，作为自己的光荣，反而拋棄了个人的地位，忘却了卑屈的丑态，由此另外制造成功一种秩序，并且安于这种秩序。习惯成自然，終于形成了他們的第二天性，这种习惯無論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动摇。威武不能屈，貧賤不能移，这就是武人特有的风气。如果单就某一点或某种場合來說，也可能有不少值得羨慕的地方，例如昔日三河武士隶属于德川氏的情况就是这样。武人的相互关系既然是这样，那么，为了維持这种关系，必須有一种无形的最高权威。这种最高权威就是王室。然而，事实上人类社会的权威，應該是属于人类的智德，所以，如果没有真的智德，真的权威也不可能属于王室。于是武人們想出一种策略，只把保留王室的名义，使它徒拥虛位，而把实权掌握在武門手里，这就是当时的四方豪杰，所以热衷于晋京和故意保存形同儿戏的名分而加以利用的原故。如果寻求其根源，那就是由于，日本的武人沒有个人独立的精神，因而不以这种卑鄙的行徑为可耻（乱世的武人沒有个人独立的精神）。

現在特別提出一件自古以来被人們忽略了的事情，从这件事情便可以看出日本武人沒有独立自主的精神。这就是关于人的姓名問題，本来人的名字都是父母給起的，成年后也有改名的，但这不是應該受他人的指使。有关衣食住的用品，好象可以按各人之所好自由选择，但多半要受外界的影响，随着社会的风尚而改变。然而，人的姓名却不同于衣食住上的用品，命名时当然不受別人的指示，即使是亲戚朋友，如果不是本人向他們征求意见，誰也不能随便过問，在有形的事物中，这可以說是最自由的一部分。在用法律規定禁止更改姓名的国家里，当然要遵守法律，这

样也不算妨碍自由。而在可以自由更改姓名的国家，例如想把源助这个名字改为吉平，或者不改，这种自由完全属于个人，就如同夜间睡眠时脸向左侧躺着还是脸向右侧躺着完全由自己决定一样，根本与他人无关。可是，古来日本武門竟有接受賜予“偏諱”而准許冠姓的慣例，这是一种卑屈低劣的风气。即以上杉謙信的英武也未能例外，也曾接受將軍义輝的偏諱改名为輝虎。还有更甚的例子，如在关原之战以后，天下大权归于德川氏，諸侯中凡是冒姓丰臣或松平的一律恢复本姓，这种改姓也許是出于自愿，也許是奉命而行，但无论如何，都是一种卑屈的行徑。或者有人要說，改名冒姓是当时的风俗，并无人介意，所以今天不能加以責难。其实絕對不然。凡冒用他人姓名的，其内心并不会愉快，这是古今人之常情。由下述情况可以証明，足利时代永享6年，鎌仓的將軍持氏之子，成年后命名为义久，当时曾有管領上杉宪实建議应循例請求賜室町賜諱，但未采納。此时持氏已經有独立的意思，姑不論其意图如何，总之，他可能認為冒用他人的姓名是可耻的事。再如德川时代，相传細川氏曾謝絕过賜姓松平，这件事民間传为美談。这件事是真是假虽不清楚，但是从这里可以看出，在把这件事当作美談这一点上，却是古今相同的。上述有关姓名的問題，虽然不是什么大事，但是这件事却說明了古来以义勇見称的武人，其实是何等的卑鄙怯懦，同时还为了說明有着权威的政府，其力量是如何可怕，而且这种力量能够渗透到人心的深处，足以控制人心的动向，在这里多贅述了几句。

如上所述，日本社会从上古以来就分为統治者与被統治者两个因素，并形成了权力的偏重，直到今天这种情况仍未改变。在人民之中也沒有爭取自己权利的，而宗教和学問也都控制在統治者的手里，从未能获得独立。乱世的武人虽然貌似义勇，但不懂

得什么是个人。無論乱世或治世，人与人的关系，从最大到最小，到处都存在着偏重现象，同时，不依靠偏重，則任何事情也行得通。这种情况，恰如用一种药治万病，靠这一种药的功效来滋补統治集团，然后把他們的力量集中在当权者一人手里。如上所述，無論王朝的政治或将軍的政治，無論北条、足利的策略或德川的策略，其实質都是一样。如果說彼善于此，或此逊于彼，不过是視其运用这偏重的手段巧拙而判断其得失罢了。只要把偏重的手段运用得宜，能把最高权力集中于执政者的手里，便是万事大吉，別无所求了。根据古来的习惯，有所謂“国家”二字，这个“家”字不是指人民的家，而是指执政者的家族或門第。所以国就是家，家就是国。甚至把增加封建政府的財富也叫作就是为了“富国”，这种情况表明“国”已經被“家”吞沒了。因为用这种思想来定政治的根本方針，所以想出的策略也只有企图把偏重的权力集中于一家了。山阳外史，曾評論“尾大不掉”为足利的政治的重大失策。也就是說，足利氏沒有实现偏重，未能把权力集中于足利一家而已。作为当时的儒者，当然会有这种看法，不过，这毕竟是只知有家而不知有国的論調。如果認為足利氏的“尾大不掉”是失策，那末，对于德川的“头重脚輕”就不能不感到心滿意足了。自古以来，所有集权政治，再沒有比德川氏运用得更巧妙更漂亮的了。自从德川氏統一了日本以后，便为他的一家大兴土木，耗費了諸侯的財富；另一方面却拆毀了各藩諸侯的堡垒，禁止各藩修筑城郭，禁止建造大型船只，不許軍火运入首府，并将各諸侯的妻子拘留于江戶，叫他們兴建宅邸，引导他們浮华墮落，不使从事正业。如果看他們还有余力，就借“效劳”或“警备”等等名义，使他們疲于奔命。这种有令必行，有命必遵的情况，恰如先挫伤了人家的手足然后与之角力一

般。在集权的政治中，这可以說是最明高的典型了。倘为德川家族的利益着想，确实可以說是最巧的能事了。本来，成立政府，必須保持一定均势由中央掌握权柄以控制全局，需要有这种均势的，不仅仅是我們日本，世界上任何国家也都如此。野蛮未开化的古代日本人，尚且懂得这种道理，所以，从数千年的古代以来，一直对于“专制”念念不忘。何况在文化逐渐进步的后世，誰能設想剝夺了政府的权力以后，还能实现文明呢！政权存在的必要，就是小学生也会知道的。但在西洋文明的各国，这种权力并不是来自一处。政令虽出于一个政府，但其政令是代表全国人民意志的，即或不能代表全体的意志，也是根据人民的意見稍加变通，或把各方面的意見加以綜合，而集中起来統一发号施令罢了。然而日本，自古以来政府与国民的关系，不仅是主客关系，也可以說是对敌关系。德川政府耗費諸侯的財富，就无異于战胜者索取战败者的賠款。禁止国民造船，制止諸侯筑城，也无異于战胜者拆毁战败国的炮台。这是对本国人所不应有的行为。

处理社会上一切事物时，在步驟上，都分为第一步和第二步。在处理第一个阶段，即迈第一步时，必須首先考虑到怎样适应第二步。因此，也可以說第二步支配第一步。譬如，諺語所說的“苦为乐之因”和“良葯苦口”，就是如此。把痛苦当作痛苦而躲避，把苦葯当作苦葯而厌恶，这是人情之常。如果只看事物的第一步，那末，躲避或厌恶，也似乎是應該的。但假如为第二步即安乐和恢复健康着想，就不能不忍受第一步的苦了。至于权力的偏重即集权，也是为了暂时維系全国的人心，在处理事物上，定出先后的順序，这也是不得不如此的，决不是出于恶意，这就是所謂第一步的措施。不仅如此，偏重运用得巧妙的，偶尔也可能达到惊人的漂亮，但在发展到第二步时却暴露了以往的弊病和第一步处

置的不当。由此可見，专制政治愈巧妙，弊病愈甚，統治愈久，貽害愈深，終于成为难以医治的遺毒。德川时代的太平，就是一例。到了今天，想改革社会状况，进入人的关系的第二步的时候，情况異常困难。原因何在呢？在于德川的专制方法十分巧妙，而且統治的年代又很长久。我曾經对此这样評論过：“粉飾专制政治，好象閑散的退休者摩擦心爱的葫蘆，虽日夜不停費尽心力，而結果仍然是个圓形的葫蘆，只不过是增加些光泽罢了。当时势已变将要发展到第二步时，仍然留恋旧的事物而不知加以变通，为了追求根本无法获得的东西，而在脑子里虛构出一个幻想，然后把它当作事实来追求，求之不得因而感到苦悶，这就象不知葫蘆已有裂痕，仍在摩擦一样，未免太愚蠢了”。我这样說可能是对的。总之，这都是只看到事物的第一步而不知有第二步，只停止在第一步而不迈进到第二步，而以第一步妨碍了第二步。如此作法，即使用第一步的偏重，保証了事物的順序，但实际上不但未达到目的，倒把人的关系窒息了。既然使人的关系窒息了，那么，山阳外史里所說的“尾大不掉”也好、德川的“头重脚輕”也好，孰是孰非无从分辨。总之，外史之类也只是着眼于事物的第一步，是一种摩擦葫蘆之見。

試看德川的統治，人民就如同处在那种专制偏重的政权下，如果考察当时的社会情况和人民的活动，就好象日本全国几千万人民，被分別关闭在几千万个籠子里，或被几千万道牆壁隔絕开一样，簡直是寸步难移。不但在身分上有士农工商之別，而且在士族中还有世祿世官的，甚至象儒官、医师等还要世袭其业不得改变。农民也各有不同家世，商工业也有固定的股份。这种界限，簡直象銅牆鉄壁，任何力量也无法摧毁。人們縱然才气十足，但因沒有机会發揮所长，只好退一步苟全性命了。經過几百年之久，这种习惯終于变成了人的本性，以致完全丧失了“敢做

敢为的精神”。譬如，貧苦人民，因为都是无知的文盲，受人輕蔑，以致年年岁岁貧上加貧，这种痛苦，簡直是人类世界中最甚的，然而，他們却没有克服困难敢作敢为的勇气。对于不期而至的苦难，虽然善于忍受，但没有人积极去克服苦难而爭取未来幸福的。不仅貧苦人民如此，就是学者和商人也莫不如此。总之，日本人缺少普通人类所具有的朝气而沉溺于停滞不动的深渊中。这就是为什么日本在德川統治二百五十年間极少有人敢于創造伟大事业的根本原因。这也是最近虽有废藩之举，而国民风气依然未变，統治者与被統治者的界限，还是十分清楚毫未改变的原因所在。如果溯本穷源，完全是由于权力的偏重所致，也可以說是忽視事物第二步所貽留的弊害。所以，假使不察明这种弊害，清除这种偏重，无论处于乱世还是治世，文明都不会进步的。不过，如何治疗这种病患，属于現代政治家的工作，而不是本書所要討論的問題，我只是介紹这种病患的情况而已。本来，西洋各国的人民，也有貧富强弱不同，富强的对待貧弱也可能有刻薄残忍的或傲慢无礼的，貧弱的为了名利也可能有諂諛他人或欺騙他人的行为，他們相互間存在的丑恶情况，也与我們日本人无異，甚至有甚于日本人的。但是，即使在他們这种丑恶的表現的时候，每人还保持着个人的思想，并不妨碍精神的爽朗。其刻薄傲慢，只是因为富强而不是另有所恃。其諂諛欺詐，也只是因为貧弱而不是另有所惧。同时，富强和貧弱都不是天生的，是人的智力可爭取到的。既是可以智力而取得，即使实际上不能成功，人們完全可以依靠自己走独立进取的道路。假使向西洋的貧民詢問這個問題，他們在口头上虽然不能說，但在內心里会这样回答：因为我劣所以才服从富人，只是在貧穷的状况下才受他們的控制，我的服从将随着貧穷的消失而消失，他的控制也将随着富

貴的消失而消失。所謂精神爽朗，就是指這種心理而言。我們日本人自有史以來，就因囿於社會上偏重的陋習，人們在交往中不論貧富強弱，也不問智愚賢不肖，只是根據他的地位，或對人輕蔑或對人恐懼，毫無活潑氣象，這和固守自家門牆的西洋人相比，不啻霄壤之別（不論治世或亂世，只要權力有所偏重，文明就不能進步）。

這種權力的偏重給全國經濟帶來的影響，也是不容忽視的。討論經濟問題本來就是一件極其複雜的事情，問題不易弄清楚。由於各國的情況不同，不能把西洋各國的經濟理論，原封不動地搬到日本來，這是毫無疑問的。但這裡有兩個原則，無論在任何國家，任何時期都可以普遍適用。第一個原則就是關於財富的生產和消費問題。生產和消費的關係是密切相聯而不可分的。生產就是為了消費，消費又是為生產提供條件。譬如，春季散播種子，是秋季生產糧食的手段，在衣食住上花費金錢，是為了保護身體的健康和培養體力，同時又對生產衣食住等需要的物品提供了條件。但是在生產和消費的問題上，也有消費而不生產的，比如火災、水災就是這樣。或者由於窮奢極欲，把財物消費得一干二淨，這也無異於水火的災害。在經濟上重要的，決不是禁止消費，而只是要看消費之後，所得的東西多寡，以判斷其消費是否得當。所得的東西超過了其所消費的，這叫作利益；所得和消費兩者相抵，便叫作收支平衡；如果所得少於消費或毫無所得，便叫作虧損或完全損失。經濟家的目的，在於如何能使所得超過消費，從而逐漸積累和有計劃地消費，以達到全國富裕起來。所以積累和消費這兩件事，不能把任何一方作為手段，把任何一方作為目的，也不能認為任何一方在先任何一方在後，既沒有先後緩急之分，也沒有難易輕重之別，完全是同等的，應該以同樣對

待等量齐观。这是因为：只知积累而不善于消费的人，最后不会获得大量的积累；只知消费而不善生产积累的人，最后也一定不能有大量的消费。富国的根本问题就在于不断扩大积累和消费，积累和消费大的国家就叫作富国。由此看来，国家财富的积累和消费，应该按照全国人民的意志来进行。既然有“国家财富”这个名词，也就应该有“国家意志”这个名词。国家财富应该以国家意志来处理，如政府的岁入岁出也是国家财富的一部分，所以西洋各国关于政府的财政问题要与人民进行协议，就是由于这个原故。第二个原则是，在积累或消费财富时，必须有相应的智力和处理财务的习惯，即所谓理财的能力和理财的习惯。譬如千金之子多半败家破产，赌博致富者多半不能久享，这就是由于财富与他们的智力、习惯不相适应的缘故。如果没有这种智力和习惯的人拥有过分的财富，则不仅要糟蹋财富，而且恰如给儿童一把利刃一样，反而会招致伤害本身或伤害旁人的祸患，古今有很多这样例子。

上述两个原则如果是正确的話，那么与它对照一下，就可以看出自古以来我们日本经济的得失了。王朝时代的情况姑且不谈，这里仅从葛山伯有先生所著《田制沿革考》援引如下一段话：

源平之乱时，征发之事不由政府，人民也无所适从。一乡一庄的土地，既要缴纳于官，又要缴纳奉于平氏和源氏，再加上间有奸宄之徒，从中抢夺粮食，无告之民，陷于涂炭之苦。后来源公秉政，郡设守护，庄设庄头，而国司、庄司仍然存在，人民儼如奉戴两君。……。到了足利时代，虽没有制定其他统治郡县的政令，但把国、郡、乡、庄全部分给了武士，租税则一任领主征用。此外，又征五十分之一作为自奉。例如，产粗米五十石的土

地，抽出一石运往京城，充作將軍的厨膳之用。也有时增至二十分之一。而守护、庄头更可以斟酌自己的需要数量，自行征收以致造成双重租稅。……。至于“段錢”、“栋別”、“仓役”等的征收，更是不按时候。所謂“段錢”，就是按田地出的錢，等于目前的土地稅；所謂“栋別”，就是房产捐，等于目前的房捐；所謂“仓役”，就是专向富农富商征收的，等于目前的財產稅。在义滿公时期，財產稅是按四季征收的，在义教公时期，一年內征收过十二次，在义政公时期仅仅十一月份就征收过九次，十二月份又征收了八次之多。因此，农民背棄田舍流落四方，商旅倒閉不能交易。这是根据应仁記的記載。应仁記中还說：“自丰臣氏統一天下至文祿三年，才正式規定了全国租稅制度，据此，三分之二归庄头征收，三分之一归农民所有”。又說：“到了开国初期（德川），因厌恶前代的苛刻，遂将租稅減低三分之一（即所謂四公六民的法令），始解人民于倒悬”云云。

根据上述考証，古来我国租稅无疑是非常苛刻的。到德川的初期，才稍为放寬，但是岁月漸久，又不知不觉地恢复了旧日的苛稅。古来所謂有識之士，常認為农为国本，指責工商业者，繳納賦稅极少，或完全不繳納賦稅，飽食終日不劳而获，于理不合云云。但如果細察事情真相，工商业者也絕非不劳而获，偶尔也有极少数的富商巨賈过着坐享其成的安逸生活，但这也是依靠資本以謀利，无異于地主富农之拥有大量土地不劳而食。至于小商人，即使不直接向政府納稅，而他們在經營上的困难，也无異于农民。在日本，自古以来就沒有工商稅。因为沒有稅，所以从事工商业的人数就自然增加，但是也有一定的限度，就是在农民的利益和工商业者的利益达到平衡时为止。譬如，农民們耕种公四成民六成（稅率）的土地，所得固然不多，但在平常年景尚可勉

强养活妻子。至于居住在城市里經營免稅营业的工商业者，比起农民虽似有利，但仍然有很多人不免于冻餒。这是什么道理呢？这是因为有同业的竞争。本来全国的工商业就有一定的限度，在一定的地区内事情不增加，只增加人員，結果，十人可以作的事情，分給了二三十人，一百人应得的錢，分給了二三百人，应得三成利潤的生意减低为一成，应得二千文的工資降低为五百文。由于同业間的互相竞争，自己降低了利潤，結果給他人带来了利益，連农民也要得到这种利益。所以，工商业者表面上虽然无稅，但实际上无異于有稅的农民。如果工商业有获得厚利者，多半由于政府采納了所謂有識之士的建議，設置种种障碍，防止了农民的轉业营商，因而才能在人数比例較少的情况下，得到些专卖的利潤。由此看来，农业和工商业，是利害一致的，同是从事有益于国家的事业的。虽然表面上存在着有稅与无稅的區別，但二者都不是不劳而获的，都是为国家积累財富的人民。

所以，在人的关系上有統治者与被統治者之分，而在經濟上則有生产者和不生产者之別。这就是說，农工商以下的被統治者是生产者，士族以上的統治者是不生产者。或者借用上段的名詞，一种可以叫作积累的阶层，另一种可以叫消費的阶层。这两个阶层相比較，在劳逸得失上当然不公平，但是在人口过多，資本集中，在被迫互相竞争謀求职业的情况下，必然造成富者安逸，貧者劳苦的现象。这不但我国如此，也是世界上普遍存在的病态，是无可奈何的现象，因而也就无可厚非了。况且，虽然把士族以上的統治者，叫做不生产者或消費者，但政府需要有文事武备，以維持国家的秩序，这是为經濟的发展服务的，所以不能說政府的开支都是浪費。在我国的經濟上，特別不合理而且特別不同于其他文明国家的地方，在于对待同一国家財富的积累

和消費時，不是抱着同樣的態度。根據我國古來的一般情況，人民經常是積累財富的。例如按四公六民稅法，人民以生產的六成供養父母妻子，其餘四成繳納政府。但這部分租稅一旦繳納之後，就不知去向，也不知作何用途；有無剩餘，有無不足，一概不知；總之，人民只知積累而不知消費的情況。而政府在一旦取得這部分租稅之後，也忘掉它是從何而來，也不知道是怎樣得來的，把它看成好象是從天上掉下來的東西似的，不假思索，任意揮霍；換句話說，只知消費而不知積累。前面已經說過，經濟上第一項原則是，積累與消費是同等的事情，必須同樣看待。但由上述情況看來，却是以兩種態度對待同一事物，這好比兩個人寫一個字，分為左偏右旁每人寫一半似的，很显然，任何高明的書法大家也寫不好。象這樣把上下的心情截然分開，不僅所見到的利益各有不同，互不了解，甚至看到對方的舉動，也互相不以為然。這樣，怎能不產生經濟上的不合理現象呢？應該消費的不消費，不應該消費的反而消費，根本不能得到應有的平衡。足利義政在天下大亂之際，興建銀閣寺，在別墅的屋脊，裝飾珠玉金銀，糜費達六十萬緡之巨；只修建高倉官邸的一面隔扇就花費了二萬錢。由於奢侈無度，雖一再向人民大量剝削地稅房捐，但國庫仍然空虛，毫無積蓄。這可以說是上下都貧困的時期。太閤在內亂以後，興建大阪城，接着又遠征朝鮮，對外有巨額軍費開支，內有宴樂的鋪張浪費，而竟能用黃金鑄成金馬貯藏起來。這可以說是下貧上富的時期。又如歷史上以賢明見稱的北條泰時以及時賴、貞時等，大約皆自奉儉約。至德川時代，在其初期，明君賢相輩出，政府的措施無可非議，如與足利義政等時期相比，固然不可同日而語，但是也未聽說民間有致富而興辦大事業的。作為北條及德川的遺迹流傳到今天的，最著名的是鎌倉五

山、江戶城、名古屋城、日光山、东叡山、增上寺等等，这些古迹都是非常宏伟的。但令人不解的是，在那个时代的日本，为什么要兴建如此巨大的工程，是否真是适合于当时全国經濟的情况呢？这是我不能置信的。再如国内現有的城池、神社佛寺的古迹，和大佛、大鐘、或大寺院等建筑物，如此雄伟，大都不是象征神道佛教的昌盛，而只是表明独裁君主权势的强盛而已。当时虽然也有少数水道沟渠等的建造，但决不是出于民意，只是由于当时君相有司等的好事，即所謂考察人民的疾苦，为之兴利罢了。本来，在人民沒有知識的古代，政府独断专行，也是势所必然，哪里会有人提出異議？所以，决不应该以現在的眼光去評价古代的是非，但是，把国家财富的积累和消費截然分开，在經濟上造成无限的不合理現象这一点，則不論在明君賢相的时期或暴君污吏的时期，都未能避免。这种情况異常明显，所以后世应该有見及此，以免重蹈复轍。虽然說明君賢相須把财富用于必要的事業上。而这个必要，是根据君相的意思决定的，所以，只是出于个人的喜好，有以武备为必要的，有以文事为必要的，也有以真正的必要为必要的，但也有以不必要为必要的。在足利义政时期，政府曾下令废除一切借貸契約，人皆称为德政。在德川时代，也有类似的例子。这种情况，如果从政府來說，似乎也是德政。国内的积累者对于消費者采取了絲毫不加过問的态度，消費者也不是量入为出，而是出入全无限制。政府只是看到人民生活不比过去坏，就自以为是最大的仁政，別的就不管了。年年岁岁反复总是这样，这边积累那边消費，就象两个人共写一个字，一直流传到几百年后的今日。如果把古今作一比較，考察全国經濟的发展过程，其进步的迟緩，实在是惊人的。例如，在德川氏統治的二百五十年間，国内从未用兵，这可以說是世界上罕有的太平了。

处在这个世界上空前的太平盛世，日本人民虽愚，工艺虽不发达，积累虽缓慢，在这二百五十年間，經濟上也应当有长足的进展，然而事实并非如此。这是什么緣故呢？这决不能仅仅归罪于將軍及各諸侯的无德。假使这是由于君相有司的无德无才所造成的灾禍，則其无德无才并非其本人之罪，而是因为处在他的地位，客观形势迫使他不得不变成无德无才。所以从經濟方面來說，明君賢相也并不那样伟大，天下太平也并没有那么好。有人說：战争的确是可怕和可憎的灾禍，但是它对国家經濟的影响，就好象人身上的刀伤，虽一时感到可怕，只要不伤要害，很快就会平复。而惟独在經濟上，特別可怕的不是刀伤，而是象癆症那种逐漸使人衰弱的病症。根据这样說法，我們日本的經濟，原来因为权力的偏重而分成积累者与消費者，双方之間不通声气，即使不是逐漸衰弱，也是长期停滯不前。在数百年間虽然稍有进步，但并未达到繁荣活跃的境地。即使在德川氏二百五十年的治世，也无显著的进步。这可以說是害了所謂經濟癆症。自古以来，日本学者就主张政府的稅务官与郡县的稅务官在职权上應該分权。察其用意，也許是認為由政府稅务官收稅，容易造成聚斂，因而主张授权于接近人民的郡县稅务官，以便稍加节制。当然，划分同一政府之內的官吏职权，事实上并无益处。但从这种主张的用意可以了解到，古人并非不知道把財政权完全交給消費者的害处。

經濟上的第二項原則，是对于財富的积累或消費必須有相应的知識和管理的习惯。本来，理財之道在于活泼果敢和节俭克制。两者必須适当配合，互相約制，保持平衡，才能使积累和消費扩大起来。如果偏于一方，缺乏果敢的作法而只知節約，就会陷于貪婪吝嗇；如果忘掉节俭，一味果敢做去，就会造成浪費揮

霍；这都是与理财的原則背道而馳的。然而，如上所述，把全国人划分为积累者和消費者两个阶层，在界綫划分明确的情况下，整个阶层的做法，必定偏于一方。例如积累者虽具有节俭克制的思想，但因缺乏果敢的做法，而失于吝嗇；消費者虽具有活泼果敢的地方，但因违背节俭的精神，而失于浪費。日本的国民教育虽不普及，但天資并不愚蠢，对于理财一事，沒有理由認為特別拙劣。只因人事关系，把不应分割的事业分割开来，以致形成了各阶层的不同习惯，不同做法，从而陷于拙劣。但就其行为的本質來說，并不是恶劣的，如果調和适宜，則可以产生果敢活泼和节俭克制，对于理财会起到最好的作用。但是沒有起到这种作用，反而变成了浪費揮霍和貪婪吝嗇，这并不是因为本質的恶劣，而是由于調和失宜所致。例如使氧和氮化合就变成空气，为动植物的生存所必需。但是，若把这两种元素分析成单独的气体，則不仅对生物不起良好作用，反而有害于生物的生存。从我国古来的理财情况来看，凡是支配金錢举办事业的人，一般都是士族以上的統治阶层。在政府里兴建的土木工程和执行文事武备計劃的当然不用說，其他如社会上一切讀書、习武、研究技术和爱好风雅等，除去謀求个人的日常生活外，不管是否有用，能够有余暇去从事人生中比較高尚的事情的，也只有士族以上的人。所以他們的行动自然灵敏活泼，敢作敢为，这的确可以称为我国文明的根本。然而唯独对于理财一道，由于千百年来的积习，这些人只知出而不知入，只知消費而不知积累，只知消費現成的东西而不知創造沒有的东西，在这种情形下，浪費揮霍的弊病也就不可避免了。况且积习既久，形成一种风气，認為理财之道不是士君子的事，不但不以不懂为耻，反而以懂为辱，結果，最高明的士君子和最笨拙的理财者，便成了同义語，这可以說是迂腐已极。再

看看农商以下的被統治阶层的情况，他們和上层阶层之間存在着明确的界限，恰如两个世界，人情风俗迥然不同，他們受上层階級的統治和輕侮，談話时的称呼不同，坐的席位有区别，服装也受到限制，适用的法律也有不同，甚至有关生命的权利也操在上层階級的手里。据德川时代的律書所載：

“凡各役卒，倘發現商人百姓等賤民有非法言論和不軌行为，不得已而格殺者，經調查屬实后，免予追究”。

根据这条法律，商人和农民好象經常面对着千百万敌人，如果能够活着，只是幸免于不死而已。既然生命都得不到保障，又怎能顧及其他呢？既无廉耻功名之心，也无鑽研文学艺术之志，惟知服从政府法令，繳納賦稅，可以說身心都被束縛着。然而，人类的思想活动是本能的要求，不是用任何方法所能完全压制或禁錮的，它总会找到空隙和發揮的途徑。这些商人农民想改变其身分固然不可能，但在积累私人財富，經營产业方面，却有充分發揮其智慧的寬闊余地，很少受到阻碍。因此，稍有才干的人就竭力积蓄財富，經歷千辛万苦节俭克制，其結果，也有积累了巨万之富的。但是，这种人只是为了致富而致富，并无其他目的。勤俭致富并不是为了达到某种目的的手段，而只是把它当作生平的唯一目的。所以，他們認為世界上除去財富以外，再沒有可貴的东西，認為財富是拿任何东西都不換的。对于学术等属于人类精神方面的崇高事业，不但不加理睬，反而認為是一种奢侈而加以禁絕，甚至看到上流人的这种举动，还窃笑其迂闊。这种思想在当时的情况下，固然不无道理，然而，其品格的卑劣和精神的懦怯，实在可鄙。如果調查一下日本国内号称富豪的来历和他們的兴衰，便可以得到明証。自古以来，白手起家成为巨賈豪农的，都不是学者士君子之流，其中百分之九十九是不学无术的粗人，

他們對於可耻的事也不以為耻，不可忍受的也能忍受，一味吝嗇終於積累了財富。至於敗家者，不是本身無能，不從事生產積累，就是沉湎酒色窮奢極慾，因而耗盡資財。這與士族之流的超然物外不事生產，追求所好，不肯降志屈節，因此而陷於貧窮也不介意的情形相比，是不可同日而語的。當然，因沉湎於肉欲而敗家和因超然物外而破產，在敗家破產這一點上並無二致，但從思想方面來說，上層人物尚存有智德活動的一面，而下層人物則只知道貪財圖利以滿足肉體之慾而已，因此，兩者行為是有很大的差別的。由於以上情況，被統治階層的節儉克制變成了貪婪吝嗇，而統治者階層的活潑果敢變成了浪費揮霍，兩者都不利於理財，所以才造成今天這種情況。我們日本固然貧窮，但天然物產並不缺乏，況且在農業方面，與世界各國相比較，也有很多值得夸耀之處，決非天然的貧國。我們的稅法也許苛刻些，但並不是將稅款投入大海，它還是留在國內成為財源的一部。但是，日本全國為什麼貧窮到現在這種地步呢？這不是因為財力缺乏，而是缺乏理財的能力。也不是缺乏智力，而是由於智力被分割為兩段，上下不通氣的緣故。總而言之，日本國家的財富可以說自有史以來一直到今天，還沒遇到同它相適應的智力。因此，把這被分為兩段的智力配合起來，使其與實際相適應，也就成為目前經濟上的急務了。但是，由於千百年來的積習極深，並不是一朝一夕的運動所能改變過來的，最近這個運動已經逐漸抬頭，可惜上下兩個階層不能互相採取對方的長處，反而有許多人倣效對方的短處，這也是無可奈何的趨勢，不能完全歸咎其本人。因為滔滔的天下大勢，自上古以來一直沖襲着億萬人類向前奔流。所以，現在仍不能驟然抗拒這股潮流，也是理所當然的合乎情理的。

第十章 論我国之独立

在第八、九两章已經論述了西洋各国和日本的文明渊源。从总的情况看来，不能不說日本的文明落后于西洋。文明既有先进和落后，那末，先进的就要压制落后的，落后的就要被先进的所压制。在从前閉关自守时代，日本人还不知道有西洋各国，然而，現在已經知道有西洋国家，并且也知道了他們的文明情况。同他們的文明相比，知道彼此之間有先进和落后的差別，也知道我們的文明远不及他們，并知道落后的要被先进的压制的道理。这时，我国人民首先考慮到的，就是自己国家独立的問題。本来，文明的含义十分广泛，凡人类精神所能达到的領域，莫不属于文明的范畴。在世界各国当中爭取本国之独立，只不过是整个文明論中的細微末节，但是，正如本書第二章所述，文明的发展，是有阶段的，因此必須随着它的进展，而采取相应的措施。現在我国人心正在忧虑国家的独立問題，这就說明我們的文明目前正处于使人忧虑我国独立問題的水平，同时也証明了人民都在关心这一問題，而无暇顧及其他。因此，我在文明論的末章，提出我国独立这一問題，也是根据人民总的趋向，对大众所关心的問題提出討論。至于彻底探討文明的蘊奥和作深入的研究，只好留待将来以后的学者去完成了。

在封建时代，人与人之间，有所謂君臣主僕的关系支配着社会。幕府以及各藩的士族，不但向当时的主人效忠，并且还追念到列祖列宗一心一意地报效主家，抱着所謂“食其祿者死其事”的态度，甚至把自己的生命也献給了主家，不能自主。臣下称主人

为国之父母，主人爱臣下如赤子，以“恩义”二字圓滿而牢固地把上下之間結合起来，其关系之美好也不是沒有值得称贊的地方。由于当时普遍存在着尊崇忠义的风气，所以即使不是真正的忠臣义士，也要順应这种风气而保持高尚的品格。例如，在士族中間教訓子弟时，必提到身分和門第等語，或者說：“身为武士者不应有卑劣行为”，或者說“不要玷污祖先的門第”，或者說“不要对不起主人”等等。这些身分、門第、主人，就是士族們应遵循的道义所在，和維持一生品格的綱領，这也就是西洋所謂的道德綱常（Moral tie）。

这种风气不仅存在于士族与国君之間，而且普遍浸透到日本全国人民中間。商人、农民以至于“秽多”和“賤民”之間，凡是人与人相交往的地方，不論大小，都存在这种风气。例如在商人或农民之間有嫡系和旁系之分，在“秽多”和“賤民”之間也分头目与党徒，其規矩之严，犹如君臣一般。

这种风气，或称为“君臣之义”，或称为“祖宗門第”，或称为“上下的名分”，有叫作“本支之別”等等，不論什么名堂，总之，日本自古以来，支配着人与人的关系，而达到今天的文明，归根到底，都是由于这种风俗习惯的力量。

近年来，我国和外国有了外交关系，日本文明和外国文明互相对比起来，不但在有形的技术工艺方面落后于外国，就是人民精神面貌也不相同。西洋各国人民智力充沛，有独立自主精神，在人与人的关系上是平等的，处理事物是有条不紊的，大自一国的經濟，小至个人的生活，就目前的情况来談，我們日本人无论如何是望尘莫及的。大体上說，到了今天人們才恍然大悟，完全承認西洋各国的文明和日本的落后。

因此，国内有識之士，探討日本之所以不文明的原因，首先

归咎于旧的风气不对头。于是，为了扫除旧习，才着手进行改革。从废藩置县开始，废除了一切陈腐的东西。諸侯降为华族，武士变成平民，广开言路，登用人才。在这个时期，过去五千石俸祿的大臣也有的变成了兵卒，步卒也有的当上了县令，累世經營錢庄的豪商巨賈也有破产的，身无分文的賭徒也有成为政府的供应商人的，寺院改成神宮，僧侶成为神官。富貴功名完全取决于个人的才干，而形成了所謂功名自在垂手可得的時代。自開國以來深入日本人心的恩義、門第、名分和差別等等的觀念逐漸消失，而只重視個人的才干，這種情況，也可以用“人心活潑”，和一般所謂的文明蒸蒸日上等字樣來形容。

試問這種功名自在文明蒸蒸日上的情況，是否完全實現了有識之士的目的，都認為這種文明蒸蒸日上的情況是真正的蒸蒸日上而別無他求了呢？絕對不然。有識之士絕不能滿足于目前的文明。因為根據現在的情況來觀察它對日本人民的思想所給的影響，好象人們剛卸下祖先遺留下來的重擔，而尚未肩起代替的新擔，正在休息似的。道理非常簡單，例如廢藩之後，諸侯和藩士之間君臣之義已不復存在，若在暗地里勉強履行君臣之義，便會被指責為不識時務而且也無言以對；步卒充當隊長，指揮從前的老上司，老上司也不敢違抗命令，從外表看來，似乎上下易處，法制森嚴，但實際上，只要老上司拿出點錢，就可以免除兵役，所以，步卒既可以得意洋洋地充當隊長，而老上司也可以逍遙自在。賭徒雖然當成了政府供應商人而趾高氣揚，而破產商人則只怪時代的趨勢，事不由己，也是心安理得。神官自以為得勢，喜形于色，而僧侶可以公然娶妻，也是其樂融融。總之，現在上下貴賤都是皆大歡喜的時期，除了貧窮而外，已經沒有任何東西能使人感到苦惱的了。力戰而死當然是傻瓜，報仇也是無益，出師

則有危險，剖腹則疼痛不堪。求學也好，作官也好，都是为了金錢，只要有了錢任何工作都可以不干。真成了“錢之所向，天下無敵”的社會，人的品行，似乎可以用金錢來定其行情。這種情況和往昔窘困的時代相比，怎能說不舒適呢！所以說，現在的人民，已經卸下了重擔正在休息。

然而，所謂“休息”，是指無任何工作可做而言。如果工作做完或無工作可做，休息也是應該的，然而照我國目前的情況來說，決非無事可作，而且事情比以往任何年代都要艱巨。有識之士不是沒有注意到這一點，他們深知現在還不是休息的時候，因而力圖引導人心急起直追。學者開始創辦學校，教育人民；翻譯家譯述原文書籍，刊行于世；政府和人民也都在竭力提倡文學技術，力爭上游，但是在人民的行動上，仍不見顯著的功效。從事於學術界的人們，雖然不是不積極搞業務，可是，在思想上，似乎還缺乏為了事業不惜拋棄個人利益甚至生命的這種高度的覺悟，總是有些對於事物漠不關心而悠閒自在。

有些人注意到這個問題，認為現代人行為輕薄。而歸罪於“忘古”二字，重新提倡大義名分企圖復古。為此，他們開始研究這方面的學問，從古昔的神代尋求證據，提出“國體論”，企圖以此來挽救人心，這就是所謂“皇學派”。皇學派的學說並非沒有道理，在君主國家，主張尊奉君主，把行政權交給君主，本屬理所當然，也是政治上的關鍵問題，所以尊王之說是無可非議的。然而皇學派關於尊奉君主的問題，沒有進一步從政治上的得失去尋求根據，而是歸根於人民思古的幽情，更錯誤的是他們甚至不反對使君主徒擁虛位，這就不能不說是一種崇虛忘實的弊病。本來，人心所向，大勢所趨，並非一舉手一投足所能輕易改變的，所以，想依靠人的情感，實現尊奉君主的主張，首先必須改

变人情，使人们棄旧从新。然而，我国人民，数百年間不知有天子，而仅仅是在传说中提到天子。因此，虽然政治体制因維新运动而恢复了几百年前的古制，但是王室和人民之間依然沒有密切的感情。君民的关系仅仅是政治上的关系。若論感情的亲疏，现在的人民由于自鎌仓时代以来，就受封建主的統治，所以对于封建的故主要比对王室更加亲密。虽然可以建立普天之下唯有一君的学說，但从实际上看，就可以知道一定要行不通。按现在的情勢，人民似乎逐渐忘却旧日的关系，不再怀念封建主了，但是想要重新建立爱戴王室的感情，使其真正成为王室之赤子，在现代人民的思想情况和文明情况下，却是非常困难的，几乎是不可能的。也許有人說，王制革新是基于人民“思古的幽情”，是由于人情已經厌恶霸道的幕府而怀慕王室。这是不考察事实的說法。果真象这个說法，人心思旧的話，人民景慕的也應該是数百年来深入人心的幕府的霸政，并且所有现在的士族及其他标榜祖先門第的人，大多数都要提到鎌仓时代以后的情况。因此，應該說霸政的历史也是悠久的，涉及的面也是广泛的。如果說人情是忘旧而慕新，則王政是在霸政以前，可說是最旧的，如果問王霸两者究竟要忘記哪一个，当然要忘掉最旧的王政。也許有人說，人心趋向王室不在于历史的新旧，而是由于“大义名分”所使然。那末，所謂大义名分当为顛扑不破的真理了，既然是顛扑不破的真理，人类就不可一刻离开它。然而自鎌仓时代起，人民不知有王室将近七百年，这七百年究竟是什么样的时代呢？若按这个說法，則这七百年間，成了人民完全迷失方向，大义名分完全扫地的野蛮黑暗时代了。当然，人事的盛衰不應該从一年或几年的过程来判断，但如果人心未泯，明知方向錯誤的話，怎能忍受七百年之久呢？况且从实际上也可以得到証明，这七百年之間并不完全

是乱世，如果寻求現代文明的淵源，十之七八可以說是在这个时代成长而传留下来的。

从上述情况可以看出，王制革新的原因，并不在于人民厌恶霸道的幕府而怀慕王室，也不在于棄新而慕旧，更不在于一时心血来潮想起了已經忘却千百年的大义名分，而是由于当时人民要求改变幕府政治以致促成了王制革新。革新大业既成，天下的政权重归王室，作为一个日本国民，尊奉王室当然是应尽的义务，但人民和王室之間，仅仅存在政治上的关系而已，至于感情，决不是驟然之間所能建立起来的，如果勉强建立，不但不可能建立起来，反而会使社会上产生更多的伪君子，使人情更加浇薄。所以說，皇学家們的国体論，在今天是不能維系人心的，也不能使人民的品格趋于高尚。

还有一种学者，忧虑今日人心的浇薄，并且知道国体論不起作用，于是便企图从人的灵魂上做工作，推行耶穌教以正人心，使其得到安身立命之地，統一大众的思想，規定人类应奔赴的大目标。这种說法决非出于輕率的想法，它的本意，可能是，学者以为今天的人民，一百人有一百人的不同道路，不但在政治上，沒有一定的学說，就是在宗教上，信神还是信佛，也无所适从，甚至还有主张无宗教的。諸如此类，最关重要的灵魂尙且得不到归宿，焉能顧及其他人事？这种既不明天道，又不知人伦，既无父子，又无夫妇，恰如现实的人間地獄，对此，忧世之士應該設法挽救。这些人从另一方面来看，还認為宗教一旦能够維系人心，群众的思想就能稳定，再进一步把它推广到政治上，就可以成为国家独立的基础。因此，决不能認為这是輕率的胡說。如果真能以此道教化現代的人民，从而糾正了人心，使之进入道德之門，縱然不能达到天道的极点，也能使其明确父子、夫妇的人

伦，激励其孝顺贞节的行为，了解教育子弟的义务，认识到蓄妾荒淫为坏事等等，对于社会文明都有极大的功德，当然也就无可非议。然而，根据目前我国的情况，对于这种说法，我不能完全同意。因为这些学者们的意思，是要把耶稣教推广到政治上来，作为国家独立的基础，这一点，我是不能苟同的。

耶稣教本来是以“来世的永生”为目的，幸福安乐也求之于永生，疾苦祸患也根据永生来考虑，对未来的惩罚比对现在的惩罚还要害怕，对死后的裁判比对今生的裁判还要重视。它的学说是建立在把现今的世界和未来的世界截然分开的基础上，因而其立论也就非常宏大，和其他学说迥然不同。其所谓一视同仁，四海皆兄弟，就是指这个地球应该象一家，地球上的人皆如兄弟，彼此间的情谊应该没有厚薄的差别。四海既如一家，则一家之内又何必隔境设界？然而，现今的地球，已经被分成许多区域，各自划分国界，人民各自在其境内结成集团，称为国民，为求其集团的利益而设立政府，甚至有拿起武器杀害界外兄弟，掠夺界外土地，争夺商业利益等等，这决不能说符合宗教的精神。看到这些罪恶，姑且不论死后的裁判如何，就以今生的裁判也是不完善的，这种人应该说是耶稣的罪人。

然而，从目前世界的情况来看，没有一个地方不建立国家，没有一个国家不成立政府的。如果政府善于保护人民，人民善于经商，政府善于作战，使人民获得利益，这就叫作“国富民强”。不仅本国人引以自豪，外国人也感到羡慕，而争相做效其富国强兵的方法。这是什么道理呢？这是由于世界大势所趋，不得不然，虽然违背宗教的教义。所以，从今天的文明来看世界各国间的相互关系，虽然在各国人民的私人关系上，也可能有相隔万里而一见如故的例子，但国与国之间的关系，则只有两条。一条是平时进

行貿易互相爭利，另一條就是一旦開戰，則拿起武器互相撕殺。換句話說，現今的世界，可以叫作貿易和戰爭的世界。當然，戰爭的種類也很多，其中也可能有為了消滅戰爭的戰爭。貿易本來是為世界上互通有無，是非常公正的行為，所以不認為戰爭和貿易在本質上一律都是壞事。但是，從目前世界上所進行的戰爭和貿易的實況來看，決不能認為它是從宗教愛仇的善意出發的。

如果象上述那樣單從宗教一方面來論斷，貿易和戰爭，似乎是極粗野而卑劣的行為，但從目前的具体情况來看，却並不如此。因為，貿易雖是爭奪利潤的，但並非單憑暴力所能作好的，它是需要運用智慧的事，所以就不能禁止人們進行貿易。而且發展對外貿易，必須開發國內，所以貿易的發達，就表明了國內人民知識的進步和文學技術的發展，可以對外放出光輝，也可以說是國家繁榮的徵象。戰爭也是如此，如果單從戰爭是殺人之道來說，當然是可憎的。然而，現今如果有人敢於發動非正義的戰爭，即使在今天不十分文明的情況下，也尚有明文條約，談判交涉，國際公法，以及知識界的輿論等等，所以不易得逞，並且還有不是專為爭利，而是為了國家的榮辱，或為了真理而戰的。所以，殺人和爭利雖然為宗教所反對，難免要被認為是教敵，但是，在目前的文明情況下，也是勢非得已。因此，應該說，戰爭是伸張獨立國家的權利的手段，而貿易是發揚國家光輝的表現。

凡力圖伸張本國的權利，使國富民強，提高本國人民的智德，和發揚本國榮譽的人，稱為愛國的人民，這種思想稱為愛國精神。他們的目的是在於同外國劃清界限，縱無害他之意，也有厚我而薄他之心，也就是願意以自己的力量來保持國家的獨立。所以，愛國精神雖非私于一己，也是私于一國的思想。也就是，把地球分為若干區域，在各區域內結成集團，各自謀求本集團利

益的自私心。所以爱国精神和自私心是名異而实同的。說到这里，就会使人感到一視同仁、天下一家的大义和尽忠报国、主权独立的大义，是相悖而不能相容的。因此，主张把宗教推广到政治上，以此建立国家独立基础的学說，是思想方法的錯誤。宗教只是关系到个人的私德，和国家独立的精神完全是两回事，即使宗教能够維系人心，但对团結人民共同保卫国家，决不会起大的作用。如果从大体上把現在世界各国的情况和宗教的精神加以比較，那末，宗教就过于宏大，过于善美，过于高超，过于公平；而各国对立的情况，則过于狹隘，过于卑劣，过于浅見，过于偏頗，此两者是結合不起来的。

另有一种汉学家，見解稍广，虽不象皇学派那样专靠思古之情，但他們的主张仍不外乎是以礼乐征伐来統御人民，企图以情感与法律相結合的方式来維系民心，这也决不适合現代的情况。如果这个学說得到实现，則社会上只知有政府而不知有人民，只知有官而不知有私，反而使人們越发陷于卑屈，还是不能提高一般的品格。关于这个問題在本書第七第九两章已經論及，茲不贅述。

如上所論，目前我国的处境是十分困难的，但人民并不感觉有困难，好象摆脱了旧时代的束縛，十分舒适似的。对此，有志之士深以为忧，皇学家則主张国体論，洋学家則主张推行耶穌教，汉学家則主张实行尧舜之道，莫不致力于維系人心統一思想趋向，以保卫我国的独立，但是这些主张直到今天还没有一个收到成效，同时相信以后也不会收到成效，这怎不令人慨叹！因此，我不能不談談生平所見。凡是討論事物，首先要弄清事物的名义和性質，然后才能找到处理的方法。譬如防火，首先要了解火的性質，懂得了以水可以灭火的道理，然后才能得出防火的方

法。現在說我國处境困難，究竟困難是指什么呢？并非政府的政令不能推行，并非人民不繳納賦稅，也非人民突然陷于无智，也非官吏全部愚昧而營私。从这些情况来看，日本依然是原来的日本，毫无变化，并没有可忧虑的地方，甚至与过去情况相比，在某些地方还有所改善和进步。然而，所謂我国的情况与往年相比，更加困难更加值得忧虑，究竟是指哪些事情，忧虑的是哪些问题呢？我們必須把它弄清楚。我認为这些困难問題并不是我們祖先遗留下来的，这肯定是最近才突然发生的病态，而且已經危及我們国家的命脉，欲除而不能除，想治而缺乏医药，好象单凭我国原有的力量已經不能克服。因为，假如日本还是原封未动的日本的話，就應該心安理得了，既然人們特別感到忧虑，这就証明一定是发生了新的令人忧虑的病症。社会上有識之士所忧虑的，也肯定是这个病症，我虽不知有識之士如何称呼它，但我則称它为对外关系。

即使国内有識之士不把这个病明显地叫作对外关系，但其所忧虑的却正和我相同。既然都是忧虑現在对外关系的困难，那么，問題的名义也就决定了，然后，就要分析問題的性質。本来，外国人来日本的目的只是为了貿易。那末，再看看今天日本和外国之間进行的貿易情况，可以說西洋各国是制造产品的国家，而日本是出产物資的国家。所謂制造产品，就是把天然物資进行加工，譬如，把棉花織成布，把鉄做成刀。所謂出产物資，就是依靠天然的力量生产原料，譬如，日本生产的生絲和矿产等等。由于这种情况，所以才假定把西洋各国叫作制造产品的国家，把日本叫作出产原料的国家。固然，产品制造和原料生产之間，难以明显划分界限，但是前者使用人力較多，而后者依靠天然力量較多，所以名称不同。从經濟上說，一国的貧富，同天然

物产多寡的关系极微，实际上完全取决于投入的人力多寡和技术的高低。例如，土地肥沃的印度贫穷，天然物产极少的荷兰却很富。所以，在制造产品国家和出产原料国家之间的贸易上，前者是用无形无限的人力，后者是用有形有限的物产，是力与物交易。如果详细地说，就等于生产原料国家的人民，不从事应作的体力和脑力劳动，而到海外雇佣制造产品国家的人，利用其体力和脑力，然后用本国的天然物产支付其劳动代价。这好比，有年俸三百石米和十口之家的武士，过着安逸的生活，不从事劳动，每天饮食取自饭馆，冬夏衣服购自服装店，生活用品莫不由市上购买，每年都用这三百石米去支付。这三百石俸米正如天然物产，年年如此支付，决不会有所积蓄。如今我们日本和外国之间所进行的贸易，大致就是如此，归根结底，还是日本的损失。

西洋各国由于制造产品而致富，并由于文明日益进步的结果，人口逐年增加，如英国可以说已达到了最高峰。美国人民也是英国的子孙，澳洲的白种人也是英国的移民，在东印度有英国人，在西印度也有英国人，其人数多至不可胜数。假定把现在分布在世界上的英国人和几百年来英国人的后裔，全部集中到现在的英国本土大不列颠和爱尔兰，与现在的三千万英国人民一同居住，则全国的产品不单不足以供应其衣食，而且大部分平地都要被建筑住宅所占用。由此可见，文明逐渐进步，人的关系得到适当调整，则人口必定增加。生殖子女一事，人与老鼠完全一样。只是老鼠不能保护自己，或死于饥寒，或被猫捕噬，因而繁殖不大。但如果环境适宜，又能免于饥寒、战争和传染病等的灾患，则人类的繁殖力会象老鼠生殖率一样急速增长，因此有些欧洲的古国曾经为此感到困难。为解决这个问题，这些国家的经济学家提出了两项对策：第一是输出本国的成品，而从土地丰饶的国家输入

生活資料；第二是把本國的人民移至海外殖民。其中，第一個辦法，因有一定限度，仍不能充分解決問題；第二個辦法需要大量資金，也不容易收到成效。因此，又出現了第三個辦法，這就是將資本投到外國，取其利潤以供本國的需要。本來，向海外移民，最好是能找到已經開墾好的地方，可是開墾好了的地方，都建立了國家和政府，而且人民也有其固有的風俗習慣，外國人想雜居其中謀求利益，也極不容易。所以，唯一的辦法，是向工農業技術落后、貧困而缺乏資金、以及勞動力多的海外某些國家，輸出本國的資本，這樣，貸款利息較高，是一種不勞而獲的辦法。換句話說，這種辦法就是不移殖人而移殖金錢。人由於風俗習慣關係，不易移殖，但是金錢就不會有本國和外國的區別了，只要利息合適，就會願意借用外國金錢，不知不覺地把金錢付給外國人。這真是發財致富的捷徑。現在日本已經借了不少外債，對其利弊不能不加以考慮。文明國家和未開化國家相比較，生活情況完全不同。文明愈進步，生活費用也愈增加，即使撇開人口過剩問題不談，在日常生活費用上，有一部分必需求之於外部，而供給這些費用的國家，就是落后的未開化國家，所以，世界上的貧困也就全部落於未開化國家。借用文明國家的資金而交納利息，正是貧困歸於落后國家的具體表現。因此，借款問題，不只是和人口過剩問題有關。現在特別提出這個問題，一則是為了提供學者參考，二則是為了指出西洋人唯利是圖的一個明顯的原因。

以上就對外關係的性質，論述了在經濟上的得失問題。現在再談談對外關係對於日本人的品德的影響問題。近來我國人民的思想也大有改變，關於萬民平等的學說，幾乎風靡全國，似乎沒有異議了。但所謂萬民平等的意義，不只是一國之內人民彼此

之間權利平等，而是這一國的人民和另一國的人民之間也是平等的，這一國與另一國之間也是平等的，也就是不分貧富強弱，應該一律平等的意思。然而，自從外國人到日本通商以來，雖然條約上明文規定彼此平等，但實際上，絕對不然。例如，在小幡篤次郎在民間雜誌第八期上發表的文章里有這樣一段：“……美國自從與日本通郵以後，便派遣水師提督佩里率領一支艦隊開入日本領海，強迫要求與我通郵通商，他的借口是，吾人共戴一天同立一地，所謂四海之內皆兄弟也，如果一味地拒絕而不容納，乃是天之罪人，這樣，即使引起戰端，也要實現通郵貿易云云。試看這話是多麼漂亮，而干出的事又是多麼丑惡呀！言行的矛盾，可以說莫此為甚了。如果撇開外交辭令而直截了當地說，就是‘你若不和我通商我就殺你’。……試看當下首都的情況，凡騎馬坐車趾高氣揚驅人避路的多系海外洋人。偶有警察、行人、車夫、馭者與洋人發生口角，洋人總是傍若無人似地拳打腳踢，懦弱卑屈的日本人根本不敢還手，怎樣也奈何不了洋人，有些人只好忍氣吞聲連法庭也不去。偶有因買賣交易等問題而訴訟的，也得到五大通商港口去受外國人的裁判，結果還是有冤無處伸。因此，人們都認為與其訴訟而得不到伸冤，不如忍氣吞聲倒省事。這種情景，恰如軟弱的新媳婦站在凶狠的婆婆跟前一樣。洋人既然這樣有勢力，又是從富國來到窮國，花費較多，於是一般貪利之徒，爭相獻媚，企圖發洋財，因此，在洋人所到之處，無論是溫泉、旅館、茶館、或酒家等等人情都變為澆薄不問事理的曲直，只看金錢的多少，這就使得本來已極傲慢的洋人愈加狂妄自大，這種情況實在令人不勝厭惡”。以上是小幡君的議論，我也完全同感。此外，同洋人發生關係的，還有居留地問題，有內地旅行問題，有僱傭外國人問題，有出入港口關稅問題。在這些問題上，在

表面上虽然各国彼此之間一律平等，但实际上还不能說真正平等。既然同外国不能平等，如果我們又不重視這個問題，那么，日本人民的品格必将日趋卑屈。

前面已經談过，近来，社会上有許多人提出人民权利平等的学說。有的甚至主张废除华族和士族的名称，以便在全国范围内体现平等的精神，从而提高人民的地位，并扫除卑屈的旧习。这种議論豪爽干脆，实在令人称快，然而，唯独在对外关系上，却很少有人主张平等的，这是什么道理呢？不論华族士族，或是平民，都是日本国内的人民。对于本国人民之間存在不平等現象，尙且認為有害，而努力要使大家一律平等。然而对于利害不一致，人情不同，甚至言語、风俗、肤色、体格完全不同的万里之外的外国人与我們之間存在的不平等問題反而不感到痛心，这究竟是什么原故呢？这难道不是咄咄怪事嗎？这里一定会有各种各样的原因。照我看，最主要的原因有二。第一，由于主张权利平等的学者，对它的学說体会得还不够深刻。第二，由于和外国人来往的时间尙浅，还没有发觉其为害之大。分別論述如下。

第一，今天在社会上主张人民权利平等的虽然不少，但这些人大多都是学者之流也就是士族，在国内属于中等阶层以上的人和有过特权的人，以往并不是沒有权力因而受別人欺压的人，而是曾經有权有势欺压別人的人，所以，由他們来主张权利平等，就不免有隔靴搔痒之感。比如，不是亲口吃过的食物，就不知其真正的滋味，沒坐过監獄的人，就談不出来真正獄中的苦楚。假使全国农民商人都有知識，讓他們說出当年身受特权者欺压的痛苦，說出彻骨的憤恨，只有听到这些，才能写出真正深刻的平等論来。但是，这些无知无勇的人民，虽曾受到欺侮，而不知应当憤怒，或内心虽感到憤怒而口里却說不出，因此別人即使

想描写这种情况也很难得到真实材料。不仅如此，就是在今天，一定还有许多人对于社会上的不平等现象，感到愤怒和痛恨，但这些心理都无法了解，只能以我的想象去推测而已。所以说，今天的平等论，归根结底还只是由别人臆测出来的。学者若要了解平等论的真谛，写出正确的理论，则无须找别人，应该求诸自己，回顾一下从少年时代起一直到目前为止自己的经历，就能有所发现。不论哪种身分的人，也不论华族或士族，只要仔细回忆一下自己的亲身体会，就会发现，在一生之中，一定有过遇到权力偏重而愤愤不平的经验。这种愤愤不平的心情，不必问别人，只反问自己。现在从我的记忆中，举出一例来说明。我生在幕府时代一个地位很低的世袭小藩臣的家庭，当时在藩中，每逢接触大臣士族，就受到蔑视，虽然是在童年时代心里已经感到不平。但是，这种不平的真实心情，若非是和我一类的小藩臣，是体会不到的。至于那些大臣士族，恐怕直到今天也想象不到的。有时偶尔离开藩地到别处旅行，如果遇到过公卿、幕府官吏或德川三家的家臣，在驿站里就把轿子给夺去；在渡口上被抢先渡过；有时不准同住一家旅馆里，睡到深更半夜突然被赶出去。这种情况，在今天说来，虽然不值一笑，但当时身受时所感到的气愤，迄今记忆犹新。这种气愤只有身为世袭诸侯家臣的我自己才会有，至于引起我气愤的那些公卿、幕府官吏、德川三家的家臣，当然是丝毫不知。即使不完全如此，对他人的气愤也只能凭主观去臆测而已。我在日本还是中等以上的士族阶级，对身分高于我的人尚且怀有不平，对于比我身分低的农民和商人，一定有的地方会使他们感到不平，只是我不知道而已。世上这类事情很多，如果不是身临其境，就不可能体会真实感情。

由此看来，现在的平等论，尽管论点似乎是正确的，但并不

是根据本人的亲身体会，而是推測旁人的心理而立論的，所以也就不能真切細致地反映情况。因此，在叙述权利不平等的弊害时，就不免有粗疏迂闊之嫌，論述国内情形，尚且不免于粗疏遺漏，至于談到对外关系，涉及到与外国人爭权利的問題上，当然更不用說了。将来如果讓这些人掌握外交，广泛地和外国人接触，亲自負責为国家爭权利时，就会象我国农民商人蒙受土族的欺压，世袭小藩的家臣蒙受公卿、幕府官吏、德川三家的家臣的侮辱一样，受到外人的輕侮，到那时，才会了解到現在的平等論的迂闊，觉悟到权利不平等的可憎、可恶、可怒和可悲了。而且，旧时的公卿、幕吏和土族，虽然傲慢无礼，但終归是本国人，知識也貧乏，因此平民对付他們，还可以敬而远之和表面尊敬而暗中騙取他們的金錢。这虽然是下策，仍可借此聊洩不平之气。可是，今天外国人的狡黠慍悍情形，远非公卿幕府官吏所能比拟，其智可以欺人，其辯可以誣人，欲爭有勇，欲斗有力，可以說是一种智勇辯力兼备的超級的华族和土族。所以万一被其制御而受其束縛，則其严密程度，将达到連空气都不得流通那样，我們日本人民将被窒息而死。想象到这般情况，怎能不令人毛骨悚然！

茲引印度的例子，作为日本的殷鑑。英国人統治印度，手段之毒辣，簡直不忍形容。例如，印度政府任用人員的方法，是不論英人、印人均有同样的权利，一律量才录用。然而对于印度人，只限十八岁以下的可以适用這項規定，其录取条件当然是，通晓英文和英国情况，否則就不合格。所以印度人在十八岁以前，既要学好本国的学业，同时还要学好英文，而且以其英文程度和英人相比，如不优于英国人就不可能被录取。如果超过一岁，十九岁才毕业者，因受年齡的限制，不問其才学如何，也不論其品行如何，一概不予录用，不准参加任何印度政府机关或地方的工作。

然而，英国人并不以这种苛法为满足，另外还规定了考试地点在英国伦敦，故意使印度人远渡重洋到伦敦应试。所以印度人即使到了十八岁，并具备相当学力，如不耗费大量金钱，远程跋涉，就不能作官。在这个条件的限制下，不论学问深浅，家产若不富裕也当不上官。或许偶有胆大的人，不惜花费巨资去伦敦应试，如果不幸名落孙山，就要倾家荡产。这种刁难情形，真是无法形容。英国的暴政，可以说是无所不用其极。还有一项法律，规定印度政府审判时的陪审人，只限由英国人充当，而不准任用印度人（即Jury，陪审委员会，见“西洋情况”第三卷，英国部分，第九页）。听说有这样一件事，有一个英国人在印度枪杀了一个印度人，在审讯时，被告人答称：“当时看到一个动物，只当是个猴子而开枪打了，结果不是猴子而是个人！”，在座的一排陪审员们一致表示无异议，因而判决被告无罪。

最近伦敦有几位学者私人组织了一个团体，企图致力改革印度情况。上举的这个控诉就是1874年某印度人向这个团体提供的书面材料。这是根据当时在伦敦的老友马场辰猪的报告。马场先生曾参加这个团体，并亲自听过这段故事，据他说，这类事情在印度简直不胜枚举。

第二，自从外国人和我国通邮以来，迄今仅二十年，开辟了五个港口，但是进出口货物并不多。外国人聚集地点，主要是横滨，神户次之，其余三港人数不多。根据条约规定，各港口设有外国人居留地，并划定界限，外国人的旅行范围规定在从港口算起十日里以内，非经日本政府批准不得越界。其他关于买卖不动产和借贷金银等等，也有法令规定。由于内外之间没有许多限制，所以到现在为止，虽然双方交往渐趋频繁，但内外人民之间仍然很少有接触。即使在交往过程中，有的日本人受到委屈而感

到不平，大約也只限于通商港口附近的人民知道這種情況，很少傳聞全國。同時，自開港以來，關於政治方面的外交事務，都由政府一手包辦，人民無從知曉。例如，橫濱市生麥事件，因殺害英人賠款十萬鎊，下關事件賠款三百万美元，又如舊幕府時代向荷蘭訂購軍艦，同法國人訂立條約開辦橫須賀製造局，維新後也買過炮艦，建設燈塔，修築鐵路，架設電綫，募集外債，聘用外國人員等等，交涉非常頻繁，其中或許我們根本沒有受到委屈，但在一些無理的交涉中，不免要在經濟上吃些虧。不管怎樣，對方絕對不會吃虧，這是很明顯的。至於我方是否得到充分利益和體面則極為可疑，由於政府一手包辦，人民無從知悉。不但小民如此，就連學者士君子以及未參與其事的政府官員也毫無所知。所以，我國人民關於外交的情況，既不知雙方權利是否平等，又不知是否吃過虧，也不知其利與害，更不知其得與失，茫然如同看外國的事情一般。這就是我們日本人為什麼不知道和外國人爭權利的一個原因。既然不知道，也就無從憂慮了。

外國人來到日本為期不久，並且到今天為止，還沒有使我們受到重大損害，沒有使我們太不體面的事，因此在人民的心裡印象不深。但是真心愛國的人士，不可不把眼光放遠一些，廣泛考察世界上的古今事迹。試問，今天的美利堅原來是誰的國家？這裡的主人印第安人，不是被白種人所驅逐，而賓主易位了么？所以今天美利堅的文明是白種人的文明，不能稱它為美利堅的文明。再看東洋各國及澳洲諸島的情形又是如何？凡是歐洲人所到之處，當地人民能否保全本國的權利和利益，並真正保持本國獨立呢？波斯、印度、暹羅、呂宋、爪哇又如何呢？桑德威治^①

① 按即夏威夷島——譯者

島在 1778 年被英人加比丹高克發現。據說此島比附近諸島開化最快，可是該島在發現初期尚有三四十萬人口，但到了 1823 年只剩下十四萬人口。五十年之間，平均每年人口減少了大約百分之八。人口的減少可能有種種原因，姑且不論，所謂開化，究竟指的是什麼呢？只不過是指該島土人停止了吃人肉的惡習，而能適合作白種人的奴隸而已。至於中國，因為幅員廣大，西洋人尚不能深入內地，現在僅出入於沿海一帶，但觀察今後趨勢，這個帝國也將要變成西洋人的田園。西洋人所到之處，彷彿要使土地喪失了生機，草木也不能生長，甚至連人種也有被消滅掉。看到了這些事實，並想想我們日本也是東洋的一個國家，儘管到今天為止在對外關係上還沒有遭受到嚴重危害，但對日後的禍患，卻不可不令人憂慮！

以上所述如果是事實，那麼，日本的對外關係問題，不管從經濟上說，或是從權利上說，都是極其艱巨的，可以說是危害國家命脈的重病。這個重病是全國人民的共同病患，所以必須由全國人民一同來尋求治療方法，無論病況加劇或好轉，都是自己的事，一切利弊得失全都屬於自己的，絲毫也不應依賴別人。見識短淺的人，看到近年來的社會情況與前不同，便認為這是文明，這是對外關係給帶來的好處，並認為對外關係越頻繁，日本的文明就越進步，因而表示歡迎。然而他們所指的文明，只是表面形式，根本不是我所希望的文明。縱然使這種文明能夠得到高度發展，如果全國人民沒有真正的獨立思想，文明也不能對日本起什麼作用，那麼，就不能稱為日本的文明。在地理上，雖以土地山川稱為國家，而我則認為領土和人民結合起來才能成為國家。所謂國家的獨立，所謂國家的文明，是指一國的人民團結一致保衛國家獨立，維護國家權利和尊嚴而言。如果談國家的獨立和文明

只联系領土，而不联系人民的話，那末，看到今天美利堅的文明，就應該为印第安人庆幸了。同时在我们日本，将政治、学术等等一概都交给文明的欧洲人担任，讓日本人充当奴隶，受欧洲人的驅使，这也不会对日本領土有什么影响，反而能使日本成为比目前还高几百倍的独立文明国家了，这真正荒謬絕伦了。

有的学者說：“国际間的来往是出于大公无私的，彼此未必怀有恶意。所以尽可自由貿易、自由来往，而听其自然。如果真有損害我們的权利和利益的情形，就應該从我方检查其所以发生的原因，不修己而苛責于人，是于理不合的。今天既然和外国人和平交往，就应开誠布公，保持友誼，不可存絲毫的疑心”。这种說法誠然有理，个人与个人之間的私交确实应当如此，可是国际間的交往和个人的私交，性質是完全不同的。大家知不知道以往封建时代各藩之間的交往情况？各藩人民不見得不知道，但在藩与藩之間的交往上，就不免有自私心，这种情况对外藩而言固然是私，但对藩内來說就不能不叫作公，这就是各藩的私情。这种私情，不是高唱大公无私所能消除的，只要有藩存在，就永远会有这种私情。直到数年前由于废藩，才消除了它，到今天各藩人民似乎逐漸摆脱了旧藩情感，然而在各藩存在期間是絕對不能責备的。只是在本国内的各藩之間，尚且如此，而对于东西悬隔，地域不同的外国人，主张本着大公无私的精神和他們交往，这究竟是何居心？未免过于迂闊了！这只是所謂“老好人”的論調而已。大公无私当然是值得推崇的，如果西洋各国根据大公无私的精神对待我們，我們当然欢迎，絕不拒絕。不过，要想做到这一步，首先必須象我国废藩那样废除全世界的政府，学者是否認為有此可能？如果没有这种可能，只要世界上有国家有政府存在，就无法消除各个国民的私情，既无消除私情的办法，彼此便不得

不以私情相待，这就是为什么偏私和爱国精神名異而实同的原故。

如上所述，对外关系是我国一大难症，医治此症非依靠本国人民不可，这件工作異常艰巨。本章开头所說，我国目前还不是太平无事，所存在的問題比往昔任何时期都要艰巨，正是指这种对外关系的痼疾而言。正应该在对外关系上，拿出全心全意，拋棄个人利益甚至生命。既然这样，今天的日本人还能逍遙自在优游岁月嗎？閒居終日，无所事事嗎？有史以来的所謂君臣之义、祖先的傳統、上下的名分、貴賤的差別，在今天难道不是已变成为国家大义、国家之傳統、内外之名分、内外之差別，并加重了多少倍了嗎？如在往昔封建时代，薩摩藩的島津氏和日向藩的伊东氏有旧仇，伊东氏的臣民十分仇視薩摩藩，据說每年元旦群臣朝覲时，照例先互相告誡不要忘記薩摩藩的仇，然后才賀年。在欧洲，据說法国皇帝拿破崙一世时代，普魯士大敗于法国，蒙受奇恥大辱，普魯士人非常痛恨法国，从不忘复讎之念。因此国民除了发憤图强以外，还采取了諸如把当年普魯士人惨敗蒙辱悲憤的情景，繪成图画悬挂在全国的教堂和其他群众集会場所等各式各样的方法激励人心，以图复讎。终于在1870年达到了目的。这些事情，都是出于憎恨的不良心理，并不值得贊美，但从这里可以了解到保卫国家的不易和人民的艰苦奋斗。我們日本在对外关系上虽然尚未尝到伊东氏和普魯士的苦头，但是根据印度和其他前例，应该象伊东氏和普魯士那样警惕奋勉。全体国民不仅应该在元旦作一次告誡，而应该每天早晨互相告誡，先不容忽視对外关系，然后再进早餐。由此可見，并不是日本人卸下了祖先遗留的重担以后，便沒有新的負担，而是新的負担已經压在肩头，并且比旧的还要重几百倍，要肩起这个重担，必須比过去多

用几百倍的力量。在从前只需要是忍辱負重，而今天除了忍辱負重，还須要有蓬勃的朝气。所謂提高人民品質，就是要鍛煉这种忍辱負重的精神和朝气蓬勃的干劲。可是現在人們肩起了重担，还觉得很輕鬆，这只是由于不知重担的性質和輕重，因而漫不經心，或者知道关心而不知怎样担負，以致方法上发生了錯誤。比如社会上有很多人憎恨西洋人，但他們弄不清为什么該憎恨的不去憎恨，不該憎恨的反而憎恨，抱着猜疑嫉妬的心情，只为眼前的一些瑣事而气憤，小則进行暗杀，大則发动攘夷，結果給国家造成了莫大的灾害。这种人簡直是一种癡狂，可以称作重病国中的病人。

还有一种爱国者，比攘夷家見解稍高一筹，他們虽不盲目排斥外人，却認為对外关系所以存在困难，其根本原因完全在于兵力之不足，只要能加强軍备，就可以取得对外的均势，因而主张增加陆海軍軍費，購買巨艦大炮，修筑砲台，建立兵工厂，这些人大概是看到英国拥有千艘軍艦，便認為如果我們也有千艘軍艦，就可以与英国抗衡；这种想法毕竟还是不了解事物間的适当配合。英国拥有千艘軍艦，并不是仅仅有此軍艦千艘，既然，有千艘軍艦，就必然要有万艘商船，有万艘商船必然要有十万海員，培养海員也不能沒有学問，因此，学者也要多，商人也要多，法律也要完备，商业也要发达等等，举凡人类社会所需要的一切事物都完全具备，恰好能够适应千艘軍艦的需要，所以才能拥有千艘軍艦。其他如兵工厂和砲台等也莫不如此，它們必須与其他各种条件适当配合。如无适当配合，虽有利器也不能發揮作用，这正如一个前門不关后門不閉，內部狼籍的人家，即使在門前摆上一門二十吋的大砲，也不能防禦盜賊一样。有的偏重軍备的国家，不知思前顧后，往往把大量金錢投到軍备上，結果因債台高筑而亡

国。这是因为巨艦大砲可以抵当拥有巨艦大炮的敌人，而不能抵当負債这个敌人。现在的日本也是同样，要想搞軍备，不仅大炮軍艦甚至步枪軍服百分之九十九都要仰賴外国。固然可以說这是由于我国的生产技术落后，而生产技术的落后，也就說明了我国还不够文明。在这种沒有具备其他条件的情况下，企图单独充实軍备，就会违反事物的适当配合原則因而不起作用。所以，今天的对外关系，并不是单靠充实軍备就能維持得好的。

如上所述，暗杀攘夷之論，固然不足挂齿，而进一步扩张軍备的办法，也不起作用。再如前述的国体論、耶穌論、汉儒論也不足以維系人心。那末，到底怎样才对呢？唯一办法只有确定目标，向文明前进。那末这个目标是什么呢？这就是划清內外的界限，保卫我們国家的独立。保卫国家独立的办法，除爭取文明之外沒有别的出路。今天号召日本人向文明进軍，就是为了保卫我国的独立。所以說，国家的独立就是目的，国民的文明就是达到这个目的的手段。如果把社会上的一切事物的目的和达到目的的手段計数一下，就会有无数的层次。譬如，紡棉是制紗的手段，制紗是織布的手段，織布是做衣服的手段，衣服是防风御寒的手段。这几个层次的各个手段，既为手段又为目的，归根結蒂，是为了保持人的体溫，以达到身体健康的目的。我在本章里的議論，归根結底，是以确保我国的独立为目的的。在本書的一开始就說过：“凡討論事物的利害得失，如不确定其目标，就无法談論”，这句话，对于了解这段議論可作参考。也許有人認為，人类不应该仅仅以本国的独立为目的，而要看到更远大而高尚的境界。不錯，人类智德所要达到的最高境界，当然應該是崇高的，不应計較国家的独立这样的事；不应仅仅以免于受外国的侵凌称为文明。但在目前世界的情况下，在国际关系上，还談不到这样高远的問題。

如果有人談這個問題，就不免陷于迂闊和不切实际。尤其俯察日本目前的景况，就越发感到事态的严重，更无暇顧及其他。首先要确保日本的国家 and 人民的生存，然后才能談到文明的問題；沒有国家，沒有人民，就談不到日本的文明。这就是我所以將討論的范围縮小，只以本国的独立作为文明的目的的緣故。因此，我的議論是考虑目前的世界形势和目前日本的切身利益，并适应日本的急需而提出的，这些議論当然沒有高深奥妙之处，希望学者不要遽然根据这个，而誤解文明的本义，以致輕視文明和污蔑文明这两个字。同时，我虽然以独立为目的，但并不是要全国人民都成为政論家，每天都从事这项工作。人們的工作各有不同，并且也必須不同。或有的人致力于高深的学术，埋头于談天彫龙，越研究越深入以至于乐而忘食；也有的人从大搞企业，終日无片刻閑暇，东奔西走甚至忘掉家务；对这些人不但不应加以責难，而且應該当作文明中的一个重要組成部分而加以贊揚。不过，希望这些人：在其废食忘家当中，一旦遭遇关系到国家独立的問題，能够象被馬蜂螫了那样，感到切身的痛痒！

或許有人說：“如果象上面所述只是希望本国的独立的話，就莫如同外国断絕关系，在西洋人未来日本以前的时代，我国虽然不文明，但总是一个純粹的独立国家，如果現在以独立为目的，最好是恢复古代的閉关自守，只是在今天才忧虑独立的問題，但在嘉永年間以前人們并不知有这件事。自己开放了国家而又忧虑国家的独立，这等于自己找病而又愁病一样，既知患病之可忧，則莫如恢复原来的无病状态”。对此，我說不然。所謂独立，是指應該有独立的实力，并不是指偶然独立的外表而言，我們日本在外国人来到以前的所謂独立，不是真正具备实力的独立，只是沒和外国人接触因而偶然具有独立的形式而已。譬如，

未曾經受过风雨的房屋，究竟是否經得起风雨，如不經過实际的考驗就无法証实。风雨来否是外界的事，房屋坚固与否是内部的問題，在风雨未来以前，不能証实房屋是否坚固。不但无风无雨时房屋安然无恙，即使遭受任何大风大雨，仍能屹立不动，这才能称得起真正坚固的房屋。我所說的国家的独立是这种意思：使我国国民，广泛地与外国人接触，經過千錘百炼而仍能保持其实力，如同經得起大风大雨的坚固房屋那样。怎能自行退縮而企图复古，以侥倖求得偶然独立为滿足呢？况且現在的对外关系如能处理得当，对于振奋日本人心，正是絕好的刺激，所以正應該利用它来大大促进我国的文明。总而言之，我的意思是进而爭取真正的独立，反对退而保守独立的虛名。

茲再重申前言，国家的独立是目的。現阶段我們的文明就是达到这个目的的手段。这里所說的“現阶段”一語具有重要意义，切盼学者不要等閑視之。本書第三章已經論述过，“文明是宏大无比，人間万事莫不以此为目的”，而将人类所应达到的文明的實質作为目的提出来进行了討論，在这里，我是站在当前日本的立場，自然要把議論的范围也加以縮小，只是把有助于本国独立的東西，姑且定名为文明。所以所謂現阶段我国的文明，并不是文明的終极目的，而仅仅是作为事物发展过程的第一步，首先求得本国的独立，其他問題則留待第二步，将来再去解决。因为在这样限定討論范围的情况下，国家的独立也就是文明，沒有文明就不能保持国家的独立。这样，文明与独立二者，似乎没有什么区别，但是用独立二字，能使人在認識上，界限明确容易了解。如果单提文明，就可能意味着存在某种与国家独立和文明不相干的文明，甚至存在某种危害国家独立和文明的似是而非的文明。举例來說，現在日本各港口停泊着西洋各国的船只，陆上

建有雄偉的貿易大樓，儼然象西洋各國的港口那樣繁華。然而不明事理的愚人，看到這種繁華景象，有的認為，如今全世界的人民，莫不仰慕我國法律寬宏，爭相麤集皇國，從各港口的情況可以看出，我國貿易日臻繁榮，我國文明日益進步，從而沾沾自喜。這豈不是莫大的誤解嗎？其實這並不是外國人麤集于皇國，而是熱衷于日本的茶葉和絹絲。各港口的繁榮雖然是文明的景象，但停泊在港口的船都是外國的船隻，陸上的貿易大樓也是外國人的房屋，與我國的獨立和文明毫不相干。一文不名的投機者利用外國人的資金，在國內廣泛兜攬生意，最後將所得利潤全部交還外國東家，却偽裝着生意興隆；又有人向外國借款，用該款購買外國東西，把它運到國內陳列起來，以顯耀文明的景象。其他如洋樓、鐵橋、艦船、槍砲之類也是如此。我們日本並不是文明的誕生地，只能說是文明的僑居地。總之，這種商業的繁榮和文明的外觀，只能招致國家的貧困，長久下去，必然要危害我國的獨立。因此，我在這裡所以不用文明一詞，而用獨立一詞，就是為了避免這些誤解。

這樣，把我國的獨立作為終極目的。就好象把今天的人世間一切事物溶化成一個東西，而把所有這一切都作為達到最終目的的手段，這樣，這種手段就會多至不可勝數。舉凡制度、學問、商業和工業等等無一不屬於這種手段。不僅制度學問是這樣，就是世俗無聊之事，奕棋游嬉之物，如果細察其內容和效用，也有許多可以列入文明這個範疇之內的。所以，研究人間一切事物的得失利弊時，如果僅僅進行片面的觀察，是不容易得出結論的。自古以來學者有許許多多議論，有主張節儉樸素的，有喜歡優美雅致的，有歌頌專制獨裁的，也有贊成放任自由的，意見紛紜，你說東我說西，你說左我反駁說右，幾乎是無盡無休；甚至有的人毫

无定見，只从个人立場而随便云云，其議論完全随其本身的地位出处盛衰为轉移。还有更严重的是，利用政府的地位作掩护，凭借区区政权，来貫徹自己的主张，至于他的主张的得失利弊似乎毫不介意，这可謂恶劣已极。这些情况犹如无的放矢，或无法庭而訴訟，誰是誰非，如同儿戲。試看天下事物，若片面地去看，也就无一不是，无一不非。节俭朴素近于簡陋粗野，但对每个人來說，还要劝导他学习这种思想作风；优美雅致近于奢侈浪費，但对于全国人民的生活，却不能不希望其日进于优美。国体論頑固保守，虽然对民权极不利，但对稳定目前的政局，維持行政秩序却大为有利；鼓吹民权的过激論調，虽然大大有害于君主政治，但作为革除人民的卑屈恶习的手段却很有用处。忠臣义士之論、耶穌圣教之說、以及儒家、佛家的学說等等，說它是愚就是愚，說它是智也是智，根据其所施用的地方，可以成为愚，也可以成为智。不仅如此，即使那些进行暗杀攘夷之輩，虽然其行为是錯誤的，但仔細分析其內心，則可以看出确是出于一片爱国心。所以，本章最初所說的君臣之义，祖先的传统，上下的名分和貴賤的差別等等，在人类的思想品質中也是可貴的东西，也就是促进文明的一种工具，因而沒有理由一概加以排斥。这些工具，能否裨益于社会，只看如何运用而已。凡是一个人只要不是丧心卖国者，沒有不愿意为国家謀利益的。假使有了誤国的行为，那是因为他辨不清方向，以致偶然犯了錯誤。世上的一切事物，都是通过采取各种方法手段才能成功的，所以方法手段越多越好，同时也非多不可。不过在运用千百种手段时，方法上不要发生錯誤，應該深思熟慮，研究一定的手段是否和一定的目的有联系，如果有联系，究应怎样来达到目的，是直接达到呢，还是間接通过另一种手段然后达到。或者同时有两种手段时，就应考

慮哪一方面重而应先用，哪一方面輕而应后用等等。总之，最重要的是，不要忘記最終和最大目的。如同下象棋，步法虽然千变万化，但最終目的，是保护住自己的老将而把对方的老将将死。如果只重視車而不重視老将，就是象棋的拙手。所以，我提出“我国独立”四个字，作为本章的标题来划清內外的界限，指出群众应遵循的方向。只有这样，方能衡量事物的輕重，确定事物的緩急。輕重緩急已經明确，昨天所恼火的事情，今天就变成可喜的現象，去年所喜欢的事情，今年則变成可忧的事，得意变为忧虑，乐园变为苦境，仇敌变成朋友，外人变成兄弟，共喜怒同忧乐，而走向同一目标。依我个人所見，維系目前日本的人心，唯此一法而已。